

2014年3月第2期 总第46期

聚焦福音的牧养

恩典教义的辨析及教牧应用

新情感的驱逐力

颠覆、拆毁与重建——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应用访谈以勒弟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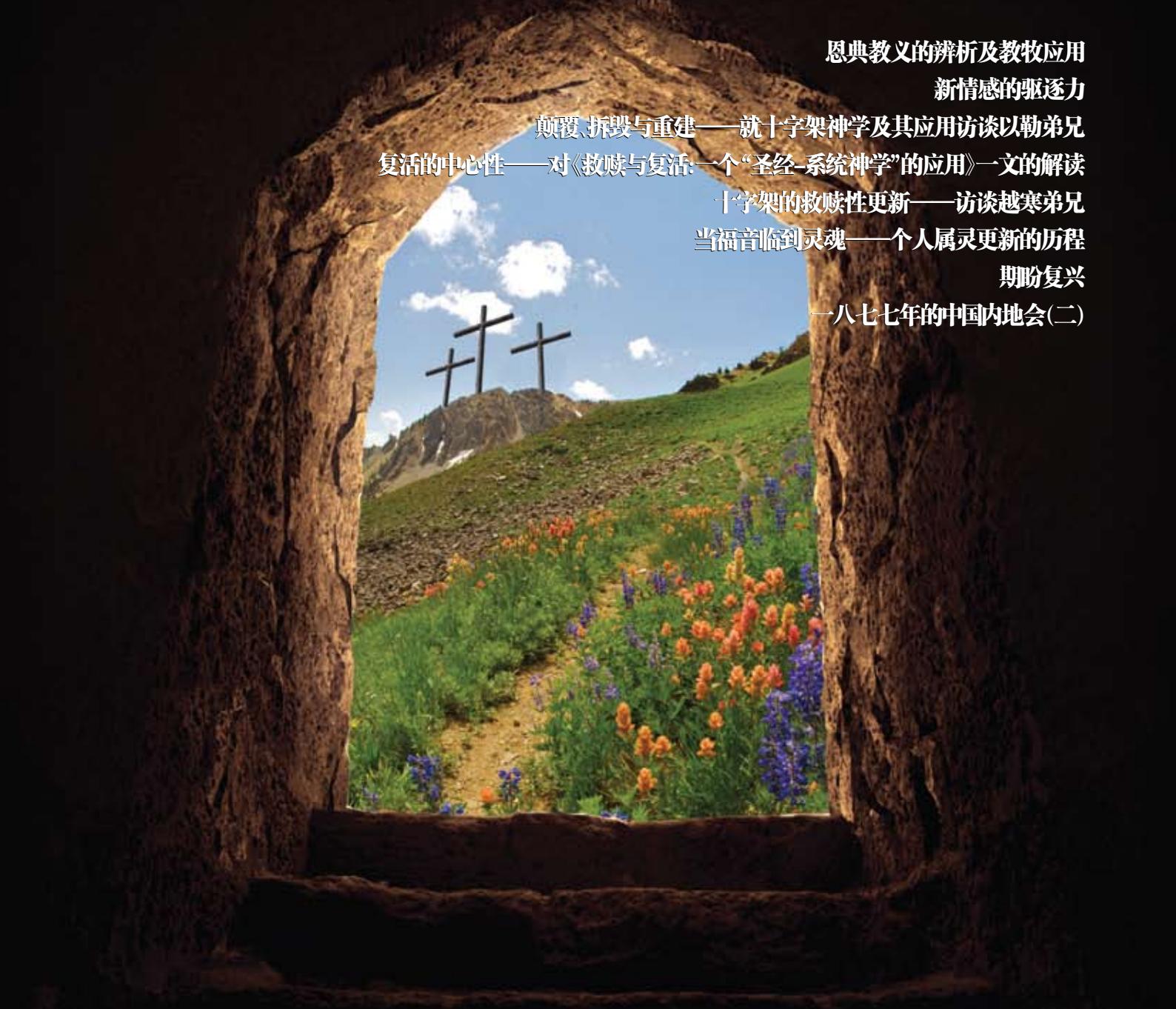
复活的中心性——对《救赎与复活：一个“圣经-系统神学”的应用》一文的解读

十字架的救赎性更新——访谈越寒弟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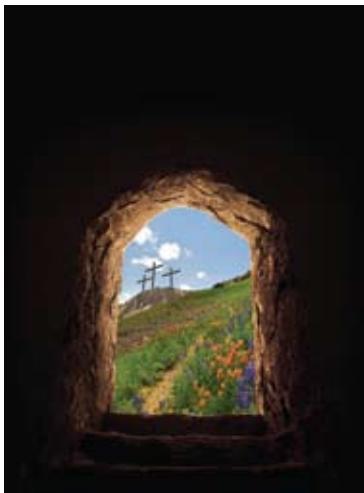
当福音临到灵魂——个人属灵更新的历程

期盼复兴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二)



目 录



本期主题：

聚焦福音的牧养

聚焦福音的牧养

02 聚焦福音的牧养/狮亚

神以应许为我们的目标驱动力，他带领我们进入黑暗、挫折和争战之中为我们创造出对救恩的需求（罪的发作和麻痹常使我们体会不到救恩的需求），又以他的同在作为保障，就是藉着神的话和神的灵的工作，让我们不断地领受这救恩。这些都是在教会的天路历程中持续发生的。教会在这个通天的旅程中，在主为她所设定的每一个挑战或困难面前，经历了圣灵与圣道在她身上运行的大能，在她的身上留下的是十字架的印记。侯活士认为，教会最重要的任务就是成为十字架的群体。牧师最大的责任之一，就是帮助教会的信徒瞥见这旅行的意义——成为这个旅行故事的一部分。

06 恩典教义的辨析及教牧应用/杜恩

成熟的基督徒，必须首先是深深扎根于恩典的基督徒，而不是敬虔的基督徒；但这必须也意味着与神非常活泼的关系与圣灵的果子。恩典的结果是顺服圣灵。而成熟的牧者，在讲恩典和讲代价方面，都必须非常彻底！——可叹许多人似乎讲恩典，但讲得仿佛还缺点什么；讲代价，却不讲要彻底背负十架。如果是那样，所谓的“背负十架”当然只能变成一种道德或属灵方面的功德了。

15 新情感的驱逐力/托马斯·查麦士 (Thomas Chalmers)

消除动机不纯的爱，最好的途径是接受动机纯洁的爱；对美善的爱是除灭对邪恶之爱最有效的做法。于是，福音越是白白得来的，福音使人成圣的功效越强。福音越作为上帝恩典的教义而被接受，它就越能让人由衷地感到自己被此教义引导走向敬虔。这就是基督徒生命的其中一个奥秘，即人越是以上帝为供应者，人就越是乐意报答上帝。

25 颠覆、拆毁与重建

——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应用访谈以勒弟兄/本刊编辑部

改革宗系统神学的建造是以三一神论为基础，以此建立一个神学大厦是非常稳固的。但是从个人生命来看，因为马丁·路德的关注是救恩性的，所以在教会的牧养方面这两个结合起来会非常好。马丁·路德的十字架是包括复活的，从福音的角度讲他是强调十字架。十字架钉死了人类一切的“罪”与“义”，彰显出神的义——透过基督的受苦与死，把义赐给人。可以说，不管人的罪有多深，人性有多深，我们所有的人性创造出来的文化有多深，十字架是比那个更深的，而且是穿透了所有的罪、文化、个人的人性，一直不断地进行颠覆，我们的一生被十字架颠覆到见主面的时候都颠覆不完。

30 复活的中心性

——对《救赎与复活：一个“圣经-系统神学”的应用》一文的解读/大牛

信徒必须意识到，救赎历史因着基督的死和复活，已经进入到万里长征的最后一步。因着基督的复活，救赎历史最后一步的脚已经抬起，也必将在基督再来时最后落下。而信徒自身乃至教会的成圣生活，正是在这最后一步迈出的过程中。基督的复活（脚的抬起），透过基督的灵的工作，确保了这个过程的最终完成（即最终脚的落下）。简单地说，基督复活的人性，确保了所有与基督联合的信徒和教会成圣的地位和实质（或者如慕理所说，“确定性的成圣”）。而复活的基督与圣灵的紧密结合，又确保了所有与基督联合的信徒和教会的成圣的过程（“渐进性的成圣”）。这种双重确保，使得“神恩独作”不仅在称义的层面，并且也在成圣的层面得到了最有力和最有效的表达。



38 十字架的救赎性更新——访谈越寒弟兄/本刊编辑部

圣灵里的认罪就一定会悔改；每一次悔改都是“脱去旧人，穿上新人”的更新。圣灵光下的知罪，是痛苦扎心的；因为圣灵把我带到基督的十字架面前，让我们深深认识自己肉体的败坏，让我为钉十字架舍命的救主何等伤心。因痛悔自己得罪了为我舍命救赎的恩主，就从认罪生发出悔改来。惟独痛心懊悔，才会不仅求主赦免，更恳切求主改变我，钉死我这犯罪的根源——肉体。基督十字架的救赎不但救我不至灭亡，而且要在这根基上不断进行救赎性的更新——使我在越来越脱去旧人的同时不断穿上新人。

48 当福音临到灵魂——个人属灵更新的历程/提摩太·凯乐

出于律法的悔改将罪带到西奈山，而出于福音的悔改将罪带到加略山；出于律法的悔改因着惩罚而认罪，而出于福音的悔改因着恩典而认罪；仅仅出自恐惧的悔改实际上是为罪的后果难过，为罪的危险难过——它强迫人的意志转离罪，但人的心却仍然爱慕罪。但是出于恩典的认罪悔改是真的为罪难过，为罪的可悲而难过——它将人的心融化并远离罪。它使得罪本身对我们而言成为令人厌恶的，所以它失去了对我们的吸引力。我们说：“这令人厌恶的东西是对为我死的那一位的侮辱，我是在继续刺伤他！”

56 期盼复兴/缪雅各

很多传道人想要通过自己的学识、才干来复兴教会，这一定会一败涂地。我们应该学习保罗，他说：“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林后12:9-10）福音不是给强者的能力，而是给弱者的恩典，神要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能力。我们要破碎自我，完全顺服主，完全倚靠圣灵。复兴不是通过我们的刚强来到，而是通过我们的破碎，我们的软弱来到。

历史回顾

61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二）/亦文

十九世纪末中国内地的宣教路上，不仅有崇山峻岭、险滩急流组成的天险，还有庙宇祠堂所代表的民间信仰、包揽词讼的天主教神甫、固守遗传的天主教教友、企图狐假虎威的假慕道友、狡黠粗俗的车夫、猖獗的乡间盗贼等盘根错节的重重困难。然而，即便如此，我们仍然在农家老翁、朱老太太身上，看到了中国福音化的曙光。平凡的宣教士、平凡的信徒，交织谱写了中国内地教会最早的篇章。基督教会真正在各地被建立起来的今天，这些人早已不在我们中间，而当年支持着他们不惜代价发出旷野之声的，正是“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的信念。

封三 磐石出蜜/托马斯·威尔考克斯

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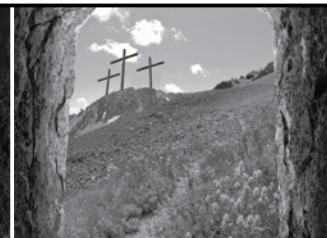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下载打印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
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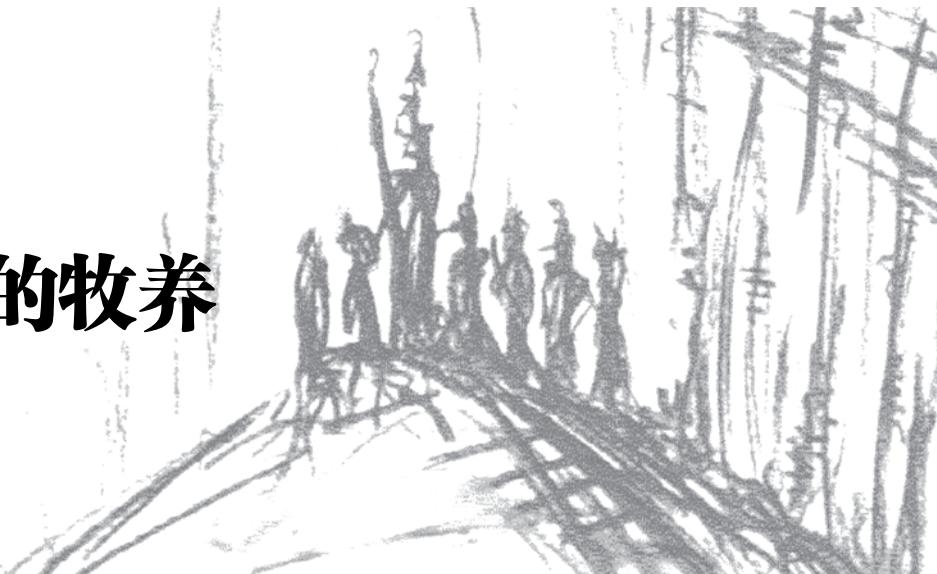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
未经作者授权，任何印刷性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聚焦福音的牧养

文 / 狮亚



一个牧者在面对教会信徒的需要时，很容易遇到两种诱惑。一种是以满足和解决信徒需要为己任，形成以满足信徒需求为导向的文化。另一种是把信徒当作为实现自己理想的工具，就如父母常试图在孩子身上实现自己未竟的梦想一样。第一种诱惑和市场营销学的理念是一致的，教会把信徒当成了顾客，以信徒需求为中心的理念，把教会变成了一家公司，或是一个服务性的机构。这样的教会颇具后现代社会的特色，“爱与关怀”成为教会提供的“独特的销售卖点”。教会喜欢开展各种各样的服务性事工，用以满足信徒的多样化需求。这样的教会比较容易吸引人。后一种诱惑则会造成一种威权性教会，这种教会有点像是推销型教会。教会的牧者有一个自己的梦想，他喜欢吸收各种有用的牧养方法和技巧，教会的决策有很强的实用主义导向，却很少对这些重要的决定作认真的神学思考。这种教会是以牧者为中心和导向的。但是当我们说教会聚焦于福音来牧养的时候，它既不是一个以信徒需求为导向的教会，也不是一个以贯彻牧者的意志为导向的教会，

而是“以主为主”的教会，是以福音为中心和导向的教会。也就是说，在教会的牧养上，只有主耶稣是主动者^[1]，牧者和信徒都只是跟随者。

一、耶稣基督是主，教会是跟随者

正如使徒彼得在五旬节所传讲的福音：“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 2:36）马丁·路德从十诫的福音性序言：“我是主，你的神！”这句话和它的应许来理解信仰。在路德的问答书系统中，具决定性作用的是：信经编排在十诫和福音性序言之后。所以，其中纲领性的句子，也是对路德神学这个特有的系统一锤定音的一句，便是：“这样看来，信仰正是基督徒对第一条诫命所作的回应和表白。”^[2]因此，教会的牧养策略就其本质来说只能是对主的回应，是跟随主的行动。教会区别于世界上其他任何组织的根本不同之处就在于：她是一个与神同行的群体。这是亚当堕落之后，他那蒙拣选的后裔最突出的特征（参

[1] 路德在解释基督徒的信仰时，提到基督徒的历程（experiencia），主要不是讲主动的行为，而是指被动的领受……直接了当地说，是因为神的话语而使我在忧虑中。拜尔（Oswald Bayer）：《路德神学》，邓肇明译，香港：道声出版社，2011年，第25页。

[2] 拜尔：《路德神学》，第17-18页。

创 5 章)。这也是摩西在建造会幕过程中处理金牛犊危机时用以挽回耶和华心意的理由：“你若不亲自和我同去，就不要把我们从这里领上去。人在何事上得以知道我和你的百姓在你眼前蒙恩呢？岂不是因你与我们同去，使我和你的百姓与地上的万民有分别吗？”(出 33:15-16) 神同在就是这一具有区别性的标志。建造会幕为的是神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其结果乃是要把这一群习惯于拜偶像的罪人转变为祭司的国度、圣洁的国民(参出 19:6)。教会应该有的样式就是“祭司的国度，圣洁的国民”，然而教会的现实却是充满了拜偶像的罪人。能使之发生改变的原因就是：神同在！神是作为祭司国度的王——祭司王的身份来带领教会行天路。当以色列人背道的时候，神对他们的呼召是：“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 6:8)。当主耶稣在门徒面前第一次清楚地宣告他作为基督的身份时，他给门徒的第一个命令就是“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太 16:24) 这样看来，那钉十字架的耶稣作为主，作为基督，他从罪恶里拯救出来的百姓，就是一群要背起十字架来跟随他的人。^[3]因此，教会唯一的道路(策略)就是十字架的道路，是跟随主，与神同行。

耶稣基督作为主，教会作为跟随者。一方面主耶稣在他所设定的天路历程中，暴露我们的罪，制伏我们的罪，一方面正在带领我们进入那荣美的福地。在这一旅程中，“神的同在”让我们这些跟随他而又怀揣悖逆的罪人得以从圣洁的上帝那里得到各样的恩典，使我们成为事奉神、敬拜神的祭司的国度。教会经常遭遇各种神学的分歧、个性的不同、血气的冲突、私欲的膨胀，由此而生的嫌隙、争吵、内讧和分裂对教会极具破坏性。我们尊耶稣基督为主，我们相信他

是教会的主。他在纷争中会显明他的旨意。判断与结果都属于他。我们只能在降服和仰望之中不断地对付自己由此而生的血气和仇恨，不是任何一方的胜利，而是恳求神的圣洁和慈爱在教会中得胜。我们常常随着他一同进入黑暗、挫折甚至失败之中，也要因着信和他一同进入光明、得胜和荣耀之中。

二、福音的动态模型

福音是不变的，却是永活的。当福音的大能在教会中运行的时候，神的同在和与神同行者之间就会有一种动态的关系，因为救赎历史的车轮仍然在滚滚向前。正如耶和华神在西奈山为以色列人颁布律法和建造会幕之后，他的会幕引领以色列人行走旷野，而旅程的终点是他所应许的流奶与蜜之地——迦南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今天也引领我们在这大而可畏的名叫“今世的风俗、幽暗的世界”的旷野中走天路，要带领我们进入他所应许的新天新地。这就如侯活士(Stanley Hauerwas)在《异乡客：基督徒的拓荒生活》中所写的一样：“耶稣只用了一句话——‘来跟从我’，就邀请了一群普通人离开家门，成为这个探险的一部分；这探险之旅的每个拐角都让门徒们感到惊奇不已。”^[4]行路的过程是为了把我们塑造成配得承受这应许的人——祭司的国度，圣洁的国民。在这一旅程中，神有意领我们或经过死荫幽谷，或经过以琳活泉。在每一个旅程的“拐角”，神有意要在我们里面创造出一种需求，对神话语的需求。“他苦炼你，任你饥饿，将你和你列祖所不认识的吗哪赐给你吃，使你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华口里所出的一切话。”(申 8:3) 要想在不信的社会中走下去，不是作为一个市民(citizen)，而是作为一个异乡客，一个拓荒者，他唯一的生存资源就是神的话。这神的话不只是作为一种知识或命题，好像它在

[3] 约翰·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第三卷论及我们领受救恩的方式时，他把“基督徒生活的总结：自我否定”放在了这一卷的中间。(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册)》。三联书店，2010年)这也凸显了基督徒群体的本质特征。

[4] 侯活士、威廉姆合著：《异乡客》，贺志勇译，上海：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3年，第34页。

诸神的面具中增添了一款富有吸引力的新面具。如果神的话被篡改为改良这个世界的一种卓越的好理念、好方法，被当作是改善生活和生存品质的一种优雅的标签，是让我们在这个繁华的大巴比伦中可以成功、富庶、奢华的法宝，那么它就不过仍然是诸神面具中的一款新品，是以色列人指着金牛犊所说的那位领他们出埃及的神。神的话与神的灵一同工作，带着活泼的大能，是拯救我们的福音。神的话被交托于我们，与我们同在，也是来做我们的主又成为我们生命的粮和活水磐石的那一位。神的话是神所默示的道，被交托给他的教会，他与此时那位坐在宝座上为我们代祷的大祭司不能分割，反倒因着这不可分割的关系，使得教会在地上可见的事工成为天上属灵的敬拜。

这就是福音的动态模型在教会中运作的形式：神以应许为我们的目标驱动力，他带领我们进入黑暗、挫折和争战之中为我们创造出对救恩的需求（罪的发作和麻痹常使我们体会不到救恩的需求），又以他的同在作为保障，就是藉着神的话和神的灵的工作，让我们不断地领受这救恩。这些都是在教会的天路历程中持续发生的。教会在这个通天的旅程中，在主为她所设定的每一个挑战或困难面前，经历了圣灵与圣道在她身上运行的大能，在她的身上留下的是十字架的印记。^[5]侯活士认为，教会最重要的任务就是成为十字架的群体。牧师最大的责任之一，就是帮助教会的信徒瞥见这旅行的意义——成为这个旅行故事的一部分。

就此而言，很难找到一个固定的成功的教会模式或复兴教会的方法，可供牧者们复制成功。因为在这个福音的动态模型中，主为我们设定什么样的困难，给在这个困难中的人什么样的“隐秘的吗哪”，不是由我们来设定和把握的。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地方，

主所设定的议程可能都是不一样的。牧者们作为主的跟随者，神的仆人，要敏感于神的带领。当我们看到神在信徒的生命中创造需求的时候（或藉着困难，或藉着争战等等），我们要做的就是把神所交托于我们的福音真道，向这些在“忧虑”（Anfertung）和“试探”（Versuchung）中的人们传讲，然后我们就在祷告中，和他们一同经历圣经所应许的。教会通常会把这些“忧虑”，“试探”，甚至是“犯罪”和“跌倒”当作是失败，是麻烦，但我看见的是很多信徒常常在犯罪和跌倒之后，反倒更加深刻地体会（experientia）到了福音的宝贵。在那一刻，就如拜金牛犊的人看见了有恩典、有怜悯、不轻易发怒且有丰盛慈爱的神，他们被饶恕了，同时也被呼召起来建造会幕。他们犯罪软弱的时刻，因着听见了福音，成为他们复兴的转折点。软弱是我们的危机还是我们的转机，在乎我们是把福音当作工具，还是被福音驱动。在这个动态模型中，福音的应许成为我们的动力，而神的话成为祷告的智慧（培植我们的信心），让我们经历这应许。而当我们进入争战之时，神的应许要透过我们所传讲的神的话，以圣灵的能力攻破坚固的营垒而得以实现。因此，在我们的牧会中，我们不仅仅只是要教导神话语的知识，也要教导神的话语如何成为祷告的能力，不仅仅是教导如何读经和祷告，也要教导神在我们读经和祷告中所赐予的恩典要在我们身上成就什么样的异象。培养信徒基本功的事工不能是机械式地摆放在一起，而是在这样一个动态的模型中不断地运转的。这个运转就其本质而言，是福音的大能自己在其中的运行，而我们不过是器皿。

三、历久弥新的十字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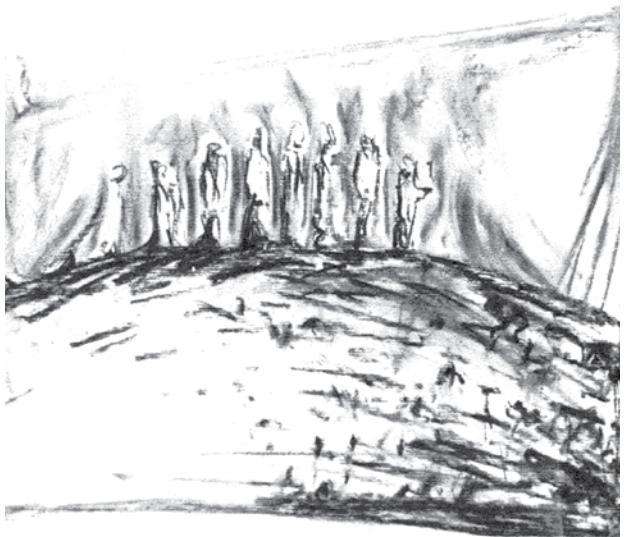
有一位牧者在谈到他为何把宣教作为自己教会的事工重点时说，这是因为教会的信徒过上舒适安逸的

[5] 这也如路德对神学家的定义：神学家是为忧虑所逼的人，在祷告中走进圣经里面，得以被圣经所点化，从而点化其他受苦的人，俾他们同样地——在祷告中——走进圣经里面，被圣经点化。拜尔：《路德神学》，第23页。

生活之后，没有什么可关注的，现在有了一个可以关注的目标，情况就好多了。这样的宣教动机和牧会策略让我不得不怀疑它的可靠性。宣教是使命还是促使教会火热的方法，这会给教会带来截然不同的影响。事实上，我们所走的天路旅程是一场不断进行争战的旅程。我们从信主那一天开始，就已经投入到了这场对我们来说迫不得已的战争中了。这场争战是圣灵与情欲的争战，是属天与属地的争战，是属神与属魔鬼的争战。“弟兄胜过它，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启 12:11）在启示录中七教会所面临的问题有两大类，一类是有患难和逼迫临到他们，主对他们的要求是至死忠心。一类是吃祭偶像之物，行奸淫的事情；这类问题总是与假教师、假先知的教导有关。这七教会事实上也是历世历代教会的代表。我们上一辈的教会，那些在大患难和大逼迫中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的人向我们诠释了“十字架”的意义，成为我们走十字架道路的榜样和激励。但是今天魔鬼对我们换了个花样，它派了巴兰、耶洗别这样的假教师来到我们中间。这些假教师就是那坐在众水之上的大淫妇之子，他们从大巴比伦来，要用那淫妇的奢华与荣耀引诱我们与她行淫。我们今天的敌人是那用金子、宝石、珍珠作装饰的淫妇，她应许我们快乐、成功、财富和奢华。她既向我们极尽搔首弄姿之能事，也差派耶洗别进入我们的内室，要污秽那圣洁的床。这就是我们所要背的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 6:14）对于教会来说，我们只能用这旅程的终点——那属天的迦南地来定义自己的身份，我们乃是属天的国民，在地上不过是一个异乡客。我们在地上所作的见证，就是见证那位主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升入高天，并且他还要再来接我们进入这“天”。因此，我们不能接受这地上的任何应许作为旅途的安慰，并且我们不能在这地上安家立业，因为我们在这地上没有家。我在这世界上工作和生活

的唯一意义就是它是通往天家的小站，我脚掌所踏的每一块土地都有基督直通天庭的应许。这每一块脚掌所踏之地，要因着我所传扬、所见证的福音分别为圣。在这每一块土地上，圣灵的大能要印证我们所传讲的道，神的国也要因着一个个像我们这样凭着应许、刚强壮胆、竭力争战的“约书亚”传到地极。我们的道路不仅是走在旷野的试炼，也是进入迦南的争战。

这样，如何将教会信徒的每一个代祷的请求带入到神的大计划之中，就成为我们是忠于基督抑或迎合信徒的试验石。教会最常见的代祷请求都是为疾病康复、事业顺利、家庭和睦之类的事情。这些事情如果与我们所走的天路旅程割裂开来，我们的信仰将很难和诸神的信仰区别开来。如果我们教会的注意力大多被这些事情占有，信仰的堕落将会很快地发生。我们必须学习在一个个疾病康复、事业选择或者家庭危机之中与那位钉十字架的耶稣联合起来，我们生活的问题才会有真正的答案。这些答案只在那有神的使者上去下来的人子的身上。事实上，对于正与这巴比伦大淫妇争战的中国教会而言，如何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随主耶稣，仍然有待于我们在基督里给出自己的故事，用以诠释十字架的意义。♦



恩典教义的辨析及教牧应用

文 / 杖恩



你们不要被那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因为人心靠恩得坚固才是好的，并不是靠饮食。（来 13:9）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约 12:24-26）

无论是基督徒个人的生命，还是教会中的服事，最根本上所依赖的，是恩典。因为我们知道：人，无论什么人，都是极为无能和软弱的，而神却是唯一刚强的。圣经从头到尾，都贯穿着“唯独恩典”的原则。

在罪人得救恩这件事上，我们可以明显的看到圣经是如何多次、彻底地证明它是本乎恩的；不但如此，在许多圣徒手所做的工——特别是在拯救和牧养灵魂、建立教会的事工上——同样是唯独靠神的恩典，正如尼希米向神所发的感恩所说：“因我神施恩的手帮助我”（尼 2:8）。诚然，若非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只能是枉然劳力（参诗 127:1）。

而本文所论及的“恩典”，既论及罪人的救恩（而且这是核心），也同时涉及在基督徒属灵生命和在教会服事中“神施恩的手”。

然而，对于恩典的理解，就我所能观察到的，在神的百姓中却是各有不同。许多似是而非的观念正渐渐充斥教会。甚至有时候，一些为主发热心的好人也出于误解而彼此不相合。在这种让人担忧的混乱当中，魔鬼自然得到许多可乘之机。

本文不试图建构某种宏大的理论系统，只盼望通过对一些最基本、最简明道理的梳理，使每位读者能够一目了然地看见恩典的原则应当如何落实在生命和牧养的各层面，并且能够排除一些误区。

一、基本原理

何谓“恩典”？最简单的定义是：自上而下的白白礼物。它与一般的礼物有共同之处：得到的人不需要付出价值，因为是送给他的；但也有不同：它是自上而下的。从圣经中我们看到，万王之王首先向

卑微不配的罪人发出极大的爱与宏恩，这是恩典。在古代，皇家的东西通常都是赠送而不是出售的。例如罪人得救即是这样：不是通过自己的善行、功德、虔诚去“购买”永生。不！这极为不可思议的永生之福，唯独是我们主耶稣的恩赐。

在这背后，圣经有两个基本的前设：

- 1) 所有人都犯了罪，都是全然败坏及无能的。
- 2) 神是至高而完全的神，是大君王、独行奇事的神。在他，一切都是完全而彻底的。

这两点因为是改革宗基本教义，所以在此不赘述，但我们需要特别留心思想。

下面我们来详细归纳恩典的特征：

1、位格性

这是最明显，但却是人常常忽略的一点！人们在说到恩典时，常常不自觉地忽略它具有位格性特征。我们知道：在恩典的实现当中，必须首先有一位施恩者，然后要有一位受恩者。施恩者是主动者，而受恩者是相对意义上的被动者。

二者在一个位格际的互动当中发生关系，使恩典从主动者发出，成就在被动者身上。反过来说，如果恩典的位格性特征被取消，那么它就会立刻变成一种律法！无论其表述是如何符合圣经中所说的关于“恩典”的一切。

2、实在性

本来，这也是不言而喻的一点：恩典不是空头支票，不是空中楼阁，而是实际可依靠的对象。如果恩典不具备实在性，那么就不是恩典，只能称之为“幻想”、“心理安慰”、“心灵寄托”之类的东西。然而之所以

在这里提出来，是因为人有时会有将恩典虚化、使之变得空而虚的倾向。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我们具体来看：

1) 恩典要求施恩者付出所有必要的代价——这是前提。因为恩典具有实在性，因此它就其本身而言，绝对不是“无需任何代价”的。反之，它要求足够的代价。它本身的价值有多高，所要付出的价值就有多高。我们得救，是因为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流血，为我们的罪付出了足够的代价，这是我们所知道的。

2) 自然，这也要求这作为恩典、作为礼物的，是已经“成了”的工作。主耶稣已经复活、升天，坐在父的右边，他已经完成了人类救赎工作所需要的一切。“成了”对于受恩者而言至关重要。否则，恩典就不是恩典，只不过是“半成品”。这将意味着：人必须加入自己的那一部分努力，才能最终成功。这就是伯拉纠主义的错谬。

3) 在圣经中，神向人施恩还有一个媒介，就是“应许”。应许本质是承诺。如果没有应许，恩典固然本身是实在的，也对受恩者无益。这就好比君王有一件极贵重之物，但他没有答应送给他的某位子民，那么这个人也不应该认为自己就能拥有。

在我们日常的生活中，许多应许会落空，因为承诺者不守信。但神自己是“无谎言”的神，因此他的承诺可以等同于他实际的恩典。在一个人面对神的时候，他不可能直接地去抓到神，只能间接地、通过神绝不撒谎的应许来抓到神。但这也同样是实在的。

3、免费性

上面已经说到，恩典最大的特点就是免费，是白白的礼物。但我们在这一点上最需要留心。首先，这

个特点仅仅针对受恩者而言是真的。对于施恩者而言，他需要付出足够的代价，这样，才使受恩者有白白得到的可能性。第二，恩典的这个特性，指的是：对于受恩者而言，他不需要为得到恩典付出任何主动性的代价。

这里，我特别使用了“主动性”一词。换句话说，他不需要去购买，去争取，去赚得，一切都是从施恩者那里发出而临到他的。他甚至连“路费”也不需要出——不需要为了得到这个免费的礼物而费别的周折。这正是保罗所说的：这道离你不远，无需你上天寻、入地求。（参罗 10:6-8）

但这仅仅意味着，受恩者不需要主动性的代价，而绝不意味着，他可以什么都不做。

1) 首先，受恩者需要信心。圣经里分明说道：“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约 3:18）脱离对信心的要求，而直接向一个罪人宣告“你的罪赦了”，在神面前是非法的。^[1]

2) 什么是信心？如果我们从恩典本身的角度理解，信心的定义会非常简单：**与施恩者处于实际有效的关联中**。圣经里面提到信心的时候，有时候描述为“归于主耶稣的名”，这显然是指罪人与基督的实际有效关联。

3) 在这里，我必须指出的是：就得救意义而言的“悔改”，严格地说不是道德意义上的，而是指一个过去与神背离的人，如今向神认罪，并且使生命整体性地转向神。认罪的目的，是承认自己过去整个人生应当被否定，就像在十架上得救的强盗一样，承认

自己所受的死亡与过去的罪恶人生相称，承认自己是该死的。如果一个人声称自己有信心，却从不认为自己因罪该死，这信心就值得严重地怀疑。而认罪的结果，是他开始以在基督里的人生为真正值得肯定的生命，他的心转归了神。——这是得救意义上的悔改。而道德上的改变，都是在这之后的事情。因此，悔改并不是得救当中人所付出的一部分功德。

如果我们将这两者的意义混淆，则可能使一个本来该马上得救的罪人，却长期被排除在救恩的大门以外。或者是产生另外一种恶果：把一个看起来有许多道德意义上的“悔改”，但实际上在生命方向上没有转变、顽固坚守自己的义的罪人，当成得救（甚至是“得救”得挺好、挺长进）的人来看待。

4) 由此我们进一步说：这个与施恩者的“关联”本身也是恩典的一部分，也具有“恩典”的属性。司布真曾经感叹说有许多人把“信心”这件事搞得太复杂了^[2]。的确如此，我甚至不得不说，连许多敬虔、伟大的圣徒，对这个问题也弄得太复杂，反给人加上不小的重担。

这当中，可能有一个很大的试探。其实，对于信心本身的原理，以及为何因信称义的道理是神救罪人灵魂的唯一方法，可以有许多讨论和探究，其中许多问题值得我们深思。在伟大的宗教改革当中，我们的先辈们已经为此竭力地争辩，并为我们确立了这宝贵的教义。但要注意：这是原理。但这原理当中的核心：信，就其本身来说是非常简单的。正如保罗所说：“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罗 10:9-10）

[1] 不能以圣经中类似约翰福音第八章（行淫妇人）的经文推翻这一结论。因为圣经并没有告诉我们那个女人当时心里的想法。而同时，耶稣并没有向法利赛人作出如此的宣告。在别的经文中（如可 2:5），也明确说到是因为“看见他们的信心”才作出如此宣告。

[2] 参见《都是恩典》一书。

两者的混淆对于我们来说常常成为一种试探。因此，我在这里要大胆说一句话：照圣经来看，一个人得救，不一定^[3]需要非常清楚地知道因信称义的教义（他只需要真实有效的信！）；但一个人要成为成熟、坚固的基督徒，就必须知道，而且清楚明确、带有区别力地知道关于因信称义的教义。不然，实际就不是“因信（耶稣）称义”，而是“因信‘因信称义’而称义”。

5) 我们之前说到，恩典具有位格性特征。这也就意味着，这种施恩者与受恩者之间的关联并不是死的，而是活的。一方面受恩者需要藉着信心仰望施恩者；但另一方面，即使在受恩者这一方面出了问题时，这个关联并不因此就一定会解散——它仍然可能继续存在。保罗对这一点有最好的说明：“我们若不认他，他也必不认我们。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 2:12b-13）

6) 我们上面说到，恩典的免费性意味着受恩者不需要付出主动性的代价。但同时，他必须付出“被动性的代价”。这一点我们不能忽视。那么，什么叫“被动性”的代价呢？这是指：他因为处在与施恩者实际有效的关联中，这个关联本身给他持续带来的损失。

例如，我们本来是属世界的，而主耶稣是不属这世界的，而世界也恨主。但有一天，我们悔改信主了，成为属主的人，这时世界就要来恨我们，逼迫我们（参约 17:14）。这就意味着，我们要因为“属于主”而付出代价，而且这代价有可能到最高的地步，那就是为主而死。

请注意：这个代价不是主动性的。我们不能理解为：人必须要为主而死，他才能得救。不是。而是说：人因为得了白白的恩典，成为主的人，与主关联，

因此，耶稣所受的痛苦也自然要“沾上”基督徒。当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太 16:24），他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的，与恩典的道理并不矛盾。而且我们注意：第一，耶稣所说的范围是所有基督徒（若有“人”，而不是若有“属灵伟人”）；第二，这个代价不是一般程度上的代价，而是“十字架”——在当时其实就是“去死亡”的代名词。

当然除此以外，与福音“相称”的圣洁也可算在被动性的代价之内。因为无论是圣洁，是奉献，都是基于神的恩典而产生的**“理所当然”**的事情（罗 12:1）。只是与得救无关。

4、安息性

这和第三点是类似的。因为恩典是白白的，所以对于受恩者而言足以得到安息。即使他仍然面对着被动性的代价！但因为是在与主的关联中发生的，他的担子是轻省的，他的轭是容易的，他的心里大有安息。

5、牧者：尴尬的位置

接下来，还有一个问题需要处理，是关于牧者的。事实上，在一个人得救和生命成长的历程中，基本上都不只是神和他之间的关系，而是一个**三角**的关系：“神、牧者、人”。我们的主意是要使用牧者来喂养他的小羊，这是明显的。

而对于牧者而言，他处在一个相当尴尬的位置上。作为个人在神面前，他是受恩者，也是主耶稣众小羊中的一只；但在神的百姓面前，他却代表神在一定程度上做了施恩者。

[3] 但也不能反过来说，变成“一定不”。读者要稍仔细。

1) 这意味着，对于羊，他有付出主动性的代价的需要！在进入实际牧养现场的时候，他不再有权利一直主张“唯独恩典”——当然，是为他自己；他需要主动地付出。因为羊真正得生命是靠恩典，所以牧者不能仅仅让羊主动，而逃避自己的主动。他也不能一味主张自己得“安息”，因为他一味地“安息”（其实是懒惰！），羊群最终就要被掳。

2) 但这并不是说，作为牧者就没有安息。在神面前他还有“羊”的地位，这使得服事者仍然可以有某种安息。他也清楚地知道：自己不是靠服事和牧养来换取自己的得救（事实上，他绝对不能靠救别人来救自己！），无论如何，主都已经使他得了永恒的福分。但是，这样的安息更多是在盼望中确认的：当圣经中说“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启 14:13），是指在将来的时候，而不是现在。最终的安息只能在将来！现在有的是不住地争战、劳苦……即使略微得到一些休息（这当然是可以的），也不能丢弃灵里的警醒，因为那位随时想要吞吃牧者和羊群的恶者，也是“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

3) 但当我们说到这一点时，必须同时记得：基督自己才是终极意义上的“主动施恩者”，因此无论如何，牧者的舍己和劳苦都必须是“与主同死”。牧者并不是羊的救主，耶稣才是，但主既要牧者与他同工，牧者身上也要带着主的特征。更进一步说，他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他是主伸出去救人的手和脚，他是主所用的器皿，也要在他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这才是“死在我们身上发动”的真正含义。

4) 因此，牧者的主动性绝对不能建立在律法性的根基上，而必须是在对自己蒙恩的确信中顺服圣灵。而顺服圣灵，既是“做圣灵所要求的”，更是“住在圣灵里”：你确信你是作为基督的肢体、器皿在服事吗？

二、实践

在原理部分，我们已经把一些基本点理清。其实，这些都是非常浅显、明晰的。现在，我要根据这些基本的原理来讲一些在生命和教牧实践当中的应用。这些应用既包括可能有的误区，也包括需要特别注意的地方。

1. 首先有的误区是：认为既然是恩典，基督徒就不需要做什么。这话也对，也不对。但我观察到，很多人在这样主张的时候，有意无意地把恩典非位格化了。他们会谈论“你什么也不需要做”，但却不谈其前提是施恩者付了极重的代价，而且更是忽略受恩者与神之间的关联——事实上，这种关联把罪人直接带到神的面前，这在某种意义上是相当严肃的事情。约翰福音里说，许多人不肯到神面前来，是怕黑暗见光受责备（参约 3:19-20）；对恩典教义的误用，可以同样起到这个作用：不到神的面前，却仍可谈论恩典，说它具有“你不需要做什么”的特征，试图消除自己的罪与神之间的张力。

2. 与之相关的，是淡化重生和信心的绝对必要性。我感到这在一些泛福音派的教导中很常见。他们会教导说：上帝爱你，你是靠恩典得救而不是靠行为，凭信心不凭感觉……这些如果单独挑出来，本身都没有什么错。但问题在于：一个人如果不经过重生，没有真实信靠主耶稣基督，对他来说这一切不但是全无功效，他也不能免于神永恒的忿怒——这样的关键教导在整个体系中却是缺失的。我不客气地说：这样的教导只是“像”福音，而不“是”福音。

3. 缺乏对恩典教义的关注和准确理解，也会使人陷入另一个极端，就是过度追求舍己和敬虔。但在实际中我们似乎能够觉察，有着这般追求的人，往往会慢慢陷入自义当中，而且发现即使是自己尽了诸



般努力得来的，不过是破布和污秽的衣裳！不但如此，在他的生命中也失去了新鲜与活力，事工也变得毫无力量——上帝似乎并不因为他的敬虔就与他同在。坦率地讲，这样的结果确实是中了律法主义的毒素，因此可能也比较隐秘。

4. 与此相对的，是另一个同样隐秘的毒素：变了质的“喜乐主义”。今天许多人看重“喜乐”比看重神的旨意还要加倍，把喜乐当成了新的偶像。无论是在个人生命，还是牧养服事中，为了使自己“喜乐”而忽视相应的“劳苦”，一味追求“得释放”，拒绝一切加在自己和自己所看重之人身上的“捆绑”。

对于这件事，我们需要多一些的分辨。圣经里面无数次地提到“喜乐”，这是事实。基督白白的恩典足以让我们获得“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但圣经同样强调：“为罪忧伤”乃是与神同心。因为自己和别人没能照神的话语（注意：标准是神的话语而不是人的发明）生活而产生的忧伤，同样也是基督徒生命中必有的要素。对教牧工人来说更是如此。没有流泪、流汗，没有生命的丧失、子粒的埋葬，就不可能“结出许多的子粒来”。约翰福音 12:24 这节经文耶稣虽然是直接针对自己讲的，但从上下文

来看显然包含着对跟从他和服事他的人走同样道路的要求。

真正的喜乐，是果子；真正的生命养育，也是果子。要结果子，就需要劳苦、忍耐、付出、等候。许多人之所以想要“得释放、脱离捆绑”，无非是他们容不得自己在当下的失败和被否定！想要不走挣扎叹息的路，而得到立即的丰收（无论是生命还是服事的果效）。

更有甚者，在实际中许多人的情形是：他们先主动选择偏向世界，追求世界的虚浮和荣华，然后抱怨跟从主所要付的代价、压力过大，教会和牧者要求太严格、太律法，让自己变得不快乐、不释放……但这等人首先需要反思的是自己和主之间的关联。

5. 恩典的落实，主要在乎两个要素：1) 主动施恩者“已经完成”的工作，2) 主动施恩者的应许。因此我们可以得出两个结论：

第一，如果两个前提都满足，那么，无论在什么时候、什么光景下，人投靠恩典都是可以的，而且应当坚定地相信这是绝对行得通的！

一个最简单的例子就是我们的得救：因为主耶稣已经完成了救赎的工作，所以任何时候一个人去投靠这恩典都必定得救。又如在我们信主以后，无论我们多么软弱、失败，多么严重地跌倒过，甚至无论我们多么频繁地跌倒过，但因为主的宝血的功效永远不变，他成就的是“一次永远”的献祭（参来 10:14），所以任何人在任何时候，只要以悔改的心重新回到主的面前，他就仍蒙悦纳。主必洁净他，而且充满他！

很多时候，人得救时心里单纯，但后来失败跌倒了却变得复杂，仿佛许多次的跌倒已经使他与主彻底隔绝，他不再相信凭耶稣宝血能够重新回到父的面前蒙爱！这是何等可怜的光景。

其实，神最大的心愿并不是让我们做敬虔、得胜的人，而是让我们做儿子。神最喜悦的是那些仰望他怜悯的人。“他不喜悦马的力大，不喜爱人的腿快。耶和华喜爱敬畏他和盼望他慈爱的人。”（诗 147:10-11）但正如路德所言，人心里最根深蒂固的，是依靠自己的心，是律法主义的心。我们要理解神的心是何等的难啊！所以，神让我们经历许多的软弱、失败、跌倒，为的是什么呢？是要叫我们看见自己的本相是败坏无可救药的，如此我们的心才肯谦卑下来，做儿子，像路加福音 15 章里面那个小儿子一样，一旦回到父家，末后的光景胜于先。所以，当记住：无论什么时候，投靠恩典都是稳固的。

当然，这是以救恩为例来说的。其实在任何情况下，包括牧养工作中，只要有神的应许，放胆依靠就必见神的可靠和荣耀。当保罗在哥林多传道遇到阻拦时，主向他显现，应许他说，这城里有许多他预定的选民，保罗就信靠这应许放胆传道，哥林多教会因此被建立（参徒 18 章）。但同一位保罗，面对出现在雅典的艰难，所结的福音果子却稀少（参徒 17

章）。这个例子并不是证明保罗在雅典“失败”了，而是证明了神所应许之恩的能力。

第二，在这两个前提未能满足的情况下（显然，一般不会出现有一个满足而另一个没有满足的情况），人无论走什么路都是行不通的！我想这一点更值得我们注意：没有完成的工作、没有发出的应许，人就无路可走。

试想，如果主耶稣没有完成救恩的工作（我们感谢神，因为主一次成全了永远的赎罪工作！这里仅仅是作一个“试想”），或者说神并没有赐下关于得救的应许，那么对于罪人而言是何等可悲！他能怎么办呢？是随波逐流、放纵自己吗？那只会加速他向地狱奔走的速度。是反过来，攻克己身，竭力行义吗？仍是无用，因为罪无法借此除去。这真是入地又胆怯、上天又无门的绝境！

当我们思想这样一种可能性的时候，只能使我们的心更加感谢主的宏恩。我们上面讲过，这是恩典的实在性。其实，教会历史中不乏有圣徒，在他们认识神的白白恩典之前，就是这样努力过的！他们尝试了无数的方法，但最终宣告失败。他们得救后常能向神发出极大的感恩。

在教会事工中，情形同样如此。没有神的工作和应许，牧者和工人也是无路可走。先知书里，以色列的光景常是因为背道而荒凉，那些仍然热心的人一边追想神往日赐福的光景，一边在急切中渴望神赐下大复兴（复兴，难道不是现今这时代中国教会最需要的吗？！），但他们面对的现实是：以色列百姓充满罪恶，麻木——神的应许是他们悔改而蒙拯救，可是似乎连悔改也离他们遥远了；而另一些看似更为虔诚的人，他们虽然在众民的败坏中彷徨暗中的微光，然而在神的眼中，他们所行的义

仍不蒙神悦纳，带着玷污的圣洁不算作圣洁（参赛 64 章）。

若神不做复兴的工作来恩待衰败的教会，人无论如何努力也是徒然。在圣经中，神忠心仆人的答案通常是：等候和仰望。请注意：在这里，先知的答案不是要他们“知道恩典，学会安息”，而是“奋力抓住神，不要让他休息”！（参赛 62、64 章）——为什么呢？因为没有恩典可以依靠，神也没有应许他们有任何复兴（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我们也可以理解为：复兴的应许所要求的条件 [例如历代志下 7:14]，在以色列百姓当中似乎完全没有实现的可能。），所以只能是竭力求神单方面再次降下恩典，做奇妙的工作。

我们要留心：在有恩典的情况下，努力挣扎的人算为有罪；但在没有已成之工和应许的情况下，休息、不奋力抓住神的人算为不义。这其实也是我们为什么要竭力为教会祷告的原因之一。不是别的，只是因为看见了神让我们看见的严肃的真相。^[4]

6. 与此相关的，是我们对应许的理解。神向人发出的应许，有一部分是无条件的，有一部分是有条件的，应许也有使用范围的区分。当我们谈到救恩的时候，我们知道这是神绝对的应许：信的人就有永生。但论及另一些事，情况就有所不同。例如“与神同行”，或是“见主”等等，则对圣洁有相应的要求。

在此，我们可以理解中国教会的前辈们，他们为何如此追求圣洁和敬虔？有一部分原因不是关于自己的救恩的。就像我们所熟知的宋尚节博士，他追求圣洁有一部分是为着爱慕圣洁，另一部分是为着“讲道的能力”（他说：“我若未得着非常的能力，是因

为未能圣洁”）。他讲道中大力攻击罪讲悔改，主要目的不是让人去多么努力，而是让人知罪而投靠救恩。等等。其他许多人也是这个道理，在这里不多列举。

然而在现今的时代，我们所能看到的现象是：许多人攻击前辈们的信仰方式，但却不知道攻击的是什么；又有许多人试图效法他们的方式，却不知道为什么效法^[5]。而人心中的动机有时非常复杂，不容易分清楚。

因此，我们需要做的，不是彼此攻击，去增加更多的混乱，而是单纯回到神的面前。简单清楚地理解他的恩典和应许具体、准确的内容。如此，凭信心必能看见神的荣耀。

7. 在教会的牧养中，恩典是首要的因素。在牧养当中必须充满恩典，教会中的人才能真正有灵里的、质的成长。这对牧者而言，是真实的挑战。许多时候，当牧者看到羊的亏欠时，本能地想要用律法性的方式去约束他们，也不太能容忍自己带领的羊竟然还有“软弱”！而如果变成组长、同工了，出现“软弱失败”更是视如洪水猛兽。但这样一来，纪律是有了，生命活力却失去了。作为牧者，最要紧的事情是把羊带到与主的关联当中，同时必须让他们学会靠恩典站立。过度要求他们有敬虔和属灵的表现会产生副作用。

教会牧养中最常见到的问题是“缺乏恩典”，但这“缺乏”除了上述的情况，还有另一种情况：牧者缺乏舍己的主动性。这是因为牧者仅仅把自己当成一个教师，却不明白自己更重要的身份是基督的肢体！不明白舍己是生命的法则！在我的观察中，包括我

[4] 关于祷告与应许的关系，与主题略远，在此不作讨论。

[5] 试举一例：倪柝声所论及的“属灵人”，事实上是指基督徒的“正常状态”，而不是某种“高超的属灵境界”，但今天有人用这个词却是指“不得了的基督徒”，这样的误解倒确实会“捆绑人”。

自己内心深处也常常容易出现这样的倾向：好比面对一个落水的人，岸上的人不是去努力拉他上来，而是告诉他一套“脱离凶险的正确的、绝对行得通的经典方法”——可那对正在水中挣扎和绝望的人来说，又有什么用呢？

我曾经写过一篇文章“组长在牧养中关切组员重生问题的必要性”。但我有一种担心是里面的内容被牧者误用，把它变成“组长要组员关注自己重生的必要性”，甚至变成“组长让组员自己重生自己”！——虽然说组长提醒组员对自己的生命根本问题有此关心也是理所应当的，但更重要的是：这首先是组长的责任，而不是组员的责任。

8. 与之相关的是另一件事情：牧者的隐退。正如前面所说，虽然牧者必须要代表神，在施恩中采取主动，但毕竟，牧者不是神，也不是救主。他在神与人之间处境尴尬。因此，牧者需要尽的责任中，比舍己的主动服事更为关键的，是舍己的背后祷告。在牧养现场，羊的悖逆、不顺从、跌倒……是再正常不过了。面对人的跌倒，牧者必须讲出真理来，不能以“恩典”为借口而不讲所谓的“律法”（其实是神的旨意、圣灵的意思），告诉他们什么是错误的路，什么是正确的路。然而事实上，就连这样的传讲也通常受到抵挡。这时，牧者最重要的事情是隐退：回到神的面前代祷，寻求他恩典的帮助，求神将现在还没有的恩典赐下来，改变羊的状况。

这样的隐退是更大的舍己，这时的牧者如同主耶稣一样陷入了无助的状态。他不能依靠自己，但同时要为着前面的亏损承担痛苦和代价。圣经中的圣徒们不都是如此吗？众先知不是如此吗？主耶稣不是如此吗？众圣徒一直走的路，就是与主同死的路。有时候牧者过强，反而会阻拦神的一些工作，使羊

群里面的灵性成长受阻。但里面的舍己，比外面的舍己更难，即使二者都是绝对必要的。

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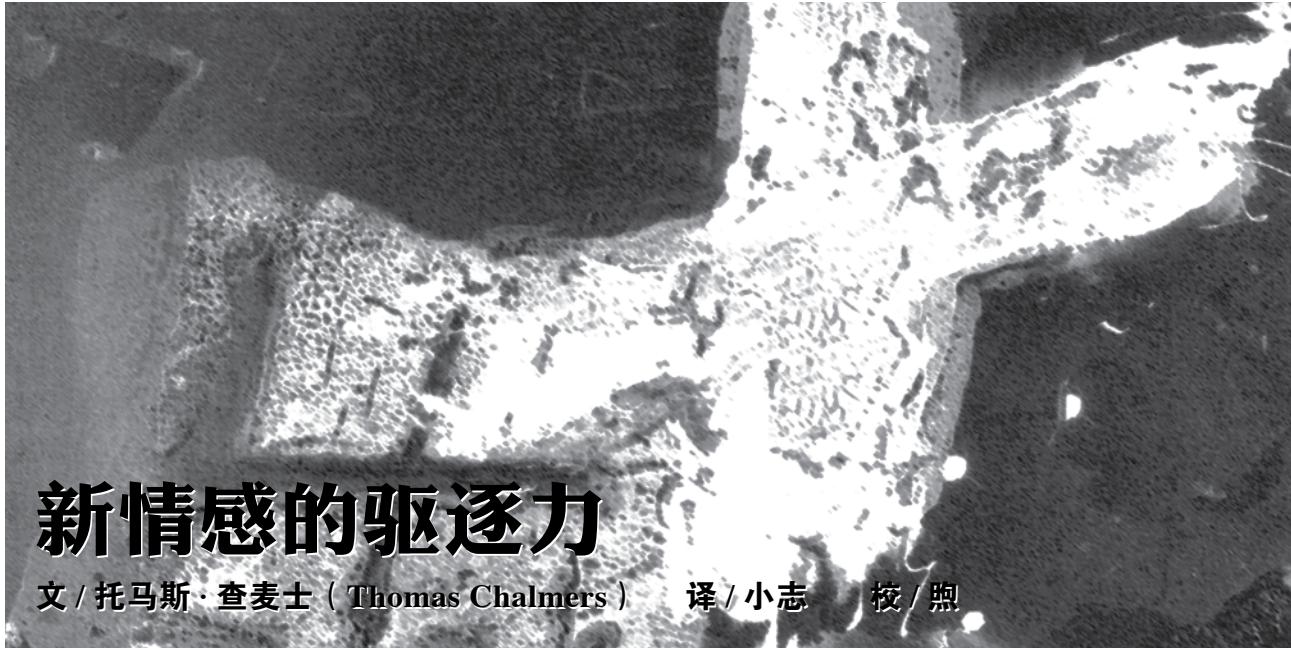
写到这里，我想要就此结束本文。在结束之前最后有话要说：圣经告诉我们“人心靠恩得坚固才是好的”，这话值得我们深深地重视。如果在此偏离，自然会产生“诸般怪异的教训”，貌似真理，实际却绊倒人。

成熟的基督徒，必须首先是深深扎根于恩典的基督徒，而不是敬虔的基督徒；但这必须也意味着与神非常活泼的关系与圣灵的果子。恩典的结果是顺服圣灵。而成熟的牧者，在讲恩典和讲代价方面，都必须非常彻底！——可叹许多人似乎讲恩典，但讲得仿佛还缺点什么；讲代价，却不讲要彻底背负十架。如果是那样，所谓的“背负十架”当然只能变成一种道德或属灵方面的功德了。

对于这一切，我们都必须完全遵照主的话语。不能多，也不能少，而且必须合宜。

然而，这事谁能做到呢？仿佛这样一篇文章，貌似把许多问题理清，但实际把人心带到更为复杂难把握的地步？哦，我想答案是在于圣灵：主的灵要亲自引导他的百姓，使他们在应用一切真理的事情上有熟练通达的智慧。在圣灵的带领下，我们能够学会交托给神得安息，学会仰望神得安息。本文更多的是在指出一些基本的原则，愿主使用，亲自使他的百姓能够脱离许多误区，并且更加在恩典与真理里扎根和长进。

末了，我盼望所有读这篇文章的人，都首先关注自己，而不是别人，免得本文成为另外一篇“律法主义的捆绑人式的教训”。♦



新情感的驱逐力

文 / 托马斯·查麦士 (Thomas Chalmers) 译 / 小志 校 / 猥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约翰一书 2:15

道德主义者试图通过审视这个世界的病症来消除人对世界的爱是不会成功的。错位的情感需要福音情感这个更强大的力量才能取代。

务实的道德主义者试图取代人心对世界的爱的方式有两种，第一，揭示世界的虚空，使人抽身远离不值得去费心争取的事物。第二，以新的事物，甚至上帝，为更加值得追求的对象，目的不是去说服内心去放弃旧爱，而是以新爱换旧爱。

我的目的是为指出，从人性的构成来看，第一种方法毫不胜任且完全无效，只有第二种方法才能挽救人心脱离辖制它的错误情感。在我达到这个目的后，我会列举一些实际的例证。

爱有两种光景。

第一种，就是所爱之对象在远处，成为欲求的爱。

第二种，拥有所爱的对象，成为占有的爱。在欲望的驱使下，人感受到自己受催促，沿着某条道路，或发起行动让欲望得到满足。他思想的官能被调动起来忙碌工作。有了一个稳定且伟大、引人入胜的兴趣方向，他的注意力从它原本漫步其中的许多遐想中被召回；他身体的力量被迫离开原本令人无精打采的懒散；这段时间挤满了各种事务，为了热衷的对象和专注的野心，可能长时间持续地耗在疲劳和厌恶中——虽然希望不总是带来生气，成功并不总是为这些疲惫戴上冠冕，但在这些偶尔失望的交替波动中，整个人体机制保持在相宜的活动中，在最适合它的气氛和情绪中坚持着。

就此来说，如果去除产生这一运动之启动原理的那个欲望，这个机制就会停止，若无法从其他替代的欲望中得到动力，此人将带着他所有行动习性落入极度痛苦和反常的被遗弃的状态中。如果在充分休息解除疲劳后，或从痛苦中解脱出来后，他仍拥有能力却对这能力毫无兴趣；如果他拥有欲望的能力却没有欲望的对象；如果他自身拥有多余的精力，却没有相应的对象，也没有运用这些精力的动因：那么，他敏感的内在生命将备受煎熬且处于扭曲中。

那些曾经从事商业、法务，追求财富甚至是赌博的人，在他们退休后通常都会体验到这种痛苦。不停地追求一个目标是我们的天性使然，无论过去积累了多大的成就都无法消除这种需求。即便是最富有的商人、最荣耀的得胜将军以及最幸运的赌徒，当他们停止在各自行业上的辛劳，通常都会在他们所有的收获中仍感到心灰意懒，好像失去亲情和快乐的来源。对于具有这种本能胃口的人来说，不提供另一个源头而试图切断原先的源头是毫无作用的。他的整个心灵和习惯会起来抵抗这种做法。那些无所事事每晚陷在危险的玩乐里的女人，跟你一样清楚地知道，获得金钱或竞争的胜利是毫无价值的。但论证这事的空虚无法迫使她离开所挚爱的“行业”。如果不提供任何东西，而只留下消极和阴郁的空虚，这种习惯就无法被取代——但它可以继而被另一种习惯所替代，即她被新的情感所占据，出于自愿地暂时停止，举例来说，无论哪个晚上，原本要花在挣钱上的时间，需要用来预备一个即将到来的聚集。

比起简单地试图结束旧情感而没有更好的东西取代它，以一个新情感更换它要来得更成功

这个道理也适用于这个大千世界。我们绝不能单靠指出人们的空虚来阻止他们追求任何对他们最有吸引力的东西。想用其他任何方式去阻止任何一种追求都是徒然的，除非激发另一种追求。要想引导一个世俗之人对他所着迷之事死心，我们不单要面对他附设于这些东西的诱人之处，还要处理他在从事这些追求时感受到的快乐。单凭道德、雄辩以及揭露其空虚是不足以消除那个诱人之处的。我们还要把他的心眼转向另一个更具吸引力，以致能取代先前那个对象的新目标，并让他参与到充满乐趣、盼望以及相宜活动的实际运作中，就如他先前那样。

可见，以道德和悲情的说辞宣告这个世界的空虚是无用的。他不会再愿意忍受没有渴望对象的不幸了，如果是因为那个对象毫无意义，不如放弃追求；如果因为那追求最终的结果也不过是虚空，那么他不如甘愿忍受煎熬，因为那煎熬不过是短暂的。如果既没有渴望也没有动力，人会处于混乱和不安的状态下，因此单摧毁现有的渴望是无法真正解决问题的。只有靠另一个渴望来取代原有的渴望和习惯——最有效的方式不是把人的思想引到荒芜和孤独的空虚中，而是给予另一个更加吸引人的对象。

这种观点不仅适用于还没有得到所爱之对象的欲求的爱，也适用于得着了所爱的对象的占有的爱，或满足的爱。仅靠自然的过程去除我们的爱好是罕见的。至少，借助理性思考使之消除是非常罕见的。或许过度姑息纵容可以办到，但单凭意志上的决定是绝对无效

的。不过，虽然不可被摧毁，却可能被取代——一种嗜好能被另一种嗜好取代并完全失去控制人心的力量。

一个男孩逐渐不再贪恋食物，其实是因为他长大了，另一个事物的吸引力胜过了先前的。一个年轻人不再寻欢作乐，其实是因为财富对他有了更大的吸引力，占据了他的内心。甚至金钱也可能不再是许多富人内心的主，是因为他们被卷进了城市政治的漩涡，另一个爱已经进入他的道德体系中，现在对权力的爱慕主宰着他的内心。以上每个转变，内心都离不开一个渴望的对象。对某个特定对象的欲望也许能够被克服，但是人心总是渴望有一个对象，这个欲望是不可征服的。这种牢固的对偏好的依附不能够靠简单的分割来撕扯开，只能靠引进别的更加有依附力、更强大的偏好。这就是人类心灵干渴的倾向，就是必须抓住某个事物，如果失去现有的东西而没有其他东西替代的话，人的内心所剩下的只有空虚和痛苦，这好比饥饿之于人的身体系统。也许可以驱逐一个事物，或可以驱逐任何一个事物，但人心不能空无一物。充满活力和敏锐的心是好的，但倘若没有投其所好和吸引它的事物，它将会处于消极的空虚中，活在自我意识的重压之下，难以忍受。这对心灵的主人没有任何益处，无论他是身处繁华的世界，还是隐居在与世隔绝的郊外，他都将生活在孤独和虚空的黑暗中。人心需要有所依附，它绝不会自愿脱离任何事物，必定有一物吸引或诱惑它。

过度的情感产生厌世

因此，人心的不幸是丧失所有寻求快乐的滋味，从那些对各种放纵都玩腻了的人身上就可以很明显地

看出，他们曾经历了各种感官的刺激和享受，最终耗尽所有感官的能力。相比英国大都市，无聊厌倦的病态在法国大都市里更加频繁，特别是那些更专属娱乐消遣的较高职业阶层，而英国大都市人心的渴望因着商业和政治资源而比较多样化。有些人追求时尚，他们最终成为过度迷恋时尚的受害者，因为正是那过多的享受耗尽他们享受的能力。那些以艺术和大自然为满足的人，现在以他们厌倦了的眼来环顾周遭环境——他们不断地享受感官和荣华的快乐到了厌倦的地步，无法获取更大的快乐，他们的追求就到了尽头，就如古代的所罗门王体验到人生的虚空和厌烦。当人心所爱被如此除去却没有另一个事物替代之时，此人的心因此转变为荒漠，他必定落入无法忍受的倦怠中。一个人落入悲惨境地并非必须遭受痛苦，对所有事情感到厌烦就已经足够——在这样的精神病院，思想脱节，感觉和理智的器官都受到摧残，在这并非吵闹和疯狂地喊叫的病房里，我们却遇见心理折磨的顶峰。这是一个没有同伴的凄惨的人，在整个宽广的自然界和社会里，他完全找不到一个能够抓住和吸引他的东西；天上地下也没有任何东西能够使他发出渴望或回应的举动。在他看来，世界就是一个巨大和空虚的荒芜之地，没有任何东西留给他，只有他自己的意识不断吞咽着他之外的死寂，除了他自己麻木、无用的存在外没有任何感觉。

即便是最强大的决心也不足以去除一种情感而留下空白

或许，现在我们可以看到，这就是为何，当试图仅仅消除人心所爱的时候，人心会不屈不挠地把持于

现有的情感，它绝不会允许这样的蹂躏。一个壮汉住在这里，除非另一位比他更强壮的有力量可以制伏和胜过他，才可能迫使他让位，否则他必定会把守现有的住所，不容侵犯。人心会抵制它的空虚，它无法容忍停留在这样荒废和沉闷的状态。试图使用驱逐的方式对付内心的道德主义者，必定会被内心本身机制的反弹所挫败。我们都听过“自然界里没有真空”。至少人心的天性是如此，心房里可以更换居住者，却不能被清空而不感受到无法忍受的极大痛苦。因此，单单指出现有之爱的愚昧是绝对不够的。使用强制或感人的论证是不足以使人心所爱的对象消失的。甚至将某些致命后果的风险和恐惧与放纵相联系，仍有可能不足以消除人心所爱。心可能仍然抵抗每一个努力，因为一旦服从，它最终会进入与所有欲望的战争，彻头彻尾的空虚。所以将情感撕离人心，不给它留下任何它所在意和喜好的，是一个艰难和绝望的任务，它就好像单单用强大驱逐引擎却想要（给心）带来另一情感的归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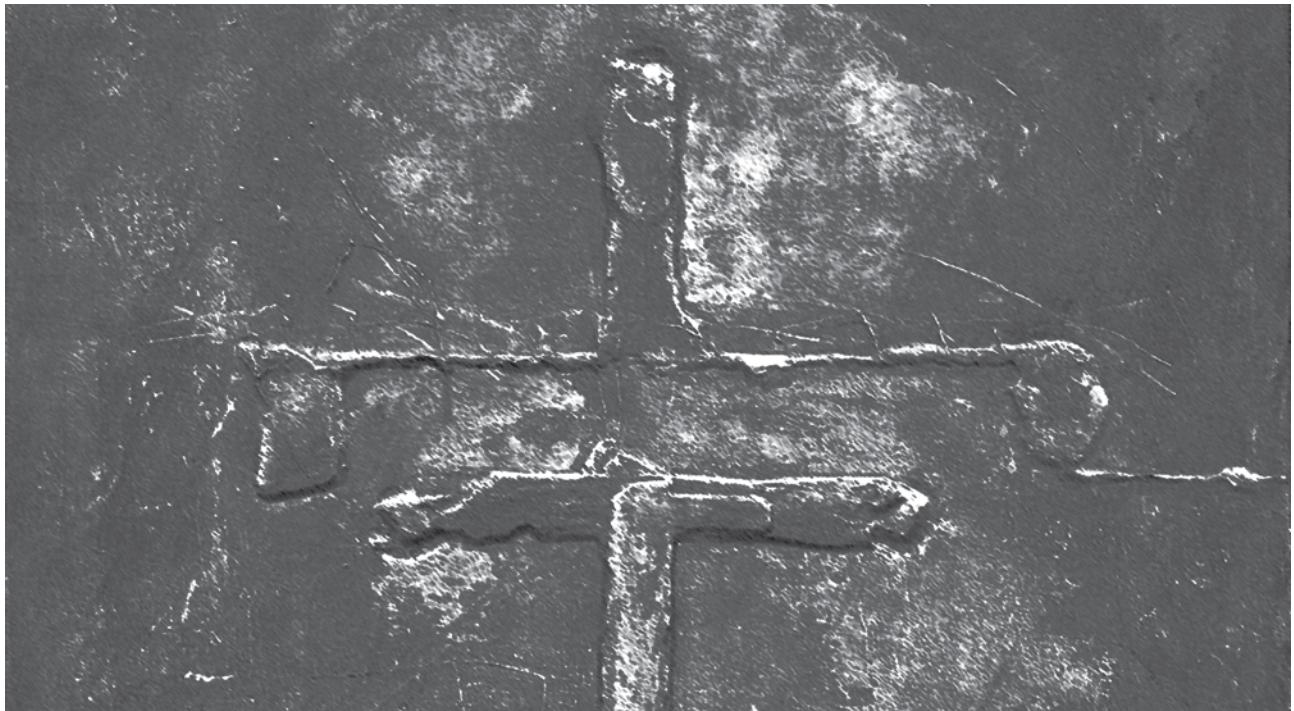
关于情感天性我们所知道的禁令没有比使徒所说的这节经文更彻底的了（约一 2:15）。对于一个还未重生、尚未领会其属天影响的人，要求他放弃对世上所有一切的爱，等于要求他放弃他心中所有的情感。世界是世人的一切。他既没有兴趣也没有渴望把视线从这个可见的物质界挪开。他不爱这世界以外的东西，对超越这世界的东西也没有兴趣；所以，要求他不爱世界等于是对他内心所有所爱的对象颁布驱逐令。要估量这种降服的艰巨和困难，我们只要想一想劝说一个人不要爱财富有多艰难，虽然财富只是属地的东西之一，但这等于劝他故意放火烧掉自己的财产。如果他发现不这么做的话，他就会失

去救恩，那么他可能会在伤心和痛苦中勉强烧掉自己的财产。但倘若他看到放弃原有的财产就能立即换得比原来高出十倍价值的财产，那么他一定会心甘乐意地这么做。

在此情形下，这里不是仅仅去掉所爱之物，而是有一个情感胜过另一个情感。但使人心离开对世上的东西的爱，却不给它任何爱来替代，这是一个非人道的暴力，就如毁坏他在世上拥有的一切，却不给他任何补偿。那么，如果不爱这个世界对于一个人归向基督信仰是必要的，那么用钉死老我来形容他的转变就不算过分，也就是旧事已过一切都变成新的了。

说到这里，希望你能明白仅仅指出这个世界的空虚是无力的。如果说这种做法有用的话，其唯一的作用就是使人心处于难以忍受的状态，即完全赤裸和被拒绝的状态。或许你记得你曾经所喜爱和坚持不懈的追求，哀叹那不过是逝去的不足挂齿的昨日。你可以数算自己一生短暂的年日，或许主日敬拜让你印象深刻——传道人从死亡的睡梦中，发出对属世追求的斥责和嘲讽，指着坟墓引导你看到一代又一代的飞逝，你可能被他的话语所促动和感染，一时感觉好像即将要从空虚中真正且永远解放出来。

但次日一到，世界上的事务、目标以及各种驱动力又开始涌上心头。人心的天性必须抓住某些它能够依附的东西，再一次把人带到与先前一样的那种精神需要——它完全排斥一切试图夺去它快乐和渴望的力量，过去一贯的渴求让它感到舒适和渴望——我们也无法在整个人的习惯和经历里发现太多新造



的人的表征。所以，教会原本应该成为他学习顺服的地方，却仅仅成为短暂和戏剧化的情感奢侈场所；讲道有感动会众的力量，有催人泪下的力量，也有借各种表演和活力保持想象力的能力，但却没有摧毁人心营垒的能力。

理解这个世界空虚是不够的；必须看重上帝的事的价值

光靠指出世界的空虚不能除掉人心对世界的爱。但难道不能移植一个比世界更有价值的东西进入人心吗？毕竟单凭放弃的做法，是无法劝说人心与世界分开的。但难道不能劝说人心接受另一个偏爱，它先制服世界，然后夺去其一贯的支配地位？如果人心的王位必须要有一位统治者，然而现在却是由一个暴君残暴地统治着，他可能不会离开那宁愿留住他而不愿空着的人心。但他能不让位于那位合法的

君王吗？这位君王将以所有的魅力出现，确保他的美好意愿实现，并以他的大能战胜并掌管人的道德本性。

总而言之，如果说服人心放弃对一个伟大和卓越的对象积极的爱，是用另一个积极的爱拴住它，那么这就不是仅仅揭露前者的空虚，而是使人心灵的眼睛看到后者的价值和卓越，即旧事已过，一切都变成新的了。如果仅仅消除我们当前所有的爱，却让它们原先的位置空着，这样做不仅摧毁旧有的品格，而且无法带来新的品格。

当其他情感进入人心使现有的情感离开；当现有的情感让位于新情感的力量和支配；当人心陷入孤独，它只是让位于继任者，这位掌权者就如过去那样给人带来渴望、快乐以及期待——这个过程里没有什么挫败或压抑任何情感本性的规律，并且我们看到

它怎样与人心的机制充分和谐，一个伟大的道德革命可能会由此而发生。

爱上帝与爱世界是互不相容的

我们相信，这能够解释那伴随着有效地宣讲福音的魅力的运作。爱上帝和爱世界二者之间不仅相互竞争，而且彼此为敌，它们如此互不相容，以至于不可能同时居住在一个人的心里。我们已经很清楚，按人的本性是不可能把世界从心中赶出，这样做只会使人心成为旷野。人心的构造不是这样的；要除去人心对某个事物的欲望，只能通过另一种全新的力量把旧的欲望驱逐出去。当新约命令他不要爱世界；不，这世界没有任何一样东西值得如此作为他存在的至宝；这就相当于命令他自我毁灭。

但是，那要求我们要如此顺服的启示，也在我们心中置入一个能让内心顺服的大能工具。它带来一个新情感要进入我们的心门，一旦它坐在宝座上，不是使过去的情感臣服，就是赶出它们。除了眼前的世界，这个新情感将创造这个世界的上帝放在我们心灵的眼睛面前，这个新情感的特质就是透过福音我们仰望上帝，以至于我们能够爱上帝。只有在这个新情感里，才显明上帝成为罪人信心的对象，人类的罪咎屏障拦阻人们接近上帝的所有途径，唯有通过这位指定的中保，我们对他的渴望才不会因受到拦阻而变得冷漠。因这个更美的盼望进入人心，我们得以靠近上帝——绝望的原因是失去上帝；如果人心没有上帝，那么世界就成为人心的主。在基督里认识上帝的信徒，明白只有上帝才能废除世界在心中的权势。当上帝推翻人心那个制造恐惧的愤

憲立法者，当我们因他所赐的信心而得以在耶稣基督的脸光上看到上帝的荣耀，并听见他善意邀请的声音，他给予完全的饶恕以及接纳，只有这样，一个新情感，超越对世界的爱并最终能够驱逐对世界的爱的新情感，才在一颗重生的心里升起。当被奴役的没有（真）爱居住其中的灵魂得以解脱，透过信仰耶稣基督、成为上帝的儿女、圣灵将神的爱浇灌给我们——只有这时，我们的心被带入神圣的大爱掌管之中，才能从各种欲望的辖制中得释放；并且只有这种释放是可能实现的。这从天上赐给我们的信心，在上帝看来，是罪人称义不可缺少的，也是对于不受影响的本性（死在过犯罪恶中）最伟大的道德和属灵成就的工具，超越其他所有努力。

指出世界的错误远比提供福音更容易

既然如此，让我们来看看是什么使得讲道最有效。显明世界的不完美是不够的。指出一切的享受都是暂时和可悲的也是不够的。你亲自体验，并向自己的良心和记忆指明内心的谎言和谎言的来源还是不够的。有不少传讲福音信息的使者虽然天生没有足够机敏的洞察力，也没有描述特征的能力，更缺乏剖析道德的才能以生动和切实地揭露社会存在的罪恶。然而，虽然传道人没有呈现出所有败坏的可见细节的能力，但他可以很实际地成为根除这个败坏的原理的工具。愿他成为忠实的福音见证者，即便他也许没能巧妙地解释现世的特征，愿他单单正确地传扬他所领受的属天启示。虽然，也许他没有像小说家能生动、深刻地显出许多渴望之爱的空虚那样剖析人心的高超才能，愿他专心传讲被最优秀的小说家所嗤之以鼻的那些特殊教义的奥秘。也许他没有敏锐的眼和犀利的洞察

力，根据听众的认知水平来揭露世俗欲望，但在福音信息的托付中，他可以使用唯一能够除灭世俗欲望的武器。虽然他无法像魔术师那样将深藏在我们本性中的弱点和欲望显露出来，但他拥有真理的装备，像亚伦的杖，一旦进入人心就能吞吃所有欲望。也许他没有资历从不同角度和以不同的手法解析旧人，但他有的是那日益占据优势的力量，可以摧毁主导旧人的一切渴望和驱动力，并使他在耶稣基督我们的主里成为新造的人。

那么，让我们不要停止使用唯一强有力的工具，来除去我们心中对世界的爱。让我们想尽各种办法打开内心，让他的爱进去——就是比整个世界都大的那位。若可能，为达这个目标，让我们掀掉隐藏和遮盖上帝面容之不信的屏障吧，让我们持守他所宣称对你的爱——无论是以感激还是尊荣，让我们绝不放弃信念，就是那奇妙的救赎的目的，是为让这个罪恶的世界归向上帝——爱的上帝，就是以爱的属性来阐明自己的上帝，所要的不是别的而是你的信心和悟性，呼召你内心的爱再次转回。

现在我们来观察一个世俗之人的不信。当他以自己的理智和世俗经验来看待基督教崇高的教义时，当他视重生为不可能之事时，当他顽固的心恋慕现世的物质，并将他聪明的训练有素的观察人类生活的眼光，放在他周围跟他一样顽固的人身上，他可能会宣称这整件事——钉死旧人以复活的新人取而代之——是完全与所能知道和认同的人类真实天性相违背。我们都看到过这样的人，他坚决地待在自己的活力和睿智的战壕里，并且精明地观察一周里在他们面前经过的事物，作为安息日的投机者，以世俗的眼光来

旁观人心的改变（旧人渐渐死去，并新生命的苏醒，有着新的感受和对神的渴望不断增长）；因此，他们所有的注意力全神贯注于世俗，继续不为所动，直到他们的末日，仍在世俗的感情、欲望和追求中。如果关于死亡以及死后的状态的想法临到他们，却没有激烈的改变，如同重生那样，那么，他们从未考虑过要预备死亡。他们有一些迷糊的概念，认为他们以体面和过得去的方式履行了他们相对的义务就足够了。正是那些心里认为自己对社会和国家尽上了一些道德义务的人，上帝的爱从来没有进入他们的心，他们会从世界而来的安全感所迁移，几乎可以说他们与上帝没有任何关系。事实上，从亘古到永远，世上万物都与上帝有重大和直接的关系。当论到作为一个安息之处时，他们接受这世代极度虚空的说法。但他们拒绝所有对内心的改变，刻意地逆转人心的自然倾向，转而在这个世界中寻找安息和力量。实际上，他们所做的都是虚空——他们有许多世俗智慧，来自于每天熟悉的生活经验，从下面这些说法里他们看到的是不切实际：思念上面的事；凭信而行；保守我们的心——爱上上帝以除去他们对世界的爱；不要靠肉体；关注天上的事，以至于放弃地上的事物。

在世人的眼睛和头脑中福音是愚蠢的

因此，值得关注那些厌恶基督教属灵之事的人，这些人视基督教为不切实际的学识。他们怀疑基督教的立场和教义。他们轻视新约圣经的话，难怪他们感到新约圣经超出他们的理解范围。无论是他们还是其他任何人都没法除去内心的旧爱，除非有个具有驱逐力量的新爱。如果新爱是对上帝的爱，那么无论谁都无法持续爱上帝，除非上帝自己动工，吸

引罪人的心归向他。问题是，人的不信使人心无法清醒地面对上帝的爱。

他们不能领会上帝因为爱，差遣他的独生子来到世界。他们不明白上帝爱世人，甚至让自己的独生爱子为世人的罪舍命。他们也不理解救赎的功效，基督背负罪人本该承受之重担的苦痛。他们不清楚上帝的圣洁和慈爱，他可以饶恕人类的过犯，但不能不为罪付出赎价。如果这件事对他们来说是个奥秘，一个人怎么能从自己的本性转向敬畏上帝的状态呢？但是，只有当他们相信上帝在肉身中显现，他们才能明白敬畏上帝的全部奥秘。他们不能驱逐自己的旧爱，因为他们不能明白这些可以带来新爱的真理。他们就像古时在埃及的以色列人的儿女，当埃及人命令他们做砖却不提供稻草时——他们无法爱上帝，当他们只要食物的时候，罪人的心就拒绝爱上帝。并且，他们不仅认为福音不切实际，排斥福音的教义，而且还厌恶和拒绝福音，但无论他们的错误有多严重，属灵之人（拥有审查所有人的特权）都能觉察到这些错误中存在的前后一致性。

福音真理使福音的要求成为内心的渴望

倘若错误中存在一致性，同样在真理中也存在一致性，而且刚好与之相反。相信基督教专有教义的人会乐意服从基督教专有的要求。当这个信仰告诉他爱上帝超越一切的时候，或许会吓到别人，但他一点不会感到吃惊，因为上帝的平安、赦罪以及与上帝和好已经显明给他了。不可能要一个人把世界从内心赶走却没有其他东西替代。但这对那些在上帝里面找到确据和满足的人是可能的。要求一个人不再爱地上的事

物，等于要他自我毁灭，因为他不知道能把自己的注意力转向其他哪些东西。但如果一个人已经看到天上的美好和荣耀，并在天上为自己的灵魂找到最富足和喜乐的宝贝，对他来说放弃地上的东西不难。对一个人来说，如果他只能看到罪性和永恒喜乐之间的隔墙，要他不把目光专注在可见和暂时的事情上，就要完全遮住他的双眼。但相信基督已经拆毁这堵墙的人，就能找到照射其灵魂的聚光，因他以信心看见前方可见和永恒的东西。当一个人与绝望而非圣洁联合时，如何告诉他圣洁，并活出这样的生活呢？是十字架的救赎使违法者与圣洁的立法者和好，它给罪人开启了清洁心灵的途径。并且，罪人可以在上帝的属性中得到彻底的洁净，现在他可以亲近上帝，且与上帝和平相处。如果教义与要求分隔，你只能拥有不切实际的公义系统或是死寂的正统教义。若将要求和教义结合起来，基督的真门徒就能在这互不可缺的两点之间得到支持。这个动机能带来行动，而且顺服福音的代价不是超越他们的能力范围的，因为福音的教义并没有超越他们能接受的范围。信心的盾牌、得救的盼望、上帝的话语以及真理的腰带都是他可穿戴的军装。他有了这些装备，才能打胜仗，取得荣誉，并站在新领域的有利地位，拥有一个全新的前景。结果虽好，却是有个相应的起因。无疑，这种道德觉醒是基督教教训惊人的结果，有一个足够大的力量元素给基督教原则带来生命力和持续性。

福音的应用是适合福音的最可靠的手段

福音的目标既是平息罪人良知的自我控告，又是使人内心清洁。我们需要明白：如果其中一个目标遭到污损，另一个目标也会随之遭到污损。



消除动机不纯的爱，最好的途径是接受动机纯洁的爱；对美善的爱是除灭对邪恶之爱最有效的做法。于是，福音越是白白得来的，福音使人成圣的功效越强。福音越作为上帝恩典的教义而被接受，它就越能让人由衷地感到自己被此教义引导走向敬虔。这就是基督徒生命的其中一个奥秘，即人越是以上帝为供应者，人就越是乐意报答上帝。如果我们依靠“如此行你们就必活着”，那么恐惧的灵必然进入内心，律法主义使人和上帝讨价还价，并且引发嫉妒。这种嫉妒驱散人心里对上帝的信心，破坏人和上帝的亲密关系。被造物强行要在造自己的主宰面前为自己争得平等地位，追求自己的利益，而不是上帝的荣耀。他做的一切好事和遵守规范都是为了实现自己的价值，而不是由衷的顺服。他的头脑不服从

上帝的律法，也不可能在这种情况下服从。

只有在福音里，接纳是上帝馈赠的礼物，不用金钱买，也不用代价换，人在上帝里面的安全感才永远不受搅扰。只有这样，他才能把造物主当做好朋友来回应他，双方之间才可能建立自由和慷慨的理解，以为对方带来益处为乐，感恩之心促使他这样做，并使他醒悟过来，发现新的道德，并为之着迷。

靠恩典得救，白白的恩典，不是靠行为得救，而是靠上帝的怜悯——基于这个基础的救恩，无论对于救我们脱离那公义之手的审判，还是把我们从冷漠和沉重的罪恶中拯救出来都很重要。在福音当中，如果保留律法主义的一丝或片断，人与上帝之间就

有了不依靠，你就去掉了福音融化人心、使人与上帝和好的大能。因此，福音越是白白的恩典，它就越有功效。福音这个特点使福音让反律法主义者感觉如获至宝，然而实际上，福音却是使人心灵更新的宝石，是使人扭转反律法主义倾向的秘诀所在。随着人们看到福音是白白的恩典，福音的爱进入人的心中，与之相应的是如果你削弱福音是白白的恩典，你必定将福音的爱赶走。当罪人相信自己是靠恩典得救时，他会发现自己里面有如此强大的前所未有的道德力量，这股力量可以改变自己的生命；使他心甘情愿将心献给上帝，主动拒绝邪恶。

我们深信，以上所说的在某种程度上，对那些愿意取得文中所提的伟大道德成就的人来说，是很实际的指导，但他们本性的倾向和欲望又过于强烈，除了保持爱上帝的心以外，我们不知道还有其他方式能把对世界的爱从内心驱走。同时，除非建立起圣洁的信仰，否则没有其他方式能让我们持续爱上帝。否认福音的人不可能拒绝世界，但对于坚信福音的人凡事都能。离开信心而想要拒绝这个世界，就等于用错的工具做工。但信心是靠爱启动的；要从内心驱逐违背律法的爱，就必须接受成全律法的爱（基督）。

设想一个人站在这个绿色世界的边缘，当他向前望去时，他看到遍地充满欢笑，地上所有的一切祝福都充充足足地播撒到每个家庭，温柔的阳光照耀着所有幸福的居民，人与人之间的友谊点亮了这个被快乐包围的社会。假设这是他所看到情景的大体特征。这时他再往另一个方向望去，所见的是一个在敬虔星球之边缘以外的世界，那里充满可怕的黑暗和难以测透的深渊。试想，他会自愿向眼前这光明

和美丽的世界辞别吗？他会离开这两个人们聚集的住所，然后到虚无之地成为一个孤独的流浪者吗？如果他所在之处是一个荒野，他会为这样一个地方舍弃眼前家乡的美景和快乐的生活，并迫不及待地把自己留在那个地方吗？难道他不会紧紧抓住那个有意义、活力和社会生活的地方吗？难道他不会拒绝美好世界之外那荒芜的世界，欢喜地定居在这个世界，以及寄居在遮盖大地银色的天篷之下吗？但是，倘若在他留心观看时，从眼前漂浮过一个幸福的欢乐岛时，他突然看到一道超越一切的荣光，并听见更加柔美的旋律——他清楚地看到，那地上有更纯洁的美，更加真实的喜乐传遍所有家庭；他可以看出那里充满平安、敬虔、仁爱，让每颗心满有美好的欢乐，并在喜乐的交响乐中，把整个社会里的人与人，以及人与上帝都联于一体。他再向远处望去，看不见那里有痛苦和死亡，最重要的是，欢迎的号角吹响，与上帝相交的渠道已经为他开辟——不知你是否观察到，这个岛成了欢迎之地，而世界却变成了荒野？

荒无人烟之地所办不到的，充满快乐和幸福的社会可以做到。你无需改变人心的天性，它所爱的对象必会到来。如果他站在另一个让人看到渴望之爱的地方，无论是通过信心还是理智——在他道德本性的结构不受到破坏的情况下，愿他向现世死去，向那遥远的更美好的世界活过来。♦

作者简介

托马斯·查麦士（1780-1847），是当时极具影响力的苏格兰神学家和传道人。他也是1843年英国教会分裂时期的福音派领袖。

颠覆、拆毁与重建

——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应用访谈以勒弟兄

文 / 本刊编辑部

编者按：当基督徒和教会在所处的世代中，无论是面对来自世界的声音，或是基督教界的流行趋势及期待，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学都无疑帮助我们保持清醒的分辨，并且持守福音的珍宝。不但如此，它也使我们审视自我，并颠覆我们的生命，使我们不断地看到自己的丑陋与荒芜，并在基督的十字架里，得到安慰与建立。《教会》前一期刊登了以勒弟兄“路德的‘十字架神学’及其背后的神学突破”一文，引起一些同工的关注和讨论。不久前，我们有机会和以勒弟兄一聚，借此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在个人生命和教牧事奉中的应用有了进一步的探讨和交通。

本刊编辑部（以下简称编）：围绕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学，有人提出：不能把中国家庭教会讲的十字架道路和十字架神学混为一谈，有人则认为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道路是有关系的，甚至十字架的道路是十字架神学的应用。所以，我们需要更清楚什么是十字架神学，如果从学理上对十字架的神学作一种定义和描述的话，它意味着什么？

以勒：如果要求从狭义的学理上给十字架神学一个定义，从我对马丁·路德的了解，他会抗拒这种提问。因为对于他而言，十字架神学家先于十字架神学，十字架神学与十字架神学家是一体的，所以十字架神学本身抗拒从现代的这种已经很工具化、很学术的学理上给它一个定义。这也是为什么马丁·路德在海德堡辩论的时候挑战了所有人，因为这是关涉到十字架神学家的问题，也就是说十字架神学本身关系到每一个人自己在神面前称义的问题。

如果限定在学理的范畴内给十字架神学一个定义的话，可以试图从某种角度去描述，但是你想把它规范在里面的话，就已经从某种角度违背了它的这种

本质了。对马丁·路德来讲，他从个人的焦虑出发，产生出十字架神学，所以十字架神学有一个很强的冲击力。因此我觉得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神学家是一定要放在一起讨论。有关十字架神学的两本书中都提到：你可能对十字架神学讲得很透彻，但是十字架神学只不过是你拿来成为一个荣耀神学家的工具。了解十字架神学不一定意味着你是十字架神学家，你可能拿它成为自己的荣耀，指指点点去批判所有的人，但是发现自己的生命还是在寻求荣耀的过程中破碎的，不是在十字架路上被破碎的。而这一生命上的缺失，关键性地决定荣耀神学家是不能真正认识十字架神学的，因为十字架神学的认知本身是一个生命不断被破碎的过程。

因此，从这一点上我认为中国家庭教会的十字架道路，虽然没有在神学体系上从知识论或者启示论角度有清晰的轮廓性的概念，但是本体现了十字架神学家的某一个层面的生命。我观察到一些家庭教会的传道人的认罪悔改是不断地去颠覆的，他们也会有意识地为一些甚至我们认为是好的东西认罪

悔改。他们跟基督的生命有实质性的联合，而且不仅是生命中的实质性联合，当“主为我死我为主活”已经成为一种活出来的生命形态的时候，他虽然没有明确地提出十字架神学或十字架神学家，他已经表达十字架神学家：这就是我生命的样式，因为基督是这样的。

但就十字架道路而言，也会有一个危险性，就是如果十字架道路成了一种规范，在这个规范中你开始有安全感，开始不更深地自省，渐渐失去恩典当中的感恩、对基督更深的爱和依靠，那就变成荣耀神学家的十字架道路。所以，我基本上认为十字架道路应该是十字架神学家的生活表现方式的一个方面，但是如果把它高举到一个程度，就又违背了十字架神学。十字架神学中其实有一个不断地去颠覆的动力，你什么时候觉得抓住了基督之外的东西（譬如某种方法）得到安全了，你就已经进入荣耀神学家的生命模式了。

编：那是否可以对十字架神学作一种有区别力的说明？你的文章中提到“基督的十字架必须成为诠释圣经和圣经反思的规范性中心，同时十字架的颠覆必须掌控基督徒全部的人生。”可否认为这句话是对十字架神学的描述？就我的理解，这句话包括两个部分，一个是在诠释圣经还有神学反思的时候，十字架是规范性的中心，这涉及到方法论的问题；另外一个是十字架的颠覆必须掌控基督徒全部的人生，那么这就不仅只是方法论的问题，而是整个生命方向的问题。

以勒：这只是外围地从方法论、规范性的角度讲，但是它还没有从内容上对十字架神学作描述，因此不能构成对十字架神学的全面性的描述。从内容上讲，十字架神学一定是以救恩为核心的，以救恩当中的每一个子民跟神的关系为核心，救恩包括称义、成圣，这两者在马丁·路德是没有区别的。还有一点，当你说哪些东西不是十字架神学而是荣耀神学的时候，总是存在一种言说的陷阱，当你说某个“是”十字架神学，它就可能被高举。十字架神学的核心就是位格的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所显明出来的，

每一个都是连到位格的基督里面去。当我们在言说当中说“是”的时候，那个“是”可能产生一种异化，是跟位格的基督的异化。我们可以不断地接近十字架神学，但是总要小心把那个正面描述的“是”固化了之后产生异化的结果。我们可以越来越清晰地辨别什么是十字架神学，这是一个成圣的过程。

编：所以若要有所表述的话，是否可以说十字架神学是以十字架为核心的神学？这个“十字架”的丰富性不是一两句话能概括的，但我们不断回到十字架的时候，我们是在其中被不断地更新。十字架有它的客观性和可以言说的层面，但是如果把十字架变为只是一种认知，或者只是在知识上的描述，而忽略了十字架实际上是神的儿子真实地成为人，真实地降卑，甚至降卑到为我们承担罪，为担当我们的罪而死，就会忽略十字架的本质，甚至可能会走上荣耀神学，离开了那个更新的源泉——就是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以勒：对，我觉得这个也是路德很大的贡献。改革宗系统神学的建造是以三一神论为基础，以此建立一个神学大厦是非常稳固的。但是从个人生命来看，因为马丁·路德的关注是救恩性的，所以在教会的牧养方面这两个结合起来会非常好。马丁·路德的十字架是包括复活的，从福音的角度讲他是强调十字架。十字架钉死了人类一切的“罪”与“义”，彰显出神的义——透过基督的受苦与死，把义赐给人。可以说，不管人的罪有多深，人性有多深，我们所有人的人性创造出来的文化有多深，十字架是比那个更深的，而且是穿透了所有的罪、文化、个人的人性，一直不断地进行颠覆，我们的一生被十字架颠覆到见主面的时候都颠覆不完。这就像一个钻井，不断地颠覆拆毁，颠覆拆毁。那个就是十字架神学。内容性的、目标性的它可以颠覆，生活形态性的它可以颠覆，规范性认识论的颠覆，启示论的颠覆……一切涉及到人的东西它都可以去颠覆。钉死、颠覆、拆毁，拆毁然后有重建，那重建是复活的部分。马丁·路德强调拆毁的一面比较多。所以我觉得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学跟我们在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接触的伽芬对救赎与复活的强调，

两者若能结合的话是对福音的相对完整的阐述；但是首先要经过十字架，没有十字架的复活就不是复活，没有复活的十字架也不是福音。

刚才你所描述的是基督的道成肉身和救赎过程中他自己不断地降卑。对于十字架这个客观的事实、历史的事实本身，因为神的儿子那个永恒的位格被钉，在神的面前他已经穿越了整个历史，这就是他为什么是道路、真理、生命，能使我们到父那里去。但是还有一点，我觉得是对我帮助很大的，就是那个“被钉”是整体的堕落的人性，人性的罪、文化、宗教，把那样一个荣耀的神、自隐的神、对我们来说完全陌生的神，钉在了十字架上。所以我们把神钉在十字架的时候，神的审判临到了代表人类的基督，那个审判临到的时候，也是临到了一切堕落的有罪的人性的时刻。所以在十字架上那个审判的“钉”是基督被钉死了！不是那些最坏的东西，而是那些在堕落人性里面能够发展出来的最好的东西，甚至领受了启示亮光的宗教和文化，把神钉在了十字架上。这个“钉在十字架上”，是在历史当中发生、又超越历史的人性的钉死，实际在人“钉死”神的过程中神也钉死了堕落的人性，钉死了这个文化，钉死了这个宗教性。从这个角度来讲，十字架彻底地审判、颠覆了我们认为的最好的东西，也就是说，所有我们认为最好的、从我们出来的东西，在我们的一生当中不断地被钉、被颠覆，这些东西死去的时候才能活出来新的生命。所以，十字架上的审判是双重的，神的儿子代表人受了审判，同时神也审判了人，也钉死了人。所以保罗说，我在那个时候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我的罪已经被归在那里了。

编：所以当一个人真的渴慕能更认识十字架神学，并且通过十字架神学得到帮助，实际上就意味着他要不断地让十字架去颠覆他整个的认知、整个的生命。

以勒：对，对自己的完全的、彻底的绝望。

编：那十字架神学家就是不断用十字架颠覆自己的神学家吗？

以勒：我觉得十字架神学家就是当你假设自己是荣耀神学家，然后你深深地看见基督的十字架，你会比较容易成为十字架神学家。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神学家，从某个角度你不能把它只作为一个知识性的东西。因为马丁·路德那个时候有一个经院神学的背景，但即使是经院神学，在中世纪也认为神学第一个最基本的动机不是去理性地讨论教义而是去爱神。那时还没有经过启蒙运动，对他们来讲神学最深的是激情和爱，这是神学的一个最根本的动力，你要把这个东西活出来，就是神学家。

十字架神学家和荣耀神学家的区别最根本的是在救恩论上，十字架神学家把好的当成好的，把坏的当成坏的，而荣耀神学家是把好的当成坏的，把坏的当成好的。为什么是颠倒的呢？因为他们的眼光不一样，视角不一样，对于救恩的最根本的好跟坏是十字架启示出来的，对罪的文化是完全颠覆性的。由此带出神学方法论意义上的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神学家。不义的人却被公义的神称为义，这个福音是彻底颠覆性的，而荣耀神学家是把神的普遍怜悯中的世俗法理带到了救恩的问题上。

在马丁·路德的焦虑当中，人如何在神面前称义是最根本的，所以认识神的荣耀和彰显，你不能抽象地去谈。对马丁·路德来说从来没有一个抽象的神学，任何的抽象神学就是荣耀神学，你一定要具体地说神的荣耀、神的形像在什么地方彰显出来？那个荣耀是什么？那就是在十字架上，神的背在基督身上彰显出来。所以马丁·路德拒绝抽象地谈论荣耀是什么，对他来讲抽象的神学就是荣耀神学。

编：最近我在十字架神学的应用上也有一些体会，读到哥林多后书12章保罗说他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我就想到十字架神学让我们看到自己的本质，也让我知道要怎样来专心地依靠基督，但是我们人的本性常常是不喜欢夸自己的软弱，不承认自己软弱，反而是千方百计使自己也使别人认为自己很强

大。但是这里面没有真正的安息，整个的生命其实是处在一个非常紧张的状态，实际是一种虚谎、错谬的状态。但是反过来，当意识到我们常常倾向于高举自己、高举人的能力，那就主动地去承认、去夸自己的软弱；而我们夸自己软弱的时候，我们的目光开始转向基督，除了基督我别无所依、别无所靠、别无所凭，这个时候我们里面反倒有了安息、有了喜乐、有了力量。这是十字架神学帮我看到的，我们即使是夸自己软弱的时候，也是通过十字架心悦诚服地承认自己的软弱，然后依靠基督，这是在个人生命中的一个体会。

另外就是在教会的教导中。讲道的时候讲“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彼后1:3）以前会查考一些经文，讲主是多么荣耀，他有什么美德，而这一次，更有意识地通过十字架来看主的荣耀和美德。而在十字架上彰显的主的荣耀和美德，就是那位至高的神的儿子，却甘愿为我们降卑，甘愿为我们受死，屈辱地被人弃绝钉在十字架上；所以他整个的荣耀就体现在他为我们降卑舍己和牺牲上面，这彰显了主的荣耀和美德，使我们因此而得救。

后来，当进一步思考这段经文的时候，又有进一步的理解。在圣经里神本身的荣耀有时会以一种完全超越俗世的方式显现出来，比如：“他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赛6:1），“当时，云彩遮盖会幕，耶和华的荣光就充满了会幕。”（出40:34），超越我们所能理解的荣耀。但是当摩西对神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主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所以主的荣耀经过的时候就把他放在磐石穴里，用手遮掩他，等主过去。然后主将他的手收回，这时摩西可以看到主的背，却不得见主的面。（参出33:18-23）这是影响马丁·路德对十字架神学认识的很重要的一段经文，就是“自隐的神”。主是那么荣耀，但我们不能看见他的面，罪人不可能面对那个荣耀，罪人在那个荣耀面前，只配受审判而灭

亡。因此，那个荣耀向人彰显的时候，是通过十字架。因为主说你不能见我的面，只能见我的背。主本身就是荣耀的，但是主的荣耀和美德向我们彰显的时候，是通过十字架，我们只有通过十字架才能够认识主的荣耀和美德，并且在这中间蕴含着神极大的公义与慈爱的彰显，使我们因此蒙恩。

以勒：马丁·路德讲十字架就是神的背。在海德堡辩论里，专门翻译为神的背，十字架是神背的一个完全的彰显。到天国里我们就面对面了，现在是蒙着帕子观看。当然，即使到天国里与主面对面，从系统神学讲还是被启示地见到，只有三位一体的神是三个位格真的面对面，其他所有的被造物都是透过启示的。

你刚才讲的其实是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里面加入十字架神学的向量。荣耀神学也可能会以基督为中心讲道，但十字架神学的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里面，很强调启示恰恰就是来拆毁我们的荣耀。

编：您在研究十字架神学的过程中，有没有发现一些关于十字架神学如何应用到我们的生命和教会事奉中的讨论？

以勒：我在读的几本书中接触的一个重要观念，是在传福音和造就门徒的过程中，怎样能够传递出很清晰的十字架的信息。这也是我去年以来一直在尝试的。比如我在教导中说：在我们心里最深处，其实是不相信我们是被爱的，这对于我们来说是一个童话；即使我们现在是基督徒，我们现在是蒙爱的孩子，但是我们生活出来的所有一切，都是我们不相信这个事实的表现。我们不相信我们蒙爱，作为一个背叛神的孩子，我们从心里面最深的地方是想用自己所行的去挣得那个爱。但十字架神学告诉你，你完全不可能挣得那个爱，你所做的一切、你整个的动机都不可能使你挣得那个爱。为什么？因为十字架已经彻底否定这一点。但是同时我们却是蒙爱的，因为基督的爱临到我们。那就产生一个很大的

里面的释放，很大的安息。我觉得在这个教导的过程中可以进行一种更深的颠覆的工作。

编：刚才您讲的是教导中的例子，能不能分享一下您在门训的辅导过程中，是怎样应用十字架神学的？

以勒：它跟福音里的圣经辅导有相通的地方。福音里的圣经辅导会不断地去看自己后面的动机，但是我觉得十字架神学更完整、更全面，但是一定包括动机层面，动机是隐藏在人心里很深很深的地方。我在写“路德的十字架神学”这篇文章的过程中觉得太可怕了，最可怕的是什么呢？本质上人就是一个荣耀神学家，你所有的一切都会拿过来喂自己心里面的那个偶像。我们自然而然地就是荣耀神学家，包括传福音、教会的宣讲、主日学甚至教会事工的一切，我们做这些，动机还是把这一切当成工具，最后想要自己的生命完整，或者追求一种幸福等等。因此，这帮助我在门训、辅导方面，会更加有意识地去断绝我们教会的这种文化，会更绝然地把自己心中的那个东西斩断，对自己彻底地绝望。但是我发现这种对自己彻底的绝望、对基督彻底的信靠，反而会给人带来更大的喜乐和盼望。因为自己对十字架、对基督更深的依靠，就有一种信心；因为对真理的更深的认识和经验性的把握，就有一种确据。以前我会担心我这样说，被辅导的人会怎样想，但你要知道他只有死才能够活，你必须把这个死的信息给他，在这种死当中才能活。我如果绕过这条十字架的道路，绕过这条死的道路，不透过死就想给他什么，那个是假的，对他没有帮助。

耶稣说，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参太 16:25）基督的十字架、复活把我们最基本的生与死的价值、荣耀与卑贱的价值、在罪恶的世界里面我们所塑造的一切形态彻底地颠覆。死和复活是一体两面，而且复活一定会吞灭死亡；并且我们在今生的过程中就能经历这个，当你更深地去死，就会经历到随之而来的那个自由、释放、喜乐，这是复活生命的本质。

编：那你经历过这样的死而复活吗？

以勒：天天都在经历。实际上我们常常退到荣耀神学家的状态下就会忘记，而神会借着各种各样的事情刺激你。夫妻关系也是一个很具体的过程，你在夫妻关系中就发现自己怎样爱自己，怎样为自己辩护。我们常常说与神同行，说完之后就变成概念性的一个东西。所以欧文说最好的“不认罪”，就是认罪不具体，说自己是罪人，自己骄傲，就完了。真的在柴米油盐中学会自省，是最重要的。我觉得死而复活是在细小的事上与主同行，也体现在在细小的事上对别人的态度。

灵修祷告的时候，是来到神的面前，首先更深地清理自己，在小的细节上观察自己荣耀的倾向。在其中有一个很深的醒觉，看到自己的不配、软弱，知道这一天要靠主而活，产生对主的敬畏和依靠。

在事奉中，不管是门训还是辅导，甚至是讲道，都有三个层面：悔改、信靠，顺服。悔改，死的成分；信靠，活的成分；这两个要产生顺服。一定是产生顺服，具体在思想、情感、行为上的顺服，如果没有这个层面，大家就会感到比较笼统。

编：我看到在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中有一段，问：圣经对人的主要教训是什么？答：圣经对人的主要教训是：人对神当信什么，并且神要人当尽什么责任。后者就关系到在具体顺服神的话语上，神给我们什么指引，我们应该有怎样的悔改与决断，这个需要讲出来。但我们常常容易忽略这二者之一，有时是没有清楚地讲出神在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福音里要我们所信的，只讲当怎样行；有时又是只讲当信什么，却没有讲神要人当尽什么责任。所以我感到，无论在个人读经中，还是在事奉中，如果常常关注这两点，就能使我们的生命透过十字架不断地经历颠覆、拆毁与重建，从而在福音里建立信心的根基并活出与福音相称的生活，因为这是神在他活泼的圣言中向我们所显明的。♦



《教会》杂志第45期刊登了笔者所翻译的一篇文章《救赎与复活：一个“圣经 - 系统神学”的应用》，文章的作者是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圣经神学与系统神学”荣休教授伽芬博士。这篇文章，其实是他于1978年出版的著作《复活的中心性：对保罗救赎论的研究》^[1]的一个浓缩版。伽芬自己也暗示，这篇文章，不过是一道“开胃菜”，让人从中略尝他所理解的保罗救赎论（特别是保罗所教导的复活教义）的美味，他的著作才是“正餐”。^[2]

不过，这道“开胃菜”，对于很多不了解其写作背景的肢体而言，也许仍然有点难以消化。所以，笔者也稍有负担，对这篇文章的写作背景和思想脉络稍作介绍，以帮助大家更好地理解这篇文章，算是做一份“开

胃菜”前蹩脚的开胃点心，但期冀大家能够稍得口感，从而品尝伽芬的“开胃菜”的美味。

一、伽芬的方法论背景

正如这篇文章的题目所表明的，文章本身是一个“圣经 - 系统神学”的应用。那么，究竟什么是“圣经 - 系统神学”？简单地说，这是伽芬的一个神学思想，即试图使用圣经神学的研究方法和成果更新甚至重建系统神学。^[3]而这篇文章，就是这一思想在研究“保罗的复活观”这一领域的一个具体应用。

不过，这又带来了一个新的问题，那就是：系统神学的方法错了吗？为何需要用圣经神学的研究方法和成

[1] 该著作其实是根据伽芬的博士论文修改而成。1987年，该著作在作了一些小修改后再版，重新冠上了最初博士论文的题目，即《复活与救赎：对保罗救赎论的研究》。

[2] 参看原文章的脚注2。

[3] 伽芬在他于1976年发表的一篇论文中，对这一思想及其可行性作了比较全面的讨论：Richard B. Gaffin Jr., “Systematic Theology and Biblical Theology,” *WTJ* 38 (1976): pp.281-299. 然而伽芬自己并没有尝试将这一思想应用于整个系统神学的重新建造。在改革宗神学家，真正将这一思想全面应用于系统神学建造的，可见于 Richard C. Gamble, *The Whole Counsel of God*, Phillipsburg, NJ: P&R. 但该“圣经 - 系统神学”目前只出版了卷一，卷二 - 四还在写作中。但至于这一思想及其方法是否可行，改革宗学者多有讨论。笔者以为最全面和中肯的评价可见于 Vern Poythress 的一篇论文：Vern S. Poythress, “Kinds of Biblical Theology,” *WTJ* 70 (2008): pp.129-142.

果来补充甚至重塑系统神学？什么是圣经神学？要全面回答这些问题，已经超过了本文篇幅的限制，也偏离了所要讨论的重点。简单地说，圣经神学并非更符合圣经的神学，而是一种与系统神学不同但同时又是互补的研究神学的方法。其基本思想来自于十八世纪后期，强调研究神在圣经中的渐进性的启示历史，特别关注神在圣经中的行为启示和话语启示的互动，沿着这一启示历史所指出的方向，跟随神在特殊启示中对其之前作为，或目前作为，或之后作为的解释^[4]，并最终追溯到基督在末后的最高峰和最完全的启示（来1:1-2）。借用“改革宗圣经神学之父”霍志恒在其著名的就职演讲^[5]中对“圣经神学”的定义：“圣经神学，可以正确的定义为，对超自然启示在其历史的连续性和多样性中所反映的有机过程的呈现。”^[6]实际上，霍志恒本人更喜欢使用“特殊启示的历史”这一术语来称呼“圣经神学”，只是因为“圣经神学”在当时已经成为学术界所普遍承认和共知的术语，霍志恒才不得不保留“圣经神学”的称呼。^[7]

那么，霍志恒为何要引入“圣经神学”的研究方法呢？因为在霍志恒之前，改革宗传统对神学的认识，乃是因为神学是教会思考的产物。而教会这种对神学的思考和建造，只有在教会建立并且启示完全以后才可以进行。这样，圣经中并没有神学，圣经不过是无谬误的“神学的原料”。伟大的荷兰神学家凯波

尔甚至说：“一个人不可以称圣经作者为神学家……圣经自身并没有呈现教义，而不过是教义的原料，教会从中建构出教义。”^[8]巴文克在其著名的系统神学巨著《改革宗教义》第一卷中也如此说：

严格地说，在圣经中，并无教义和神学。只要启示自身还在发展过程中，它（特殊启示）就不可能成为科学思考的对象。只有当默示完全以后，思考才能开始。因此，谈论所谓的“摩西的神学”，“保罗的神学”，或“圣经神学”，并不可取。^[9]

用通俗的话来讲，过去的神学（系统神学）的研究方法是，我们作为在现实生活中的信徒，遇到各种问题，从而带着这些问题，从圣经全备的启示中寻找神对这些问题的解答。因此，当启示还没有全备时，我们不可能从有欠缺的启示中，得到全备的答案。所以，在这一思想下，神学不得不等到启示完全的时候，才可以真正建立。

霍志恒开创性的一点，就是他发现，圣经，即使在其渐进性的启示中，仍然具有神学。并且其神学，在其启示历史和救赎历史所属的阶段^[10]是完美的。比如，在旷野中的以色列人所领受的福音，在本质上，与我们在新约中所领受的，没有两样（来4:1-2）。后来的启示，相对于之前的启示，并未改变其核心，乃是“更

[4] 当然，神也常常用其作为来解释其话语。神的作为启示和话语启示，在渐进性的启示历史中，呈现出彼此互动的关系。

[5] 这是1894年霍志恒就任普林斯顿神学院第一任圣经神学教授的就职演讲。这篇演讲标志着改革宗圣经神学作为一个和系统神学分别的学科，出现在改革宗神学的历史舞台上。其中体现出很多重要的改革宗圣经神学方法论的基本原则，一直影响到今天。

[6] Geerhardus Vos, “The Idea of Biblical Theology as a Science and as a Theological Discipline,” in *Redemptive History and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The Shorter Writings of Geerhardus Vos*, ed. Richard B. Gaffin, Jr., Phillipsburg, NJ: P&R, 1980, p.15. 霍志恒后来在其著名的《圣经神学》一书中，给出了一个更简洁的定义，但笔者认为其就职演讲的这个定义更为全面。

[7] Geerhardus Vos, *Biblical Theology*,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p.14. 十九世纪见证了自由派圣经神学的繁盛，而这也间接导致当时很多著名的改革宗系统神学家对圣经神学持全盘否定的态度。霍志恒的伟大之处在于，他批判性的接受自由派圣经神学方法论，并在认信改革宗传统教义的前提下，对圣经神学进行了全面的改造，使其真正成为合乎圣经的圣经神学，并在此基础上，使用全新的改革宗圣经神学方法，得出很多影响至深的研究成果。

[8] Richard B. Gaffin, Jr., “Geerhardus Vos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Paul,” in *Jerusalem and Athens*, ed. E. R. Geehan, Phillipsburg, NJ: P&R, 1971, pp.229-230.

[9] Herman Bavinck, *Reformed Dogmatics*, vol. 1, ed. John Bolt, Grand Rapids: Baker, 2003, p.607.

[10] 救赎历史和启示历史，是两个有所重叠却又彼此分别的概念。启示历史早于救赎历史，在亚当堕落之前，神就对其有特殊的启示。当亚当堕落以后，两者有一段很长的重叠期，即神是在他施行救赎的历史中启示自己的。不过，当基督到来后，透过他的使徒们带来了最后最完全的启示。当最后一位使徒约翰过世后，启示历史达到其最终阶段。但救赎历史仍然继续，直到基督再来并带来新天新地时达到完全。

加丰富，更加显明，更加具有属灵的效力”（威斯敏斯特信条 7.6）。〔11〕

此外，传统系统神学还存在着潜在的偏差。那就是，我们是带着我们自身所关切的问题，去圣经寻找答案，这很有可能会错失神在圣经中所要强调的启示。这就好比，我们已经带着红色的眼镜去看周围的景象，结果看到的都是红色，却没有看到其原本的五彩缤纷。实际上，更严重的问题还在于，因为认为圣经只是无系统的、散落的神学材料，神学家总是倾向于将自己已有的一套结构或系统强加于圣经，从而或是含蓄地，或是明确地，取代甚至扭曲了圣经自身在渐进性的启示进程中所展现的神学结构。〔12〕

作为霍志恒的忠实门徒，伽芬充分意识到传统系统神学的这个问题。具体到这篇文章所关注的问题——复活，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西方教会，由于受特土良的影响，倾向于从法律和定罪的角度来看待救赎。〔13〕再加上从一开始，西方教会就非常强调信仰的伦理性和平实践性，从而具有一种深刻的有罪意识。换言之，当西方教会的信徒来到圣经面前时，一个关注的焦点就是：我是一个败坏的罪

人，我怎么可能得到拯救？这种对罪的深刻意识，和对解决罪的问题的深切焦虑，成为他们所关注的中心焦点，以至于对他们而言：神的救赎不仅仅是与对付罪相连接，甚至乃是等同。在这一思想下，基督的死，基督的代赎，无疑就成为救赎的唯一中心；〔14〕而“复活”，只是作为对基督代赎的有效性证明，而成为代赎的一个补充罢了。〔15〕

伽芬的这篇文章，不是要反对代赎作为救赎的中心性。他所要反对的，乃是将代赎作为救赎的唯一中心。对于他而言，从神的特殊启示中，复活并非只是作为代赎的证明或护教的作用（虽然，无疑有这样的作用，参林前 15:16-19；3-8^{〔16〕}）。复活，在保罗的神学中，包括与之不可分割的基督的死，乃是救赎的中心。〔17〕基督的复活，对于救赎而言，有着不同于基督的死的中心性地位和作用。〔18〕

二、对伽芬文章的解读

整篇文章一共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主要是简单呈现其思想的方法论问题，特别是圣经神学的研究方法和成果，可以如何有效地“让系统神学具有新的活力”，而这正是笔者在此前所重点讨论的。

〔11〕 虽然改革宗圣约神学已经开始关注启示的渐进性和历史性特征，但是其基本的方法论仍然还是系统神学式的。用霍志恒在就职演讲中的话来说，系统神学是“以抽象命题逻辑化的关联性和系统性的方式”呈现，圣约神学仍然具有这个特征。比如，当圣约神学在讨论“工作之约”、“恩典之约”等概念时，所有的圣经证据都是同时出现，以逻辑和系统的方式证明和支撑这些概念。但对于霍志恒而言，圣约神学不单单是研究启示的历史特征，而是关注于历史进程中所呈现的启示本身，或者如他所言：“启示等同于历史。”

〔12〕 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hillipsburg, NJ: P&R, 1978, pp.27, 33. 伽芬明确表明：“他（保罗）的解释者们应当不仅关注在保罗书信中所发现的材料和特别的概念，更要关注保罗自己处理这些材料和建构不同概念的方式。……圣经不仅要决定神学的内容，更要决定神学的方法。”

〔13〕 Robert Letham, *The Person of Chris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3, p.30.

〔14〕 甚至慕理在其著名的《再思救赎奇恩》中，也如此说：“救赎的成就，乃在乎我们通常所说的代赎。”

〔15〕 伽芬在著作《复活与救赎：对保罗救赎论的研究》中作了一个有趣的对比：在查尔斯·贺智的《系统神学》中，有差不多 130 页在讨论代赎，却只有 4 页谈论复活；在伯克富的《系统神学》中，有 30 页谈论代赎，却只有 3 页讨论复活。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12. 参看脚注 2。

〔16〕 然而，需要注意到在保罗的上下文中，保罗如此论述，是为了强调复活作为初熟果子的独特性，而非只是为了护教或作为代赎的证明的目的。如伽芬所说：“仔细地阅读哥林多前书 15 章会发现，其整个论述几乎完全基于 20 节的初熟的果子的主题。”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p.39-40.

〔17〕 同上, p.115。伽芬特别提及加尔文强调基督的死和复活的不可分割性，加尔文在其要义 2:16:13 如此说：“我们要留意：当圣经只提到基督的死时，同时也包括他的复活所成就的一切。并且，当同样的提喻被应用于基督的复活时，也包括与他的死相关的事。”

〔18〕 在其著作第三部分的结论中，伽芬如此说：“我们已经发现，在使徒有关救赎的教导中，基督的复活是一个关键要素。复活不仅是基督的救赎历史的顶点，并且，信徒个人的救赎经历都来源于复活，特别在其明确的和独特的特征上，以及其无尽的丰富性的所有层面。”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135. 为了帮助读者有个初步的概念，可以这样简单地说（虽然有着过于简化的危险）：基督的死解决了神对约民犯罪的愤怒和咒诅；而基督的复活则解决了神对约民所有约中的祝福。

第二部分：伽芬在分析保罗有关“复活”的教导中，展现出圣经神学基本的三个要素

第二部分主要关注于保罗书信（特别是林前15章）有关复活的教导。伽芬在这一部分充分使用圣经神学的方法，重点讨论了三点。不过，在进入讨论之前，我们要记得霍志恒对“圣经神学”的定义，尤其是其中所强调的三个要素：1) 启示历史的连续性；2) 启示历史的多样性；3) 启示作为有机过程的呈现。我们会看到，伽芬在其讨论中，虽然很简洁（考虑到文章的篇幅）但却充分展现了这三个要素。

第一，保罗在启示的连续性中，如何强调出基督的复活与信徒的复活不可分割的关系。由于在旧约中，“初熟的果子是作为全体不可分割的最初的一部分而献上的，在这个意义上，初熟的果子代表着全体。”初熟的果子作为全体丰收的代表，而与全体的丰收所具有的这种不可分割的联系，应当帮助新约信徒理解基督的复活与信徒的复活的关系，以至于“这两个复活，虽然在时间上是分开的，但却不是彼此独立的事件，而是同一时间的两个片段，是一个相同的丰收的开始和结束。”正如当旧约的信徒看到初熟的果子时，他们同时也很清楚地看到在自己的田地里，那全体的丰收已经近在咫尺了；当他们收获初熟的果子时，他们也初步品尝到遥遥在望的更大的丰收的满足和喜乐。新约的信徒也应当从基督的复活（作为全体复活初熟的果子）那里，真实地看到自己的复活。

第二，保罗在启示的多样性中，如何表现出自己所特别强调的基督救赎的一面，即基督特别作为与我们一样的人，特别藉着自己的复活，从而确保与他联合的信徒的复活。如此，保罗对基督的复活，特别强调其

被动性（作为人被神所复活）。而约翰对基督的复活，则特别强调其主动性（作为太初就有的道，作为与父同为一的子）。这种启示的多样性，而非启示的矛盾性，让我们从不同的角度去观看、理解和欣赏神的启示，显示出神启示的何等丰富。

第三，保罗如何呈现出启示的有机过程。霍志恒对于圣经神学的另一重大贡献，就是他认识到神渐进性的启示是一个有机的过程。^[19]对于霍志恒而言，神的启示——因为其来自于完美的神，因为其必须确保所有时代的选民的救赎——在其所处的救赎历史和启示历史阶段就是完美的。^[20]所有与救赎有关的基本要素，都包含在最初的启示中。这些基本要素随着启示历史的渐进发展，而演变得更加丰富、更加显明、更加具有属灵的效力，直到在基督里得到最终的成全。然而，这些基本要素，在不同的启示历史阶段却表现出不同的形式特征，从外形来看，似乎根本不同。这就好比一粒种子，从种子长出一棵幼苗，从这棵幼苗发育成参天的大树。表面上看，种子、幼苗、大树，彼此的形态和内部构造完全不同，其复杂程度更是千差万别（想想种子和大树，其复杂度的差别）。然而，种子、幼苗、大树，究其基本要素而言，却是一致的，并且存在着一一对应的紧密联系。这是一种内在生命的联系。种子的胚芽一定是发育成幼苗的嫩茎和嫩叶，而不会发育成幼根；幼苗的嫩茎和嫩叶一定是发育成庞大的树干、枝条和繁密的树叶，而不会发育成地下的庞大根系。外形截然不同，复杂度不可同日而语的种子、幼苗、大树，其最基本的要素却一直保留，并在其有机发育的过程中具有生命的、紧密的联系。而这也正是神渐进性启示的特征。亚当、夏娃的皮衣，后来的献祭礼仪，与基督的献祭、披戴基督之间存在这种有机发展的过程；挪亚的大洪水，

[19] Geerhardus Vos, *Biblical Theology*, pp.7-8.

[20] 前期启示，相对于后期启示，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不完美的”。然而，在其所处的阶段，却是完美的。借用之后要使用的比喻，种子相对于大树，欠缺很多结构和功能，从这个角度，可以说是不完美的；然而，种子究其作为种子而言，却是完美的种子，它完美地具有种子所能具有的所有结构和功能。



埃及击杀长子，灭尽迦南人，主后 70 年的圣殿被毁，基督末目的大审判，也存在这种有机发展的过程；亚当最初作为神的形像所具有的道德法则，摩西在西奈山所颁布的律法（包括民事律），新约下基督的律法，同样存在这种有机发展的过程。^[21]具体到这篇文章，旧约初熟的果子，基督的复活，信徒末目的身体复活，同样也具有这种有机发展的过程。以至于伽芬在文章中明确表明：“这段经文表达出基督的复活，与将来所有信徒身体复活的联系。”而这一联系的实质，虽

然没有在文章中明确说明，但伽芬在其著作中强调，乃是“有机的联系”。^[22]

这种基督的复活与信徒的复活的“有机联系”，在“已经实现，但尚未完全”的末世结构特征下，其表现就是：信徒如今已经真实地与基督一同复活，虽然尚未完全经历复活（指未来的身体复活）。因为基督既然已经复活，与基督现在联合的信徒也自然现在就分享了基督的复活。信徒如今在基督里的复活，与信徒将来身体的复活，“不应该理解为两个分离的实体”，乃是同一复活在救赎历史不同阶段的呈现。或者更准确地说，基督过去的、历史性的复活，在救赎历史的最后阶段（末世）有机地呈现于信徒的生命中。^[23]这也是伽芬为何强调，信徒如今所经历的复活，“不仅仅是比喻性的，保罗有意如此写，是要表达现实的、字面的意义。”

需要指出的是，信徒如今在基督里的复活，并非等同于传统改革宗神学所理解的“重生”，而是指向信徒所分享的复活的基督的益处的所有层面，包括称义、得儿子名分、成圣、得荣耀（林前 1:30；6:11）。正如伽芬在其著作中所明确指出的：“正如前者（基督）的称义、得儿子的名分、成圣和得荣耀，藉着他的复活，也在他复活时发生，因此，后者（信徒）的称义、得儿子的名分、成圣和得荣耀也在他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时发生，即在他与复活的基督联合时发生。”^[24]因为，对于伽芬而言（更准确地说，对于保罗而言），传统系统神学所理解的“救赎次序”，不能理解为彼此独立的作为，沿着一个逻辑或时间顺序发生，而是应当理解为基督所成就的单一作为（基督的复活及其救赎历史的或末世性的意

[21] 在霍志恒之前，改革宗神学对启示过程的理解更多是机械性的，或者是机械性地截然废除（如民事律在新约中已经废掉，这是威斯敏斯特大会的立场），或者是机械性地完全保留（如民事律在新约中原封不动地保留，这是神律主义的立场）。

[22] 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p.41,59,127.

[23] 同上, pp.59-60。“这些要素（指基督的复活、信徒如今的复活、信徒未来的身体复活）之间的有机联系必须被保持。”

[24] 同上, p.130。

义)的有所分别但却不可分割的各个层面。^[25]所有这些救赎层面都是基督复活所呈现的层面。基督复活,就救赎历史而言,就是他称义(提前3:16)、得儿子名分(罗1:4)、成圣(罗6:9)^[26]、得荣耀(林前15:47-49)。^[27]

第三部分:保罗对“复活”的教导更新我们对“基督论”的认识

伽芬接下来所要讨论的,乃是通过圣经神学所理解的保罗对“复活”的教导,如何更新我们对“基督论”和“救赎论/教会论”的认识。在第三部分,他首先谈及了对传统“基督论”的更新认识,这也是伽芬对于教义神学的重要贡献之一。传统的系统神学,因为早期教会有关基督论的教义争论,尤其是对“嗣子论”的恐惧,一直试图前后一致地将基督作为“神的儿子”理解为三一神的第二个永恒的位格,这成为很多系统神学家理解相关经文的有色眼镜。^[28]比如,早期教父俄立根在理解“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诗2:7)时,为了维护基督的神性,就将其理解为“圣父永恒地生出圣子”,后来的教会基本遵循这一解释。然而,这却很难解释,为何保罗将“今日”理解为基督复活之时,将“生你”理解为“神叫耶稣复活”(徒13:33)。实际上,很多当代圣经学者都明确表明,基督作为“神的儿子”在神的启示中具有多样性。^[29]并且,保罗更

多是从耶稣作为大卫的子孙的角度,来谈论耶稣作为“神的儿子”,即神最初拣选以色列人,称他们为“神的儿子”(出4:22),要与他们建立亚当所失落的与神的亲密关系。^[30]然而,以色列人整体却因为不断悖逆而遭受神一次比一次严重的咒诅和审判,他们作为整体,并未真正实现与神这种亲密的父子关系。然而,神特别应许大卫,他的后裔中会有一人成为“神的儿子”(撒下7:14),那个日子正是这位受膏者得到列国的权柄的日子(诗2:7-9),保罗指出,这正是指向基督复活的日子(徒13:33,罗1:4)。^[31]基督的复活,乃是救赎历史上一个颠覆性的关键事件。

换言之,当基督复活的时候,作为人,作为“末后的亚当”,他进入到一个和神更亲密、更荣耀的状态(用伽芬的话说,“他现在所具有的,是荣耀的人性”),是他在复活前所不具有的,就是成为了“神的儿子”。因此和神(或者更准确地说,特别指圣灵)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联系,成为了“叫人活的灵”。保罗在其书信中,所要强调的,乃是基督透过他的复活,为所有选民进入到了一个无比荣耀的状态,救赎历史从而也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阶段。因着荣耀的基督,作为末后的亚当,与神正式建立的这种亲密的父子关系,圣灵与基督的人性有了前所未有的、无比荣耀的结合,这也成为圣灵降下、永远内住在与基督联合的信徒生命中的确保。这正是伽芬在这一部分所讨论

[25] 同上, pp.136-143。

[26] 成圣在这里不能理解为传统的“渐进性成圣”,即将成圣理解为一个渐进的生命(尤其是道德)更新的过程,而是理解为慕理所说的“确定性的成圣”,是指在基督的复活时,基督生命中一个确定性的作为已经发生了,即基督作为来世的“新亚当”,完全脱离了今世中罪和死亡的捆绑。Richard B. Gaffin, Jr., *Resurrection And Redemption: A Study in Paul's Soteriology*, pp.124-126. 或者如慕理所言:“这节经文(罗6:9)表达了与基督联合所获得的生命据据的根基……从死里复活乃是他战胜死的权势的确据,并且这一对死的得胜是一个不可改变的定局,死不再作他的主。基督复活的确定性,在此得到了最强烈的表达,再次确证与罪的权势断绝的确定性,而这也正是这段经文的重点。”John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7, pp.223-224.

[27] 同上, pp.114-127。

[28] Donald MacLeod, *The Person of Chris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8, pp.78-92.

[29] 参看《古氏新约神学》第三章关于“神的儿子”的解释;伽芬在其著作第98-114页中对罗1:3-4和徒13:33的解释;另外,参看F.F. Bruce在其《使徒行传》和《希伯来书》解经书(NICNT)中,对徒13:33,来1:5的解释;Douglas Moo在其《罗马书注释》(NICNT)中对罗1:4的解释。

[30] 亚当最初也是“神的儿子”(路3:38)。

[31] 笔者在这里使用圣经神学的方法,作了一个非常简化的历史连续性分析,期望读者可以从中感受圣经神学研究方法的价值。

的背景。这并不是“嗣子论”的还魂，伽芬乃是在充分肯定基督作为三一神永恒的第二位格的前提下，呈现神启示的多样性。

第四部分：保罗对“复活”的教导更新我们对救赎论和教会论的认识

这种对基督论更新的认识，特别是对基督荣耀的人性和所进入的荣耀的状态的认识，必然会带来对救赎论和教会论认识的更新。虽然如之前所提到的，伽芬在其著作中详细讨论了，基督的复活如何对信徒救赎的各个层面（包括称义、得儿子名分、成圣、得荣耀等）都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在这篇文章中，他只是简单讨论了基督的复活对信徒“得儿子名分”（非常简略），和对信徒“成圣生活”（相对详细）的影响。

首先，伽芬在第三部分中，非常简单地提及了基督的复活对信徒“得儿子名分”的影响。因为“基督并不只是为他自己得到这荣耀的人性，而是为教会。……因此，他，神的儿子，成了许多弟兄中的长子。”再一次，这里的“神的儿子”，不可以理解为三一神的第二个位格，否则，他无法以此身份作为众弟兄的长子（创造主与被造物之间永远具有本质的区别）。基督乃是以生在律法下的人子身份，为所有选民，成为“神的儿子”，从而也就“成了许多弟兄中的长子。”换句话说，基督首先是在复活时，以新创造的“原始”和“首生”的身份^[32]（西1:8），而得了儿子的名分，这也就成为信徒藉着与他联合，而得儿子名分的基础。

不仅如此，荣耀的基督与圣灵前所未有的紧密结合，必然会对信徒的成圣生活造成极大的影响。因为成圣生活特别地乃是圣灵的工作，而这正是第四部分的主题。伽芬在这部分中，再次强调，我们必须从“与基督联合”的角度来理解圣灵的工作。^[33] 圣灵在信徒个人和在教会中的工作，就是复活的基督的工作。复活的基督与圣灵最紧密的结合，确保了圣灵在基督的身体——信徒个人和教会身上工作的永恒有效性。这种将圣灵的工作与基督末世所成就的工作相连接的教导，必然导致我们将救赎应用的焦点从圣灵主观的、神秘的工作，转向基督客观的、末世性的工作上。^[34] 信徒必须意识到，救赎历史因着基督的死和复活，已经进入到万里长征的最后一步。因着基督的复活，救赎历史最后一步的脚已经抬起，也必将在基督再来时最后落下。而信徒自身乃至教会的成圣生活，正是在这最后一步迈出的过程中。基督的复活（脚的抬起），透过基督的灵的工作，确保了这个过程的最终完成（即最终脚的落下）。简单地说，基督复活的人性，确保了所有与基督联合的信徒和教会成圣的地位和实质（或者如慕理所说，“确定性的成圣”^[35]）。而复活的基督与圣灵的紧密结合，又确保了所有与基督联合的信徒和教会的成圣的过程（“渐进性的成圣”）。这种双重确保，使得“神恩独作”不仅在称义的层面，并且也在成圣的层面得到了最有力和最有效的表达。

文章的最后，伽芬也简单处理了这种对“复活的基督 - 圣灵”末世性的工作的全新认识，如何帮助我们正确回应“灵恩运动”和“成功神学”。

[32] F. F. Bruce, *The Epistles to the Colossians, to Philemon, and to the Ephesians*, NIC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4, p.71.“在复活也即新创造中，他接受了‘原始’和‘首生’的称号。他的复活标志着他战胜了所有捆绑人的势力。第一个复活节的清晨看见了人类新希望的曙光。如今，基督是‘许多弟兄中的长子’；他自己的复活是他的子民的伟大复活的预告。”

[33] “与基督联合”是伽芬神学里的一个中心概念。虽然，这一概念出现很早，并被改教家如加尔文、彼得·马特尔等人所强调，但是只有在“改革宗圣经神学”里，才得到最强有力的表达。

[34] 这是否定救赎应用所具有的主观性特征，而是指出这种主观性的应用所关注的焦点，并不在于圣灵在我们生命中主观的工作（这很容易导致“神秘主义”或“律法主义”，并且很难有真正得救的确据），而是基督在救赎历史中所成就的客观性工作（因为基督客观性的工作与圣灵的工作是合一的）。

[35] John Murray, *Collected Writings of John Murray*, vol.2,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4, pp.277-284.

伽芬在文章中对“灵恩运动”的回应，其实是他的另一本著作《圣灵降临剖析》的核心思想的非常简略的呈现。^[36]首先，伽芬指出，既然这些神迹性的恩赐都会停止，归于无有，那么，它们就不是真正末世性的；因为真正末世性的恩赐，乃是复活的基督所赐，属于基督已经进入的那个荣耀状态，会一直存留直到永永远远。其次，“圣灵真正持久的工作是已经被每一个信徒经历的‘复活 - 更新’。这一更新在保罗称作圣灵果子（如：信心、盼望、仁爱、喜乐、和平等）的见证中显露出来……它在实质上已经是末世性的了。”这才是每个信徒和教会成圣生活的重心。那么，伽芬凭什么在圣灵神迹性的恩赐与圣灵的果子之间作出这样截然的划分？文章本身并没有明确说明，但是伽芬在《圣灵降临剖析》一书中有关清楚讨论。其中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后者乃是所有信徒在如今就都可以真实经历和活出的，而前者则是圣灵随己意分配并且会归于无有的。而复活的基督所赐末世性的恩赐，应当是信徒普遍的经历，因为所有信徒藉着与基督联合，都已经进入到这一荣耀的状态中，并没有分别。

关于“成功神学”，伽芬提醒道：我们要小心“过度实现的末世论”的危险。圣经所教导的末世特征是“已经实现，但尚未完全”（Already but not yet）。就“已经实现”的层面而言，基督已经复活，已经得到荣耀，信徒藉着与基督的联合，已经可以初步分享这荣耀的状态（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凭据或初熟的果子，就是圣灵的赐下）；就“尚未完全”的层面而言，在神奥秘的护理和计划中，基督的复活以及复活所带来的荣耀却似乎并未表现出来，这个层面似乎还停留在基督的死上，其表现就是现今仍然是“罪恶的世代”（加 1:4），仍然在短暂的“世界的样子”之中（林

前 7:31）。这一过渡的时期，被一些学者称作“重叠期”（即今世和来世，旧人和新人同时并存，彼此重叠）。但笔者更愿意采用伽芬所提及的，称其为“悖论”（Paradox，译文中翻译为“似是而非”），因为在保罗的笔下，这一“已经实现”和“尚未完全”的张力，更多表现出一种“悖论”的特征。伽芬也提到几个悖论：只有分享基督的受苦，才能认识他复活的大能；只有带着基督的死，才能经历基督的生；信徒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恰恰是因为他们已经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在末世的信徒，正是生活在这种时刻的但却是真实的悖论中。以至于我们可以说，真正的“十字架神学”（就“尚未完全”的层面而言），也是真正的“荣耀神学”（就“已经实现”的层面而言）；或者借用彼得的话说：“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彼前 4:14）

实际上，保罗不断重复的教导正是：我们在“尚未完全”的层面与基督同受苦难，效法基督的死，正是催逼我们竭力进入“已经实现”的层面的动力之源（林后 4:8-11；腓 3:10-11）。或者用加尔文的话说：“不管我们遭受何种患难，我们必须藉此训练自己厌恶今世，并因此被驱使默想来生。因为神既因最知道我们生来何等喜爱这世界，他就用最恰当的方式拦阻我们，并藉此除掉我们的懒惰，免得我们过度地爱这世界……总之，我们要深信：除非人在心里开始厌恶今世，否则他决不会认真地寻求和默想来世。”^[37]简言之，“已经实现”的复活是何等荣耀，而基督爱自己的新妇和身体到如此地步，以至于他乐意透过“尚未完全”下的苦难和张力，催逼他们在今天就分享这一复活，也因此活出“在地更在天”的喜乐人生，也因此对那完全的复活更有渴慕和盼望！♦

[36] 当然，《圣灵降临剖析》出版于《复活的中心性：对保罗救赎论的研究》之后，其神学思想大量借鉴后者，可以说是后者所建立的神学（特别是复活的基督与圣灵合一的工作）在研究“灵恩运动”时的一个特别的应用。

[37]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2:9:1。

十字架的救赎性更新

——访谈越寒弟兄

文 / 本刊编辑部



编者按：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学是改教传统的瑰宝，家庭教会的十字架道路则融汇着家庭教会老前辈们在跟随主的过程中深刻的生命经历和朴素的属灵思考。本刊编辑部就十字架道路采访了越寒弟兄，多年来他在教会专注于传讲基督十字架的道，也结合自己的生命体验有很多思索，尤其在十字架如何给基督徒的生命带来救赎性更新方面，有相当深入的思考。

本刊编辑部（以下简称编）：老一辈基督徒，过去几十年经历了许多苦难，您也是从中走过来的，那您在经历这个过程的时候，对十字架的道路有怎样的体会？

越寒：十字架的道路就是一条跟从主的路。在苦难中，是一个被基督十字架的爱吸引，以及十字架的道在圣灵里更新门徒生命的过程，丧失的是肉体的生命，得着的是属灵的生命。这个改换点叫更新、成圣。

我在罗马书 7:18-24 中看到，背十字架跟从主有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虽然圣灵掌握了主权，但是仍然在自我里想靠自己行出自己的义。其实所有从自我里面出来的“良善”，无论其表现为遵行律法还是表现为背叛，本质上都是恶。直到有一天，终于发现如

果再以自己为主就“真是苦啊”而对自己绝望，“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那个时候才决心回转到主里面来靠主。一旦转向神，靠神，就进入一个新的状态，是我们背十字架的一个极为重要的转折——当我们开始服在主的脚下真正以基督为主，也就开始靠主，进入赐生命圣灵的律里，这就是在十字架上与他同钉，是“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从此以后就进入罗马书 8 章里描述的第二阶段。从一个蒙昧的、以自己的努力想讨神喜悦的状态，转到一个在神的爱里信靠神、进入到与基督的联合、以基督为主的地步。

惟独基督的十字架是到父那里去的道路、真理、生命。十字架的道路、救赎的真理与在基督复活生命里的不断更新，是在基督回到父那里、圣灵来到我们里

面做保惠师所要达成的目标——与三一真神在基督里联合。圣灵的同在里，我们就与基督联合成葡萄树和枝子的关系。因父的修理而多结果子；因常在主里面就常在主的话里，也常在主的爱里；因遵守主的命令，父与主就来与我们同住，我们里面就成为圣灵的殿与神的国。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就是保罗说的“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保罗在罗马书5章里讲“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之后，紧接着就告诉我们，我们一定会被神带进患难里，为要叫我们经历患难学会忍耐、老练而达至盼望。“患难”乃是与基督“一同受苦”，本质上是争战，是到底是以神为中心还是以自己为中心、到底是爱神还是爱自己、到底是信神还是信自己的争战。世界、肉体、撒但联合起来逼迫我们这个新人，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这三方面的试探共同要达到一个目的：向撒但降服就可以得到你自己想要的，而不是跟随主弃绝这一切。所以患难也好，进入神的国有许多艰难也好，天国是努力进入的也好，都是背十字架跟从主。十字架要把我们整个人剥干净，而且是一层一层地剥，要我们脱去一层旧人同时就穿上一层新人，在这过程中不断被圣灵更新成圣。耶稣基督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常在基督里”的“常在”译成“住在”会更清楚些，常在基督里就是要不断住在基督里，在基督里与他同住，不再分开。你在基督里，但你是不是住在基督里呢？住在基督里，就与他一同经历患难。主耶稣怎样“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5:8），我们也因跟从耶稣基督在与他同受的苦难里学了顺从。越顺从神的话就越爱神，就越信靠神，在这背十字架跟从主的过程中，因圣灵把神的爱浇

灌在我们心里，我们就更认识神透过基督显明的无比大爱。（参罗5:6-8）患难所“生”的忍耐、老练、盼望，都是藉着背十字架跟从主成就在我们生命里的，都是在患难中浇灌在我们心里的大爱所带来的，又都是在不断被基督的爱吸引的过程中更新的。

编：您刚才说，十字架的道路是一条与基督联合的、生命不断更新的道路，请您具体讲一讲，这样的更新是怎样在您背起十架跟随主的过程中发生的？

越寒：每逢遇到要为神去受苦的时候，苦难就变成一个必须考虑不能回避的问题。（那个时候为要不要经历苦难而反复考虑，现在为要不要接受诱惑而考虑，虽然苦难与诱惑在本质上都是一样，但是我觉得后者比前者厉害得多。）各种失败、软弱、跌倒，都在这个考虑过程里面出现了。我们今天都自认为很爱主，乃是沒有在被试验与被试探中。只有经历试验、试探中的软弱、跌倒、失败，我们才会对自己的本相认识清楚，承认自己不爱主，承认自己不信靠主。这时我们才会认罪悔改从而回转过来。

其实我们真和彼得一样，尤其是我，因为我真是不只一次不认主的名。或是直接不认，宣布说我批判自己的宗教信仰；或是间接不认，也就是不想绝对遵行主的话，想方设法打折扣或自我欺骗、贿赂良心，变相不遵行主的话，这些本质都是不认主的名。只是因主永远不变的大爱，他永不失信的承诺，虽然我的背叛伤透主的心，但是他仍然以他的信实和更新的承诺把我带回到他的爱里。弟兄姊妹啊，如果你没有像我那样因背叛主而痛苦得要死，而是靠主站立得住，你就真是有福了！但是我也在这一痛不欲生的苦难中被主修剪、熬炼而回转过来，得到医

治被主更新。我体会，这就是主为我量体裁衣预备的十字架。但是，虽然主为我们各人预备的十字架有所不同，却都在他更新的计划里，一定是要我们经过水火从而到丰富之地，要我们经过流泪谷到泉源之地。为的是当我们站在基督台前的时候“成为圣洁，无有瑕疵”。**背十字架跟从主的道路就是一条不断被主更新的路，就是一条从不断失败跌倒中被主兴起、走向得胜的路。**由于主要钉死的是我们的肉体，而钉死的过程是不间断的，因此，在不断失败中逐渐靠主得胜，在外体不断毁坏中，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参林后 4:16），这是主在真理里更新我们的规律。如果每次都得胜，我们就不用在地上走这一辈子了。这一辈子的重要性就在于不断地被神更新。所以，之前我很多次为自己的跌倒失败痛苦，甚至有的时候不敢想，想的时候非常难过：“主啊，我怎么是这样一个人”；而现在我觉得很感恩，因为我不通过那个对自我败坏的再认识，就不会知道这个“我”是多么败坏，必须清除、治死。如果不被神对付，我又怎么可能钉死这个“我”呢？

所以在背十字架跟从主的道路上，我们所经历的跌倒、失败、软弱、退后在本质上都是恩典，因为神要藉着我们所遭遇的这一切，让我们在圣灵光照下认识自己，把凡是从旧我里出来的一切，无论自以为的热心爱主或是隐而未现的过错都显露出来，我们由此得以认识自己的本相而在神面前悔改，从而被他以十字架的大能予以治死、除去。我们跟从主的人，虽然跌倒了却是跌倒在十字架的路上，没有跌倒在十字架道路以外；因为我已经完全奉献自己，把全人都交给了主。在主的保守下经历有限度的跌倒，为要透过跌倒使我们认识跌倒的原因，从而靠

主钉死自我，这岂不是极大的恩典吗？当我们认识了十字架道路更新的本质时，就会从不断地自责变成不断地感恩，为从中又发现了自己一个隐而未现的过错而感恩。于是我们就从常常自责的痛苦中转向平安和喜乐。这是我的体会。“要常常喜乐、不住地祷告、凡事谢恩”这三句话，当我们进到这一程度的时候，就成为我们每天生活的常态。主的话语如果真正在我们里面成为我们中心的时候，我们的心就被主开广，于是“我就往你命令的道上直奔”（诗 119:32）。用不着再问主“我该做什么”。我想这正是主盼望我们的，就是常住在神的爱里，常在主的话里，所以主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约 14:21），“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约 15:9-10）

编：面对自己的错失，从自责转向平安和喜乐，会不会有一个轻忽罪的可能性呢？

越寒：在背十字架跟从主的道路上，我们每一个经历都在圣灵的手里。无论是圣灵引导下的或是因我们的错失而导致的，都会被圣灵纳入“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的恩典中。如果这一错失是出于我们自己的失败、跌倒，就一定要在神面前恳切认罪，而且不可停留于认罪，一定要靠圣灵进入悔改。悔改是圣灵光照下知罪认罪的痛悔与在圣灵改变下的更新，甚至可以说，不悔改的认罪，不是圣灵光照的认罪。圣灵里的认罪就一定会悔改；每一次悔改都是“脱去旧人，穿上新人”的更新。圣灵光照下的知罪，是痛苦扎心的；因为圣灵把我带到基督的十字架面前，让我们深深认识自己肉体的败坏，让我为我钉十字架舍命的救主何等伤心。因痛悔自己得罪了为我舍命救赎的恩主，就从认罪生发出

悔改来。惟独痛心懊悔，才会不仅求主赦免，更恳切求主改变我，钉死我这犯罪的根源——肉体。这样才能从“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被圣灵带进“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的恩典里。“靠”的本质就是圣灵把我从自我中心的罪律拯救出来使我不但脱离了罪的律，而且把我带进“赐生命圣灵的律里”得到释放。**基督十字架的救赎不但救我不至灭亡，而且要在这根基上不断进行救赎性的更新——使我在越来越脱去旧人的时候不断穿上新人。**

当我在圣灵感动下把自己完全奉献给神的时候，圣灵就来引导我，作我的主。他会以爱以信以大能负责任地管教，一直到我们进入到与他更深的关系里面，自愿被他管，恳求他来管，以被圣灵管教、责打为乐。这时圣灵就不再叹息，而是更高兴地管：在我们所受的一切苦难中，他也同受苦难（参赛 63:9），把我们揣在他怀里，摇弄在膝上（参赛 66:12）。最近神让我在床上病了一个月，也可以说是个管教，我思想神要管教我什么呢？于是就大大地看见自我还是隐藏得很深。

编：您是怎样从十字架的角度来看的？

越寒：在这次生病中，我不断地思想以利亚。以利亚所做的都是耶和华吩咐他的，他也表现出对神坚定的信心。但在以利亚最辉煌的时候，神却让他看见他自己里面的败坏——隐而未现的自我的状态。以利亚说“我是耶和华的仆人”，而当耶洗别说“明日这个时候如果你脑袋还在颈上，愿神重重的降罚与我”的时候，以利亚竟吓跑了。当耶和华神不在你里面居首位的时候，当你里面还是自我中心的时

候，你就变成一个极其软弱的人。以利亚可能以为自己已经到了一个完全的程度，但神说：你错了，我要让你看看你里面隐藏的自我。然后我们就看到以利亚在罗腾树下求死。他向耶和华祷告说：“耶和华啊，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在这之前，以利亚大概觉得连摩西都不如他，对不对？列祖里的先知中最大的就是摩西，然而，此时他发现自己的本相，看到自己完全是一个一无所有的人。

我们虽然都不是以利亚，但是神透过他对以利亚的救赎性更新与造就，要我们认识神造就更新他仆人的法则。或者说，要我们明白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乃是到父那里去的唯一道路。所以以利亚的状态与我们的状态就具有极大的可比性。从这点来说，也可以说这就是我自己的状态。我以为服事神，以为为神大发热心，以为为神颠狂的时候，却掺杂了很多潜在的满足自我的状态。主把我放在病床上，为要提醒我、管教我，藉着感动我读以利亚被神救赎与更新的经历，让我认识我隐藏的自高。感谢主！主让我省察自己在内心深处从来都没有意识到的问题，而且这隐藏的自高却在我为主宣讲基督的十字架上悄悄地冒出来。我确实深深感受到主大爱激励下的癫狂，又从各地的教会、尤其在农村教会里体会到主正在兴起回归十字架的感动；只要靠主宣讲十字架，圣灵就在信徒心里大大作工，多人流泪悔改。为此，内心在不断催促我为主各处奔跑。也正是在我为主大发热心的深层，自高也更加发动。我在暗暗论断神的仆人，觉得现在宣讲十字架的人不但少，而且讲得深度不够。自认为“我比你们讲得清楚，比你们体会多”，从而把主的恩典据为己有，拿来粉饰自己，夸耀自己。这种潜在的自

高正是我“隐而未现的过错”，如果神不提醒我就不会知道。因为我认为我做的都是在神爱的激励中，在圣灵的引导下；我觉得我看到的是今天教会的荒凉，何况每次出去都有神的引导同在，也都实实在在地看到圣灵大能的作为。于是我就以为既然有圣灵同在，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圣灵为主的同在。我没有认识到神正是在使用我、带领我中同时修剪我。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来 12:5），因为“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约 15:2）。如果他不提醒、不管教，任凭我的自高逐渐发展，而不予拦阻，我就会任意妄为，就会进而犯大罪，以致羞辱主的名，败坏神的儿女（诗 19:13）。“你里面有没有内在的高举自我的状态”？这是神把我按在病床上，我不得不被迫安静回到他面前的时候，他问我的问题。

以利亚去何烈山朝见神的心真是十分迫切。从别是巴到何烈山的路极其难走，他整整走了 40 天，只为了要寻求神，要与神面对面询问神。他因着耶洗别的追杀而逃走，不但有胆怯的因素，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我认为是他要为神保全自己的性命。因为耶和华的先知都被杀净，只剩下他一个人了。他要为神活下去， he 觉得如果自己再被杀，耶和华就没人替他奔走争战了。“他说，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因为以色列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王上 19:14）。神藉耶洗别的威吓导致以利亚逃跑，使他绝望的在别是巴的罗腾树下求死。人的尽头是神的开始，在以利亚活不下去、累得要命、饿得要死的绝望时刻，神的使者来了，不但有饼有水，更有帮助与鼓励，“起来吃吧，因为你当走的路

甚远”。你要到何烈山去直接朝见神，你不要只陷在自我里，而是要去求见神的面。

于是以利亚的心打开了。他知道不该自暴自弃，而是要回到神面前去亲近他、询问他：神啊，如果我死了你该怎么办呢？还有谁肯像我这样为你的名冒死争战呢？他要把内心所想的倾诉给神，这就是神要藉着死来引发他内心隐而未现的自高，为了要更新他，把他从自高里救赎出来。神对以利亚说的话很简单：你去膏哈薛——世界、列国都在我的手里；你去膏耶户——我的国我的民在我手里；你去膏以利沙接替你——我的众仆人在我手里。最后这句话最重要，神是在告诉他说：以利亚啊，你太小看我，太高看自己了，虽然你已经发现我能藉乌鸦救你性命，虽然你发现我不但爱我的选民也爱撒勒法寡妇的一家，虽然在迦密山上你看见我威严的荣耀，但是你还不够认识我，不知道我是绝对全能、独行奇事的万军之耶和华。在你以为只剩下你一个人的时候，我在创世以前早就预备好了，“我为自己预备了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与巴力亲嘴的”。啊？我的神啊！我是何等渺小，何等愚昧无知啊！求你赦免我。以利亚一下就谦卑了，从那以后以利亚的生命有了一个极大的、难以置信的升华，神的救赎更新把他从风闻有主提升到不但面对面认识神，而且进到与神联合在救赎的恩典里。

病中的这段时间，我还有两点体会。第一点是哥林多后书 4:5：“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讲道的人有两种“传”，一种传耶稣基督，一种传自己。传自己，就是用自己的看见、自己的认识、自己的观念来领会



圣经和神的心意，讲出来的道带着很大的局限性和误导性；即或没有讲错，但因为不是在圣灵引导下讲出来的，所能给会众的帮助就是知识，神用来感动人心的机会就比较少，因为圣灵的引导与同在是事奉的核心。回顾自己以往的事奉，很遗憾的就是在血气里的事奉占重要的位置，讲的道应该都对，但是里面太多人的掺杂，更重要的是我把自己放在一个不该放的位置上，想靠有限的自己传讲至高的神。第二点是“那进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来 4:10）。一个神的仆人，重要的是进入安息，不然你靠着自己为神做工，神就要对付你改变你，直到你比较完全的被神得着。以利沙成为神的先知，不是靠以利亚做了什么，而是神自己兴起以利沙，他要呼召谁就呼召谁，要差遣谁就差遣谁。所以说，教会的未来在神手里，神要兴起谁是出于神自己。神要我隐藏，我就隐藏；神要我安息，我就顺服安息；神要我退下来，我就退下来；如果我什么都想替神管，神就不管。神自己做工，神独行奇事，我们今天不过是跟从他的卑微的仆人。

他用我们是用我们要做他吩咐我们去做的工。我们应当看见的惟独是神，不是事工，不是看见事工的成绩，也不是看见事工的失败，不是看见以色列人回转，也不是看见耶洗别来追杀我；我们只看见一件事，就是神在这里。

编：刚才您讲到个人生命中经历十字架的一个具体例子，而您在平时的教牧事奉里非常注重十字架，为什么在教牧事奉中十字架对弟兄姐妹这么重要？

越寒：我们带教会的人想要弟兄姐妹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要带领他们到哪去？除了十字架道路，还有别的到基督里面与他联合、到父那里去与父联合的道路吗？“常在基督里”和“同钉十字架”是时刻在一起不可分的。很多人讲生命的进深，然而不能离开十字架讲生命的进深。唯独背十字架跟从主的道路是与主同钉的路。与主同钉十字架就是与基督的真实、基督的生命联合在一起，于是就变成今天我们生命的实际。离开这条路去寻找生命、操练

生命、提升生命，这种企图自我完善的所谓是属灵操练全是以自我为中心的伪属灵。所以，想属灵吗？没别的，背十字架；想生命更新吗？没别的，背十字架，只有这么一条生命改变与他联合的路。讲生命不是离开十字架讲生命，生命只有一条道路：走十字架的道路。所以我觉得教会的牧养和传讲把弟兄姐妹带到哪儿去，都取决于教会以什么为中心。

今生能够圣洁不是说“我能圣洁”，而是藉着进到神的里面，神的圣洁就成为我们的圣洁。我们完全被神得着，完全以神为主，完全是神在我们里面做工，即或还会软弱，然而我们已经知道：虽然老我有时还会冒出来，但是神是绝对的主。与神联合其实既真实又简单，十字架的爱、十字架的道、十字架的信成为你生命的一切，十字架的能力使你与基督同钉。一步一步走过来，从在基督里开始背十字架跟从主，就越走越进入与基督、与父的联合中，越走就越进入神里面。“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这句宝贵的经文原意是：“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他是神，且信他把自己赏赐给那寻求他的人”。但是，只有神知道我们能不能得着这福分，不是神不让我们得着，而是要看我们自己里面肯不肯背十字架，跟从主来走一条为神弃绝自我的路。如果这样来看生命的长进，就很自然，只要靠主走十字架从死亡得生命的路，天天都在长进中，而不需要自我修炼，自我提升。如何与神亲近？透过祷告、读经是非常重要的，但是祷告、读经也必须有圣灵的引导，只有“在圣灵里祷告”（犹 20）才能进入到真正的祷告里，在圣灵引导的祷告与读经里，才有真正地被他改变的属灵的看见，并在经历中进入生命的更新里。

于是你就不断惊诧自己怎么会对圣经的话有这么新、这么难以置信的真理性的认识：“我看了很多年怎么今天才明白这句话说的是什么！”“现在我才知道为什么人活着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当我们有了这样的体会的时候，就会明白原来是圣灵引导我们，更新我们，把我们带进与基督的联合里。

编：您刚才提到您在讲道方面的更新，请问您是如何将以十字架为中心的教牧原则应用在讲道中的？

越寒：当约翰在天上的异象中看到那位基督是被杀的羔羊的时候，透过耶稣复活以后的钉痕和枪伤就表达出来救赎的永恒性。这个救赎的永恒性贯穿在神创造救赎的整个过程中，所以离开了十字架读经，一定偏离神与神的道。因为圣经只讲一件事，就是神在基督钉十字架救赎恩典里的旨意。离开十字架的救赎、离开神要在十字架上与我们联合使我们更新、离开神要透过十字架把一切都赐给我们包括他自己的时候，那你还有什么可讲的？离开十字架去讲真理与生命，能讲出真理与生命吗？能带人进入真理与生命吗？这不是说每次讲道都要把“十字架”三个字摆在嘴上，而是无论讲任何道都不要忘记圣经贯穿的核心是基督的十字架，都要在这救赎的范围内。人不能自我完善，自我拯救，我们从神那里领受各样的恩典都与此息息相关。如果讲道没有十字架在道里，就不能把人引到神面前，也不能让人更深地看到靠自己绝对不行而必须靠神；讲道就出了问题。我不住思想十字架与圣灵的关系，不住思想“在基督里”与十字架的关系，因为这一关系是在救赎里的新关系。总之，唯独十字架才能使我们生命与神联合和长进，才能使我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所以要以这个为中心讲透它，讲什么都以这个为中心，就对了。

一个以十字架为中心的神学就是好神学，如果神学里面偏离了基督的十字架，神学把人带到哪去？但是也不等于说每一句话都硬要找出与基督的关系来，比如说我也听过这样的道：虹好像一张弓，把这个弓射到天上就射到神那里去了，所以虹预表基督的救赎。神的救赎能这样吗？这是从圣灵得到的还是自己脑子里编造的？讲十字架惟独是在圣灵引导下讲的，不是你自己去发掘、去编造的十字架。我曾经对一位弟兄说：“你这一篇道讲得好啊！”他说：“圣灵感动我。我先流了多少眼泪你知道吗？”所以道理本身不能感动人，只有神的道在圣灵的感动里一直进到你里面，然后你才能把它讲出来。我们有一天都会与神面对面，在这等候神的一生中你会被神不断地更新改变，你的生命越来越多地被他得着，你就越来越传耶稣基督为主。

编：您刚才所讲的是教牧事奉中非常重要的方面。但是怎么样能够将十字架应用到弟兄姐妹一个一个具体的生命处境中，然后给他们带来帮助？

越寒：对于这点我的思考也是不够的，对于弟兄姐妹，我们牧养的中心是十字架。比如说，对于预备婚姻的弟兄姐妹，如何把今天世俗的婚姻观转变到基督里的婚姻观就非常重要。十字架道路的核心就是为主舍己，你的婚姻要为主舍己。当你要舍己的时候，你如何选择对象？外貌不重要，资历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个人是不是神为你预备的那一个，这是很重要的。

编：那怎样去判断这个人是神为你预备？

越寒：一个是圣经的原则，一个是圣灵的引导，这两个是不可分的，离开神的话的方向去找圣灵带领根本没有。在这个过程中你要学习如何顺服神。你是以你自己的眼光来挑，还是按照圣经的要求去挑，本来就

是两条路。你喜欢圣灵引导你去认识的那位，还是只想要自己欣赏的人？“圣灵和情欲相争”，于是你一定挣扎，如果你靠主就会得胜，如果你压制圣灵，就会对自己投降，于是可能一辈子吃自己酿的苦果。喜欢不喜欢十字架，是生命更新的改变过程，如果真是符合神的心意，神一定赐给你们一个相爱的心，而且你们会看彼此为宝贵，一生蒙福。

编：这能不能说是两种喜欢，一种是肉体的喜欢和肉体的不喜欢，但经历十字架里面的舍己、经历基督的时候，你会通过祷告经历圣灵的引导，可能会产生另一种在圣灵引导里的喜欢，这种喜欢除去肉体的喜欢和不喜欢。这个引导的重点不是某一个特别的意念或特别的经历，而是在祷告等候顺服圣灵引导的过程中，带来心意的改变，以至于在面对婚姻的选择时，出于顺服神的心有明朗的决断。

越寒：耶稣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里面，凡你们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这个“愿意”不是对自己想要的“愿意”，而是对神所要成就的“愿意”。

编：从您的分享可以深切感受到，十字架已经成为您个人生命和事奉的核心，上一期《教会》谈十字架与当代中国家庭教会的时候，特别是从马丁·路德的十字架神学谈起的，我们也很想问您，您怎样看十字架神学？

越寒：十字架神学很震撼我的一点在于透过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认识道，认识道就认识了神，因此道就不是一个抽象的道，神就不是一位高高在上的神。他的启示都是具体地、有形有体地启示在耶稣基督里的。我信主的这些年被神感动的中心就是耶稣基督的爱，

后来有机会读到十字架神学的时候，我就更看到：神是这么可爱，爱你爱到不能再爱的程度，甚至为你去死。所以我讲道的时候常常流泪，因为神的爱太大了，大到我没办法不流泪。

现今不少人的信仰不是建立在基督十字架的救赎上，而是建立在道理上。“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用自己的头脑、思维来研究神、思考神，就把神跟人隔绝，因为不在基督的十字架救赎里认识神就不能认识神。我们是在圣灵的新样里服事，还是在仪文的旧样里服事？是在帕子后面服事，还是除掉帕子服事？这些都是在讲同一个问题：我是怎样认识神的？在我的心里，神是与我们面对面相爱的神，还是高高在上公义严厉和我们没有亲密关系的神？所以，离开了神对我的爱，离开了信，就什么都没有了。信和爱是不能分的，我们唯一的盼望也是有一天能够回到他面前。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13 说：“我们若果癫狂，是为神。”我深深体会到，我之所以为神癫狂，因为他为我癫狂。神因爱我们，就为我们癫狂，癫狂到他亲自成为人，为我这个本该灭亡的罪魁死在十字架上，代替我成为罪而且甘心为我受咒诅下阴间。这样大的爱临到我，我岂能不癫狂呢？不但我，我们这些被他的爱吸引的人，也为他忘乎所以，为他癫狂。十字架的爱，是我们有限的头脑与情感绝对无法理解的，但正是这个无法理解的爱使我被他深深地吸引。马丁·路德说，一个不会受苦的神就不是神，一个不会流泪的神就不是神，一个不会爱的神就不是神。他的体会是我们这些被神爱的人共有的体会，每一个有这样体会的人，就会从生命的深处与他发生难以言表的深深的爱的关系。一个被神得着的儿女就应该进入与神的这种爱的关系，而且随着生命越来越成熟，经历神越来越多，

与神的爱也就越来越深，被他的爱激励就越来越“癫狂”。在我们教会里，我真是看到许多为主癫狂的弟兄姊妹，如果不是被神的爱激励而癫狂，他们为什么会把这么多时间用在主的事上？为什么连晚饭都不吃要来聚会？为什么甘心舍弃那些原来所爱的享受？为什么甘心舍弃满足自己的工作？为什么持定一个心想要得一位同心为主活的配偶？……

“十字架的道……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 1:18）。十字架是神福音救赎的道，是神自己成了肉身、钉在十字架上死而复活成就的救赎，神的道与神的大能融汇为一。活出十字架的道就必定被神的大能充满；讲述十字架的道，神的大能就刺透人的心，使听见的人悔改归向神。脱离了基督的爱与圣灵的大能的教义就是死的；离开基督十字架所讲出来的道理，就蜕化成为人讲的理。无论讲得多么好，只要所讲的与基督十字架的救赎无关，就是异端，因为全部圣经都只围绕一个中心——神的救赎。我们不但要传讲以救赎为中心的神的道，我们还必须成为被神的道与圣灵大能充满的人。如果我们喊十字架，讲十字架，然而十字架在我们身上体现不出神的大能，哪怕讲得再准确，也会变成空话。如果我们讲基督的十字架，自己却不背十字架，虽然讲的是十字架神学，自己反而会蜕变成荣耀神学家。

编：那您怎样通过十字架神学来看中国家庭教会的十字架道路？

越寨：家庭教会的路就是要住在神的十字架的爱里。如果只讲十字架神学，而不进入到十字架神学透过有限的人的认知向我们展现的这位我们的神，我们就不会知道为什么家庭教会是这样传承过来的。因为我们当

时的那点道理是太不成道理的道理，也是最基本的道理：我的主爱我。耶稣基督爱我爱到为我钉十字架，为我承受咒诅；我当怎样回应他的爱？所以我们就只有一个心志：“主为我死，我为主活；主为我活，我为主死”。耶稣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背十字架就是爱主，背十字架就是信靠主，背十字架就是盼望主。爱是信的泉源，信是爱的根基，盼望是爱和信的结果。总之，十字架的核心就是“神爱世人”。

十字架道路就是一条基督徒进入耶稣基督的道路。每个人为主背起的十字架就是“我的十字架”，“我的十字架”是因为基督为我钉十字架，基督的十字架是他成为罪代替我受刑罚，我与他同钉十字架。我跟从基督，效法基督，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基督背十字架走过的路我也要走。在走的过程中，我的生命被十字架逐渐更新了，“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老一代神的仆人所讲的信息，都是以基督的十字架救赎为中心的道。例如王明道先生，他在1927年创办的《灵食季刊》，有大量的十字架信息。例如第一、二刊的第一篇就是“基督的十字架”，第二篇是“复活的基督”，第三刊第一篇是“耶稣是谁”，第四刊讲“大喜的信息”。王明道在主日讲台上多讲的圣洁，并不是靠自己归正个人的行为操守，而是十字架更新的圣洁。杨绍唐的讲章里有大篇的关于十字架和救恩的论述，倪柝声也是一样。回顾从马礼逊以来忠于福音的西方宣教士传讲的信息，你会发现基本的核心理念都集中在这一点上：基督为我钉十字架，我因他被拯救，他为我死我为他活。当时西方的宣教士冒死到中国来，是遵循耶稣基督福音大

使命，为主“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解放后，到文革中与文革以后的二十多年里，无论在农村或城市的信徒，能够在极大压力下为主持守的基本原因都在于靠主走十字架的道路，不丢弃那从起初被主耶稣基督流血舍命救赎的爱，甘心与主一同受苦，遵守主的道，没有弃绝主的名。只要持守基督十字架的爱，遵守主救赎的道，不弃绝主的名，圣灵就以大能与我们同在，能靠主走过来，虽然经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虽然多有软弱，曾经失败，遍体鳞伤，还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向着标杆直跑。

编：您怎么看今天家庭教会所面对的状况和问题，我们归回的方向是什么？

越寒：我看一个回流，近几年来神一直在带领这个回流，许多信徒重新回到十字架里面来，不但在中国，美国也有这个现象。我在美国的时候，看到有的布道家根本不讲十字架，不讲认罪悔改，就只讲他的见证，得什么好处，然后要大家信耶稣，他一呼召，下面就有许多人举手。最后在决志祷告的时候只说一句“主啊，我是个罪人，求你赦免我的罪。”听的人都不知道罪是什么，求主赦免岂不是空话？所以我很悲哀。但是美国照样有一批人在讲十字架。虽然我们都讲得不足，但是都在回归，这就非常宝贵。启示录的七个教会里只有两个教会被基督称许，其他都有问题，但即便是有问题也还有神的恩典。所以我们不仅注重对外宣教，更要注重对内回归，教会如果能够兴起为主，出去传讲福音就是一个正常的为主得人的状态，主也会藉我们得人如得鱼。不然，带人信主了你就离开，他能长大吗？那是很难的。十字架是叫人讨厌的，从来都是如此，如果一个教会里面讲十字架被人讨厌，这是个什么样的教会还不清楚吗？♦



当福音临到灵魂 ——个人属灵更新的历程

文 / 提摩太·凯乐 译 / 钱太 校 / 陈静

编者按：更加深入地认识福音，对于现今的教会究竟意味着什么？上期《教会》刊登了提摩太·凯乐牧师“福音的更新动力”一文，文中谈到，教会复兴和个人生命的更新，唯独在于圣灵透过福音的工作，而清晰地传讲有恩典、有真理的福音，既不偏向自我拯救的道德主义，也不偏向自我放纵的相对主义，是更新动力的来源。本文延续上文，具体阐述了这一原则如何实际应用在个人的属灵更新层面上，详细描绘了更彻底的悔改 - 信靠 - 顺服的心路历程：在救恩里，当我们越深入地发现罪，便越深入地进入上帝的爱，因此，也越甘心乐意为他而活。用文中的一句话来说，就是：“当福音临到灵魂，它就带有转变的力量。”

在一个人的心里，福音是按照如下的循环周期工作的。

1、在个人更新的过程中分辨“肉体”：

一、更深的悔改

首先，圣灵带领人到一个更深层次的悔改。悔改就是将你的心思、意念和心灵放在和罪行对立的位置上。但是在真正的属灵更新中，我们的眼睛向着更深层次的内心的“肉体”是打开的，也就是你的罪行的源头——我们开始看到残存的自我拯救（“因善行称义”）的形式，来自我们对生活掌控、做主的欲望，其必然导致建立在假神或者偶像基础上的身份认同，是这些扭曲了我们的思想、感觉和行为，并使我们沉溺在其中。然后，我们在这个层面上持续地悔改。

1) 残存的自我拯救形式

虽然基督徒大致明白他们“不是因着善行被拯救而是因着相信耶稣为我所做的被拯救”，但通常这只是在头脑中肤浅的同意——即在知识的、教义的层面，我们说我们必须依靠耶稣的工作而不是我们的善行而得救。

而在实际运作层面，关于如何真正地在上帝和他人面前自信地活出我们的生命，我们却停留并依靠于自己的某种成就和关系。记得劳雷斯曾说：“在认信

的基督徒中，只有少数人坚定地支取基督在他们生命中称义的工作”。^[1]这是一个激进的声明。他的意思是，头脑里明白“拯救是从基督而来”的基督徒，只有一少部分活出了这个样式。之后他解释了这其中的原因：

这些不再相信上帝爱他们、在耶稣基督里完全接纳他们、不取决于他们的属灵成就的基督徒，在潜意识里根本没有安全感——比非信徒还没有安全感，因为他们看到关于上帝的圣洁和公义过于他们当看的。如此，他们安全感的缺乏在他们的骄傲、强烈地为自己的义辩护、防御式地批评其他人上显示出来。他们自然而然地讨厌其他文化形态和其他种族，通过这样来建立自己的安全感和发泄内心被抑制的愤怒。他们拼命地抓住律法和法利赛人的义，但却从他们根本性的不安全感中长出罪恶之树的果子，有嫉妒、羡慕和其他。^[2]

2) 我们对生活掌控 / 做主的欲望

所有的基督徒都在用各种方法保持对自己生活的主权——即自我拯救的残留形式，继续努力“赚取”我们的被接纳。我们为什么这样做？这样做的原因和非基督徒这样做的原因是一样的！世界恨恶以下的想法：第一，我们是彻底无望的罪人；第二，基督的救赎完全是白白赐予的，并且是我们不配得的。他们分析说：“如果这些事情是真的，那么他可以成为我们**绝对的**主。我们在**一切事**上都欠他的。我们的顺服和感恩也将不得不完全。没有一件事是我们可以向上帝要求的。”（毕竟，如果我们赚得我们的救恩，或者在

救恩上有某种程度的功劳，在上帝可以要求我们的方面就会有某些限制，我们就会有一些“权利”是可以向他要求的。但如果救恩是全凭恩典，我们对上帝的忠诚就应该没有任何限制。）

罗马书第一章告诉我们，人们天生就知道上帝，但是我们想要保持对自己生活的主权，所以我们拒绝按照上帝当得的感恩而向他感恩。我们根源的问题是我们不愿意荣耀上帝，也不让他成为他本应成为的中心。“因为，他们虽然知道上帝，却不当作上帝荣耀他，也不感谢他。”（罗 1:21a）请注意，荣耀上帝和感谢上帝是同时的。换句话说，如果我们对上帝的恩典有正确的感恩，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将把完全的荣耀（权力、重要性）归给上帝。因为我们不想把完全的主权给他，所以，我们拒绝“绝对恩典”这一概念，拒绝感恩，反而努力去成就我们自己的“救恩”或对其作出一些贡献，而这将不可避免地导致我们敬拜被造之物。

3) 建立在假神或者偶像基础上的身份认同

我们继续看罗马书第一章。因为我们拒绝**感谢**——也就是说，拒绝承认我们的生活是建立在恩典的基础上，并非由我们控制。所以，我们必须转而把一些**人类的成就、关系或者被造物**作为我们主要的希望、信心、人生意义和价值来源。我们希望因着我们作为家长或者配偶的表现，或者我们道德的高尚，或者我们其他的成就，或者我们在某一伦理团体中的位置等等，使我们相信自己还不错、很重要、很有意义。但是无论什么成为我们的快乐和身份认同的关键，它都会占据我们生命中本该由上帝占据的地方。并且，如果我们

[1] 理查德·劳雷斯：《属灵生命的动态》，第 101 页。

[2] 同上。

失去了它，或者在其中失败，我们的生命和身份就好像随之土崩瓦解。因此，这些就成为我们**实际运作的义**——我们在上帝面前（如果我们相信上帝）、在世界其他人面前、甚至在我们自己面前实际上是依靠它找到我们的自信。

这些东西就是**偶像或者假神**。无论我们承认与否，除耶稣以外任何我们认为**必须**拥有才能快乐、重要或者安全的东西，都变成了我们正在敬拜的偶像。这也就是为什么保罗在罗马书第一章里面说，拒绝将感谢归给上帝的人开始“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罗 1:25）。

通常这些“神”是好的东西，只是变得过于中心或者重要。正如奥古斯丁所说，罪的实质就是“过度的爱”。这些“神”用以下几种方式支配并奴役我们：

每个生命都从**思想**上被至少一个主要的“生命谎言”所扭曲。我们生活的选择、我们情感的架构和我们的人格，所有这些的基础是一个错误的、以偶像为中心的信仰系统——一个谎言，即上帝以外的其他什么东西可以给我们只有上帝才能给予的生命和喜乐。“他们将上帝的真实变为虚谎”，因此“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 1:25、21）。我们寻找除耶稣以外的东西来成为我们的“救主”，我们的“义”，使我们变好、被接纳。

每个生命都**自愿地**沉迷于偶像。没有人是真正“自由”的，每个人都在一个约中，献上他（她）的肢体，事奉“主”，为成就它的旨意而活（参罗 6:16-19）。因为无论我们为何而活，也无论我们认为为什么是我们生

命的意义，任何对我们的身份认同和价值感比耶稣的善工和爱更为重要的东西就是我们**必须**拥有的东西，我们**必定**事奉（“他们敬拜事奉受造之物”）它，我们没了它就不能活，如果有任何人或事威胁到它，我们就会侵犯他人、破坏规则、做任何事去维持它。

每个生命在**情感**上都受偶像的控制。那些我们实际作为自己的义的东西，从情感上说是不能讨价还价的。当它们处在危险中的时候，我们既无法放松也不能保持平静。当我们的偶像在危险中的时候，我们会变得过度地怒不可遏、沮丧或者焦虑。我们从来不会说“好吧，也许我将失去它”。没有它们，我们的情感**不能**运作，因为对我们的身份而言，它们变得比基督更为根本和重要。

小结：当一个基督徒看到他（她）的问题不仅仅只是过度担心或者过度发怒；也并非简单地只是很自私或者有坏习惯的时候，属灵的更新就开始了。属灵的更新开始于圣灵向我们显明我们具体罪行的根源，也就是开始于我们看到“肉体”（偶像崇拜的内心生出的各种过度的欲望）的具体形式，即我们的罪行和许多其他问题的根源，也是我们拒绝基督白白赐予的恩典和福音拯救、不断（固执）地回到自我拯救的宗教的具体方式。而复兴总是要求离弃和除掉众偶像。（参出 33:1-6；士 10:10-16）

2、在个人更新的过程中不断进行的悔改

正如之前提到的，一旦“肉体”被这种新的方式分辨出来，悔改就变得更深入。

1) 悔改的层面更加彻底

如果没有转向福音，悔改倾向于以意志对付表面的行为。例如，你对自己说，“我不应该忧虑！忧虑是罪！基督徒不应该忧虑！我必须停止！”但是福音帮助你看到自己独特的“肉体”形式——更深的自我拯救和自我称义的态度——这是你罪行的根源。所以现在你对自己说：“我太担忧是因为有些东西成为我的义、信心和盼望，超过了耶稣。我必须为此悔改。”

例如，想象一位丈夫和一位妻子，他们都爱他们的儿子，但是当他们的儿子因为犯法而惹上麻烦的时候，父亲变得比母亲更加怒不可遏。一个浅显的分析会说，父亲需要对他怒不可遏的罪悔改。但也可能是他过度地爱他的儿子，仿佛他对自己说：“**因为我**是一个好父亲，我的儿子正在跟随我的榜样，所以我是一个好人，我的人生是值得的。”他儿子的罪行可能威胁到“好名声”的偶像，甚至是整个偶像系统，通过这个系统他把他的家庭本身奉为偶像，成为他真正快乐的目标。如果事实是这样，这个人需要为自己在他的自信和价值上没有以耶稣为乐，没有相信耶稣，没有依靠耶稣而悔改。这触及到了他的怒气和气馁的根源。

这是更**根本**的悔改——更加触及事物的根源。从另一个方面说，**当我不仅仅为我的罪悔改，而是为我的罪行背后那错误的自义和不信靠基督而悔改的时候，属灵更新的悔改就发生了**。现在我们开始获得另一种拯救和另一种义。

在复兴中发生的悔改，尤其是从“死的善行”中悔改(希伯来书 9:14 “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

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事奉那永生神么？”），是从自我满足、自我相信、自我称义中悔改，也是从因此产生的恐惧、刚硬的心和轻易发怒中悔改，这些都因为自己骄傲地拒绝接受天父通过基督所赐予的白白的爱。并且，也认识到基督的工作才是我所需要的全部：是我能够被深深地爱、接纳并且有生命的价值的全部缘由。

带来生命的悔改，审视我们骄傲和安全感的错误所在，并且这样说：“你不是我的平安！你不是我的生命，也不是我的拯救！你也许是好的，但是你不是救主！只有耶稣才是。”

因此，毫不奇怪，许多教会中充满了重生却仍然没有属灵活力的人，因为属灵生命需要悔改 (metanoia)，一颗悔改的新心需要超过最初对罪恨恶的心——信徒们初信主时对罪的意识是浅薄的。我们许多教会充满清教徒称之为“死的善行”，即道德高尚却具有属肉体的动机——人们的道德出于自义或优越感。^[3]

2) 更加地积极，因为它的动机是感恩

如果没有转向福音，人的心会因着惧怕后果、特别是因着害怕被拒绝而悔改——例如：“顺服吧，否则你将被拒绝。”但是福音带领你悔改，是**因为**耶稣为你的罪死了所以你不会被拒绝——就是“我怎么能悖逆这位为了让我永远不被拒绝而付上最终的代价的上帝？”出于律法的懊悔说：“我违背了上帝的原则”；而真正的悔改说：“我伤了上帝的心。”

出于律法的悔改将罪带到西奈山，而出于福音的悔改将罪带到加略山；出于律法的悔改因着惩罚而认罪，

[3] 理查德·劳雷斯：《属灵生命的动态》，第 92 页。



而出于福音的悔改因着恩典而认罪；仅仅出自恐惧的悔改实际上是为罪的后果难过，为罪的危险难过——它强迫人的意志转离罪，但人的心却仍然爱慕罪。但是出于恩典的认罪悔改是真的为罪难过，为罪的可悲而难过——它将人的心融化并远离罪。它使得罪本身对我们而言成为令人厌恶的，所以它失去了对我们的吸引力。我们说：“这令人厌恶的东西是对为我死的那一位的侮辱，我是在继续刺伤他！”

看看保罗是如何叫人们过一个道德的生活：“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

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多 2:11-12）对比你曾经听到的告诉人们对不道德说“不”的许多讲道，通常含蓄的或明显的离开罪的理由是“这和圣经不符”，或者“这将伤害你的自尊”，或者“这违背了我们基督徒的原则”，或者“你的罪会找到你，你种什么就收什么”。所有这些都是真的，但是这些都是不够并且次要的动机。只有上帝的恩典、福音的逻辑才能在人心工作。提多书说它“教训”我们说“不”；它和我们争论。福音告诉你，你的罪行背后的罪是把基督以外的东西当做你生命的中心，你用你自己认为的比基督重要的、比基督更像一位救主的东西，编制了你的自我救赎策略。福音告诉你，你的罪一直都是因为你不相信单单因着基督你就被接纳、被爱并得以完全。

福音只产生一种对罪的伤心，它是“干净的”并且不会把人压垮。它说：“看哪，耶稣为你而死！他不会离开你也不会撇弃你——那么你怎能这样以犯罪回应他？他受苦是为了使你可以不做这件事。你活得不像你是被爱着的——你活得不像他的儿女！”它说：“你应该圣洁，这不是因为惧怕他会抛弃你，而是因为那位自己付上了难以估量代价的说，他永远**不会**离弃你！他正是为了救你脱离这罪而让自己的身体被撕裂，你怎么能还活在这罪中？”看到上帝的恩典在与你争论吗？这是唯一一个无法与之争辩的争论。它产生了一个唯一的动机，让你恨恶罪却不恨恶自己，它是唯一一个使罪失去对你的吸引力的动机。

怎能如此？看见基督为你死，立刻成为这世界上唯一一件既最大限度地在圣洁上定你的罪，也是最大限度地让你确信你被绝对地爱着的事。如果他是为你

死了，那就证明你有罪；但是如果他是为你死了，那也成为安慰。我们被定罪是因为知道我们的罪是对耶稣的宝血最大的忘恩负义。威廉·考博（William Cowper）说到将一个人的罪带到十字架前是什么滋味：

欢乐的悲伤，悲伤的欢乐，
我的灵正被其充满着。
故我这毁坏的生命，
却因我所杀的他，活着。

这个悔改是“欢乐的悲伤”，它比对惩罚的恐惧更痛苦。然而，它却在定我罪的时候建立我——因为没有什么能够使基督离开我。他在十字架上为我承担了上帝对我的极大忿怒，为我被挂在那里——我现在能做什么是他的爱无法承担的？

清教徒把所有这些叫做“禁欲”——觉察肉体的运作情况，发现内住在一个人生命里的罪，然后连根拔出，带到十字架面前，让它们在上帝的圣爱的光照下枯萎。在改革宗神学中，“禁欲”主要不是指对外在罪行的压制，而是对其根源的削弱。禁欲是在**动机的层面**对罪的撼动。

二、信心的加增和确据

随着圣灵给基督徒一个新的能力去**依靠基督并以基督为喜乐**，属灵的更新循环完成一个周期。这包括一种对于你在基督里的地位（得以完全、被爱、被接纳为儿女）的新的领会和经历。另一部分较为简单：既然你已经更清楚地看到你曾经是如何拒绝耶稣并令他悲

伤，你也更清楚地看到耶稣曾经对你是多么地忍耐和怜悯。所以，个人更新动力像一个钟摆，我们越深入探究和明白罪，我们越深入进入上帝的恩典和爱！我们越看到自己的罪债之大，罪债的偿还就越发奇异和珍贵。

1、作为上帝的儿女，学习靠信心生活（依靠他）

正如佛塞斯（P. T. Forsyth）所说：“我们为上帝的儿女是一项关于信心的问题；在我们里面有很多的经历是与这信心相反的。”正是这种不依靠这些经历能够在上帝的爱火旁边被温暖的信心，而不是从其他渠道窃取的自我接纳，才真正是圣洁的根源。再一次引用佛塞斯的话：“认为圣洁是一种有别于信心的财富是一个致命的错误……无论我们的灵结出了什么果子，它们都是长在信心上。”^[4]

靠信心作为上帝的儿女其生活意味着什么？我们已经讨论过更深的悔改是**为我们不能以在基督里所拥有的为乐而悔改**。那么这个悔改立即带我们去思考基督已经使我们称义、已经收养我们、已经接纳我们的意义。对这个接纳的认识从根源上摧毁了犯罪的动机。因此，为了可以从偶像的能力中脱离出来，我们必须提醒自己我们在基督里是谁，并且按照这个身份生活。我们要仔细思想，按照我们在上帝的恩典里被接纳、被爱的样式生活其内涵是什么。

靠信心生活和像孩子一样依靠基督——而不是在以善行为基础的奴役里依靠偶像——从根本上来说是**日常生活**的问题。在你的日常生活中，你可能会意识到肉体的动机，然后你回应说：“天父，我看到自己这样

[4] 理查德·劳雷斯：《属灵生命的动态》，第213页，加粗部分为本文作者所强调内容。

做是出于一个强烈的动机，为从别人的赞扬中窃取自我接纳。它贬低轻视了你在基督里对我那永不动摇的爱。求你赦免我、洁净我的这些动机，它们是从旧我的生活习惯而来。”

然后，当你继续这项活动的时候，你要清楚地表达出作为上帝的儿女的动机：“天父，我为你而做，不是为了它可能会带给我的成功。我不需要成功，我也不过多地担心失败，因为你的认可是我所需要的一切。哦，让我的心完全地经历我刚刚对你所说的！”

小结：一份对残余自我救赎策略的更深的、以福音为基础的悔改，自然会带来关于上帝在基督里给了我们什么样的新认知，并且将我们的身份和我们的行动越来越多地建立在此基础上。这就是我们悔改的结果：“**靠信心生活**”。

2、学习在信心里与上帝的灵相交（以他为乐）

更深的悔改导致加增的信心，不是简单的依靠圣灵的一种习惯，而是在上帝的灵里喜乐的一种属灵经历。通过圣灵的能力，我们的祷告生活超越了仅仅为我们的需要祈求上帝。当我们向他敬拜、悔改、默想的时候，我们开始真正地经历他的同在。

一个基督徒通过不断增加与上帝相交而被更新（参约一 1:3）。这是真实地经历他的同在，这经历在圣灵使真理的圣言“影响”人心的时候发生。保罗为以弗所人祷告说，上帝“藉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弗 3:16-18）。这意味着通过敬拜上帝，原

本只是我们头脑中的概念开始让我们的情感和意志发生永久的改变。

这也意味着一个基督徒**经历**他（她）被上帝收养这份爱而被更新。也就是说，更新带来一种确信，知道我们真正属于上帝家中的一员。当耶稣经历圣灵的时候，他听到声音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可 1:11）。所有的基督徒也以类似的方式经历圣灵的能力，他的工作是给我们一种强有力的、能感受得到的感觉，即：我们是上帝所爱的儿女（参罗 8:15-16），他将爱浇灌在我们心里（参罗 5:5）。这种在收养里对爱的确信是有强弱之分的。有时候这种确信非常强烈，像一股汹涌的潮水，并且可以导致不可思议的勇敢（参徒 4:31）；其他时候这种确信像绵绵细雨，滋润并释放着我们的恐惧。一个更新的基督徒现在（靠着信心）像上帝的儿女那样生活。我们现在提到的上帝，是天父而不是一个老板、暴君或者遥远的力量。

3、恩典，律法和动机

当一个人听了全备的福音，他（她）几乎马上就会问：“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罗 6:1）。换句话说，如果我们唯独靠恩典得救，我们有什么动机过一个圣洁的生活？实际上，正是这个问题，揭露了我们的主要动机（在福音临到我们之前）曾经是对被拒绝的恐惧。如果你对圣洁的渴望随着上帝定罪的消失而消失，那么你唯一的动机就是对定罪的恐惧。

当福音临到灵魂，它就带有转变的力量（参罗 1:17）。基督徒不是把上帝的律法看做一串抽象的道德代码，

而是看做一种去认识、服事和效法他们主人的方式。他们顺服不是为了让上帝亏欠他们，而是因为他们亏欠上帝。他们的动机不是因为担心上帝会不接纳他们，而是因着感恩的喜乐。这两种道德观之间的差别大得不能再大了。他们的心灵、目标、动机和结果是截然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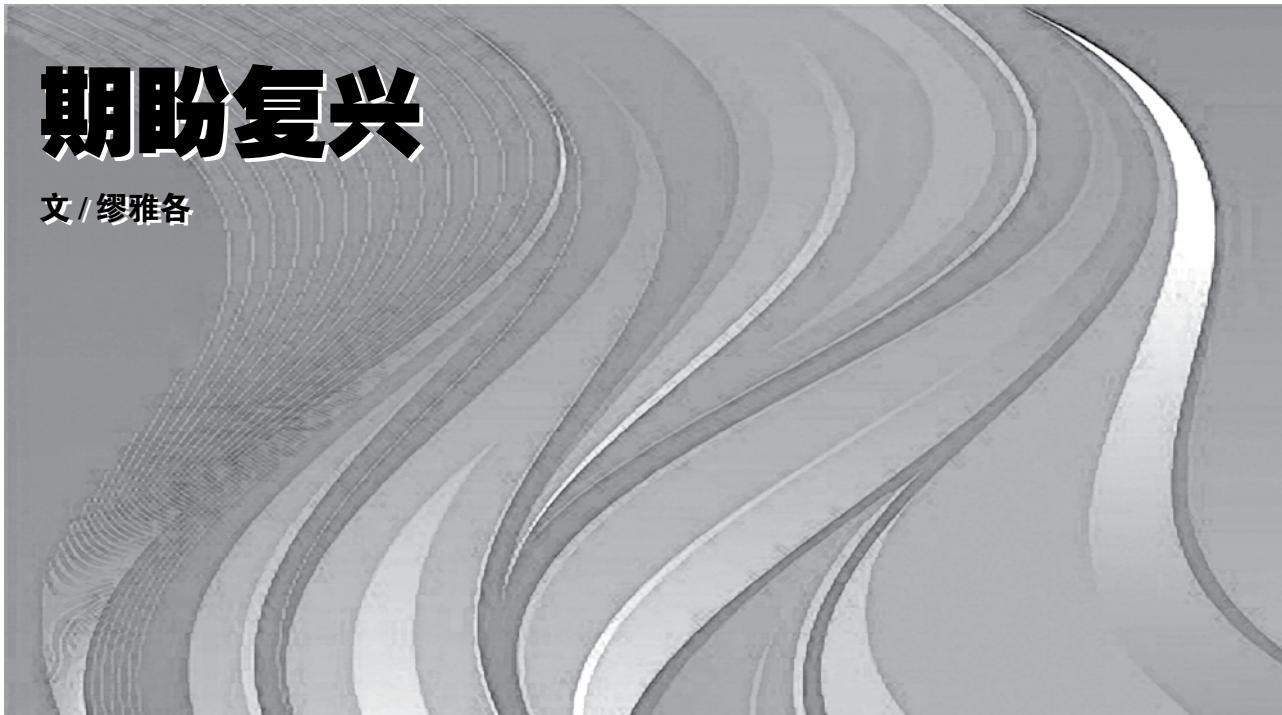
如果我们给某人一件“礼物”是为了从他那里得到他的款待，我们实际上是在给自己礼物——这件礼物根本不算礼物。但是如果我们给某人一件礼物或者简单地说一句“谢谢”是因着我们已经得到的款待，那么我们真的是把礼物给了他（她），不期待任何回报。所以，任何人行善是为了进天堂，那么他实际上根本没有做任何一件“善”事——这些工作不是为了上帝而做，只是为了自己。讽刺的是，只有当我们根本不再相信善行可以得救，这些善行才真正成为好的——是为上帝而做，而不是自己。所以，如果我们认为我们的善行是好的，那么它们就不是；如果我们意识到我们的善行不是好的，那么它们就是。

那么从原则上说，一个基督徒是因着**感恩**而过一个有节制的、圣洁的生活。当然，在实践中，我们的情感并不是那么可靠，我们很少感觉到我们应该有的感恩。然而，一个基督徒的动机，即使当属灵“干枯”的时候，也不应该仅仅是尽义务的苦工。一个基督徒对他（她）的心说：“我做这个是因为我想要讨上帝喜悦——使他快乐。首先因为耶稣为寻找我所做的（他付上的代价远超过三十分钟的睡眠！），也是因为我现在在他里面的所是（上帝的儿女，能够到天父面前）。”当你如此说的时候，这是“信心因爱而工作”。有时候有一种强烈的积极的情感帮助你度过难关——感恩的

喜乐，因着你经历并尝过恩典的滋味。其他时候有少一些的情感，但却被信心和感恩所激励，因着对恩典“信心的看见”。

什么是“信心的看见”？我们在世上对恩典的经历总是在实际的经历或“启发”与凭信心对恩典的领受两者的综合体中（参弗1:18-23；3:14-19）。保罗说我们凭信心不是凭眼见而行事（参林后5:7），但他仍然为我们能尽可能有更多的关于上帝恩典的属灵“看见”（或直接的经验）而祷告（参弗1:17-18）。因着信，我们经常不得不说：“虽然我不觉得自己像是上帝的儿女，也不觉得这些人对待我像对待上帝的儿女；但是我知道我是，并且我要照上帝儿女的样式来行。”这就是较少依赖感觉或“眼见”的信心。这意味着我们为了有祷告的时间而早起，不是出于可怕的责任感或者自己的兴趣，却是因着信心将我们的情感挑旺——这信心提醒我们耶稣做了什么和我们现在是谁。有时候我们的信心充满了真实的看见，并且当我们默想上帝的作为和我们新的地位并为之赞美上帝的时候，这种想要讨上帝喜悦的感动是很有力量并且强烈的。其他时候，我们的信心只有一点点真实的看见。

因此，一个基督徒是否有义务去遵守上帝的律法？最平衡的回答是类似这样的：基督徒已经从作为救赎体系的律法中得到释放；但是作为一个喜乐的、非常想要讨恩慈的上帝喜悦的基督徒，有义务遵行律法的内容去讨上帝喜悦。但是，这个义务现在是**“爱的命令”**。当你深深地爱上某些人并且你确信他们也爱你的时候，你非常想要找到一些东西来取悦和讨好他们，这时你会说：“你们的愿望就是我的命令！”你感到一种义务，但这是爱的义务。◆



期盼复兴

文 / 缪雅各

耶稣和他们聚集的时候，嘱咐他们说：“不要离开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应许的，就是你们听见我说过的，约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洗。”他们聚集的时候，问耶稣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耶稣对他们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 1:4-8）

当今中国教会面临着神学和教牧上的转型，同时，大批新兴城市教会兴起，很多教会也正在关注城市植堂的事工，我们期盼着教会的复兴。那么，究竟什么是复兴？如何迎来复兴呢？我们通过这段经文来寻求这方面的真理。

复兴的概念

自从主前 586 年以色列亡国后，以色列民族历经巴比伦、波斯、希腊、罗马帝国的奴役，但他们始终盼望着大卫国度的复兴。先知们预言有一位弥赛亚——

大卫的子孙要来，他要使被掳的归回，使受压制的得自由，使神子民的罪得到彻底的赦免，并且圣灵要大大浇灌在每一个神的百姓身上，大自然要更新，死人要复活，这就是以色列复兴的景象。波斯王古列时期开始，虽有部分的以色列人回归，圣殿和圣城都得以重建，但是先知预言的那伟大的复兴尚未来到，以色列民对此一直翘首以盼。

复兴（ἀποκαθιστάνεις）这个字是从古动词 ἀποκαθίστημι 而来，由介词 ἀπό（从头）、κατά（自上而下），及动词 ιστημι（建立）复合而成。这是一

个末世论专用词，指末后的日子，从神而来的宇宙秩序重新建立。耶稣时代的很多犹太人认为，末世事件中最重要的是以色列国度的复兴。他们盼望的是以色列马上挣脱罗马的权力枷锁，恢复选民的尊荣。耶稣的门徒也是这样盼望。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后，他们一度心灰意冷，耶稣复活后虽然他们重拾信心，但他们对天国的奥秘仍然似懂非懂。耶稣升天前嘱咐门徒要在耶路撒冷等候父所应许的，也就是圣灵的浇灌，这就是约珥书所预言的末日弥赛亚国度的福气（参珥 2:28-29），因此门徒们以为以色列的复兴指日可待，他们问耶稣：“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徒 1:6）。

然而耶稣的回答（徒 1:8）却颠覆了他们对复兴原有的观念。

首先，复兴不是仅限于以色列，神的复兴要临到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

第二，复兴不是借着军事战争临到，而是要通过传福音临到。

第三，最终的复兴不是马上来到，而是要在福音传遍天下后才能来到。

复兴的直接意思就是衰败后再兴盛起来，要理解复兴的真正含义，首先要知道是从哪里衰败的。圣经告诉我们人类历史是一个流亡和需要回归的历史，我们在起初被造的世界里没有死亡与爱的分离，没有腐败，没有疾病和衰老。自从亚当犯罪，被逐出伊甸园后，死亡和疾病破坏了上帝创造的美好物质世界，社会成

为一个充满自我和骄傲的巴别塔，剥削和暴力污秽毁坏了人类社会。所以我们现在都是被掳的人，我们与上帝、与真正的自我，我们与他人、与被造的环境，都分离了。复兴就是要脱离败坏的辖制，重获伊甸的丰荣，甚至不只是重获，而是更胜伊甸的丰荣。

当耶稣来到世上时，他就是来复兴万事的。他使被压制的得自由，使被掳的得释放，他使瞎眼看见，瘸腿行走；当他从坟墓中出来的时候，他打破了死亡的权势，成为新天新地的生命活生生的预先彰显。耶稣死和复活是最终的出埃及，最终的停止流亡，他是初熟的果子，并要带领所有属他的人复活进入荣耀里。

因此，我们要明白复兴的真正含义，我们也要知道复兴的来到不是通过军事、科技、经济、政治等手段。复兴的来到只能通过福音。

那么我们怎样才能迎来复兴呢？

复兴的来到不是通过我们的能力，而是通过我们的软弱。

耶稣说：“……作**我的见证**。”（徒 1:8）复兴不仅是我们期盼，更是主的期盼。他来就是要复兴全地，他复活以后就立刻给门徒颁布大使命，要使万民都来作他的门徒。我们的使命和耶稣的使命在本质上不是两个，是一个，我们的使命是延续耶稣的使命。耶稣在约翰福音中也说到：“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约 20:21）先知们提到弥赛亚来复兴万事时，未提到教会的事工，实际上我们的事工和弥赛亚的事工原为一。耶稣是头，我们是他的身体，

耶稣透过教会来复兴万事，耶稣今天透过教会在做父要他完成的工作。

因此我们传福音建立教会的植堂事奉要有主的呼召，不是凭我们自己的一腔热情。使徒行传可以说是圣灵行传，更确切地说是复活的耶稣行传，耶稣引导使徒们到一个又一个城市去植堂，我们也要在耶稣的引导下继续谱写使徒行传后的教会历史。

我们千万不能建立自己的事工，通过事工来证明自己，成就自己，这是建巴别塔，扬自己的名，必然被主拆毁。

植堂的工作要靠耶稣的带领，也要靠耶稣的能力。耶稣要门徒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得着从上头来的能力，因为传福音建立教会的事奉是属灵争战。要攻破撒但的营垒，我们凭自己的能力不能，只能靠圣灵。保罗说自己传福音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参林前2:4）。当所罗巴伯在重建圣殿时，神也对他说：“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亚4:6）

很多传道人想要通过自己的学识、才干来复兴教会，这一定会一败涂地。我们应该学习保罗，他说：“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林后12:9-10）福音不是给强者的能力，而是给弱者的恩典，神要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能力。我们要破碎自我，完全顺服主，完全倚靠圣灵。复兴不是通过我们的刚强来到，而是通过我们的破碎，我们的软弱来到。

只有我们被破碎到足够“软弱”时，耶稣的能力才能在我们身上通行。

耶稣的心非常柔软，耶路撒冷虽然外表华美、圣殿也很雄伟，但耶稣却感受到这个城市的破碎和荒凉，他为耶路撒冷哀哭。我们中国的城市一幢幢高楼拔地而起，外表看起来也很繁华，我们能不能体会耶稣的心肠，看到它属灵上的黑暗，并为此深深地悲哀？

所有在复兴中被主使用的工人，不光对福音有深切理解，而且还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对失丧灵魂充满爱，对人的堕落感到深切的悲哀。如果我们仅有因着对福音理解而带来的喜乐，却没有为失丧之人流泪，我们还不够软弱，我们仍不能在拯救灵魂的事工上被主大用。

保罗是一个为灵魂哀哭的人，他为他的同胞心里时常哀痛，他在以弗所服事主，凡事谦卑，眼中流泪（徒20:19）。法兰西斯·薛华也是如此，一次在餐桌上别人问他：“如果一个人听不到福音会如何？”桌上的人都在等这位神学家智慧的回答，但他愣了半天也不说话，最后竟伏在台上哭泣了起来。乔治·怀特菲尔德每次讲道都会流泪，甚至不得不停下来，别人问他为何如此，他答道：“当人处于地狱边缘，又不肯听福音，我怎能不为他们着急呢？”

赢得灵魂，要为灵魂哀哭，眼泪是福音轮子的润滑剂，眼泪代表的是对失丧灵魂深深的爱。如果我们没有足够的柔软，我们与主的联合还不够，我们还需要进一步的破碎才能迎来复兴。

复兴的来到不是通过我们的所做，而是通过我们的所是

“……作我的见证”原文直译是“**是**我的见证”，英文译为：“will **be** my witnesses”，不是“**do**”，复兴的来到不是通过我们的所做，而是通过我们的所是。

植堂者各项因素中，最重要的是人格。耶稣呼召门徒时对门徒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太 4:19）跟从基督，就包括效法基督。我们与基督联合，效法基督，才能得人如鱼。我们越像主，在植堂工作上就越有功效。我们要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如果我们忙着外面的工作，却忽略自己灵命的健康，那么一切所做的都将是徒然。我们不能用忙碌的事工掩盖了生命的问题，用对神学知识和恩赐的追求取代了对圣洁生活的追求。

灵命健康的一个重要标志就是“安息”，因为耶稣说：“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 11:29）因此，如果你忙得里面烦乱枯干，就要警惕了！因为真正的事奉乃是基督生命的流露，越安息越能与主同工，工作越有果效；越忙乱，越徒然。

在传道人的各项工作，讲道的重要性是显而易见的。很多传道人在学习柴培尔的“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后都很兴奋，以为掌握了这么好的讲道学就能成为好的传道人了，但并非如此。正如《实用解经讲道》一书的作者罗宾森所说的，真理要首先应用于讲员的人格和经验上，然后透过他传递给听众。使徒保罗能对哥林多信徒说：“你们该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样。”

（林前 11:1）我们今天有没有勇气说出这样的话来呢？真理要藉着人格倾倒出来，这样才有力。诗篇上说：“但神对恶人说：‘你怎敢传说我的律例，口中提到我的约呢？其实你恨恶管教，将我的言语丢在背后。你见了盗贼，就乐意与他同伙，又与行奸淫的人一同有份。’”（诗 50:16-18）一个传道人在作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之前，首先要有以基督为中心的生活，否则就是在作假见证。

约翰·卫斯理曾说，给我一百个除了罪恶别无所惧，除了神别无所慕的讲道人，不管他们是正式的传道人或是平信徒——他们将要震动地狱之门，在地上建立天国。

在这个罪恶淫乱的世界中，我们要努力追求圣洁，追求被圣灵充满，这样我们才能得着圣灵的能力来为主作工。彼得在五旬节时，一次布道就让三千人悔改，如果我们没有过圣洁生活，没有圣灵的大能，可能做了三千次布道也没有一个人悔改。

有多少生命就能承受多少复兴，温柔的人必承受地土。如果生命出了问题，即使有表面的热闹，终将会倒塌。

复兴的来到不是通过宽松的环境，而是通过逼迫和患难

圣灵降临在我们身上，是要我们成为他的见证人。英文的殉道者（martyrs）这个字就是由见证人（μάρτυρες）这个字音译而来。使徒行传描写的就是神的国是如何在使徒们的患难中扩展的。圣灵降临在我们身上，是要我们得着能力去走十字架的道路，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份（参启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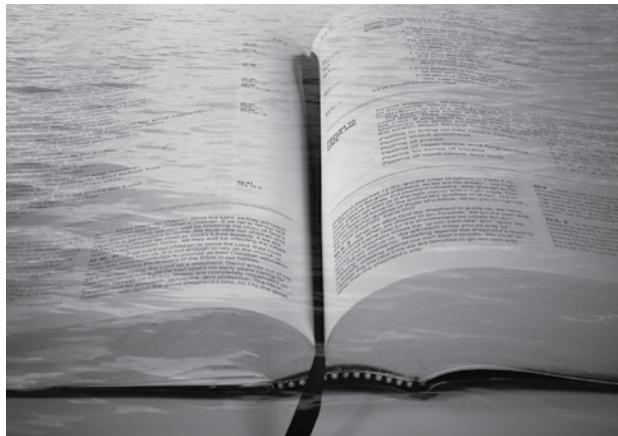
在路加福音，耶稣一开始受的三个试探中，最后一个是在耶路撒冷的殿顶上，耶稣只要一跳下去，让众人看到他安然无恙，他就能获得以色列人的拥戴，然而耶稣定意走十字架的道路。从9章开始耶稣定意到耶路撒冷受苦，在这卷书中，耶稣到耶路撒冷去的行程只记载了一次，高潮就是耶稣到耶路撒冷去受死。同样，在使徒行传的末了，路加用大量篇幅叙述的是保罗定意到耶路撒冷去受苦，虽然门徒们劝他逃避这个困难，但他知道这是神的美意，他完全顺服，只愿神的旨意在他身上成就。对比使徒行传和路加福音，我们清楚地感受到圣灵通过路加强调：神的仆人要见证耶稣，就必定要走十字架道路。

基督教自产生以来就受各样的毁谤逼迫，殉道者的血就是教会复兴的种子。历史证明，基督教越逼迫越复兴。中国历次的教会复兴也都是在大逼迫后发生的。如今老一代历经苦难的传道人逐渐离世，他们的属灵传统很难再传承下去，一些新兴城市教会对于政教关系，对于教会的社会性身份地位，对于教会在社会中的“浮出水面”，多有期待，认为只要环境一宽松，公开见证主的荣耀时代来了，教会的大复兴就会来到。我们要清醒地意识到，虽然大规

模的逼迫时代似乎已经过去了，但世界始终是与神为敌的，而世界的献媚比仇视更危险，我们仍然要有受苦的心志。我们要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不是说基督的患难不足以赎罪，基督患难的缺欠在于：基督的患难发生在两千年前，现代人看不见。但当我们与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时，人们就从我们身上看到了基督，我们就真正成为了他的见证人。

当我们能对主至死忠心时，我们就是作了美好的见证，撒但因此被击败。“弟兄胜过它，是因着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启12:11）启示录11章中的两个见证人被杀了，地上的人奔走相告，他们以为得胜了，这时地大震动，城就倒塌了；保罗坐监时，唱诗赞美，腓立比监狱的地基就摇动了（参徒16:25-26）；如果我们带着殉道者的心志去服事，那么我们所在城市的根基也要震动。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然而在这之前“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太24:9-12）复兴之前必定有逼迫和患难，我们不能贪图安逸，逃避苦难，要坚定地走十字架的道路。

神要复兴全地，直到认识耶和华荣耀的知识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参哈2:14）。我们要献上自己，传扬福音，迎接复兴。福音的反合性是藉软弱彰显能力，藉安息带来成就，经过苦难进入荣耀。我们还未得着复兴，不是因为我们能力不够，知识不够，做的不够，环境上还受限制；我们需要的是更多的破碎、更多的降服、更多的苦难。◆





三月

一切山洼都要填满，大小山冈都要削平。高高低低的要改为平坦，崎岖的必成为平原。

耶和华的荣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因为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

—— 以赛亚书 40:4-5

为主预备道路^[1]

1877年起，《亿万华民》开始设立《中国为基督》(China for Christ)的专栏，用解经学的方法反思普世宣教。虽然大部分文章都没有署名，但很有可能是由戴德生执笔，因为他当时仍兼会刊的主编。这期专栏引用的经文是以赛亚书40章，该章第三节是对施洗约翰事工的著名预言。而用第三节回应法利赛人的施洗约翰，无疑也很熟悉接下来的4、5节。正如施洗约翰的工作是为基督第一次降世作准备，历代教会的普世宣教也是为了加速基督的再来。^[2]在一世纪的巴勒斯坦为主预备道路困难重重，主再来的道路费时一千八百多年亦未完工。作者引用十二探子的典故指出，迦勒和约书亚对应许之地的印象与其他十个探子截然不同，后者将迦南人的强壮和各城邑的坚固与以色列的软弱贫乏相比，自视如同蚱蜢；前者则将迦

南的强盛与以色列神的大能相比，因而视之为食物。每个以信心攻克的困难都是神儿女的“食物”，滋养我们的灵命。但是以色列人失败了，一如我们经常失败一样。

当然，基督徒的终极目标不仅仅是克服困难、有好行为、追求成功，而是归荣耀于神。但是，人多多少少会把原本属于神的赞美留给他所使用的器皿。因而，神常常隐藏劳苦的果效，从而“将骄傲向人隐藏”^[3]。如果我们以肉眼可见的方式得到了所渴想的成功，宣教机构和基督教会势必会得到一部分圣工的荣誉。如果神按他的旨意，命定我们的事工会进入如低洼般无法跨越的山谷，如大山般无法克服的障碍，倾众教会之热心无法修直的曲径，超乎人力可以削平的崎岖之地，我们当灰心丧胆吗？作者从个人、教会事工和对华宣教三方面来反思这个问题：

[1] “China for Christ”,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p.29-30.

[2] 以戴德生为代表的内地会体系的宣教士，通常持“前千禧年派”的神学立场。

[3] 约伯记 33:17 的原意。

首先，我们中间很多人不正因为如飞蛾扑火般又爱又怕地沉湎于试探而丧胆，或为了能力、勇气、信心、坚定各“匮乏之谷”无法填满而担忧吗？或者我们的本性容易产生无法削平的“大小山冈”，包括火爆的脾气、冲动的性格、辖制和掌控别人的欲望。难道我们内心和身边没有高低不平、无法修直之处，以及险峻崎岖、无法铺平之地？难道我们不常常觉得无助而非得胜有余、无力而非在主里坚强？无论是国内布道、还是海外宣教，基督工人中的那个老我才是最大的堡垒。作者提醒读者，我们的失败可能摧毁了应得的平安。我们可能在为自身的救恩而将人的努力掺合在内（work in），其实我们当做的只是释放（work out）神在我们心中所动的工而已。

其次，每一位基督的工人，在个人的处境中，都会遇到只有神能解决的高山和低谷。但他仍能欢庆的，不仅是任何处境中神的恩典都是够他用的，而且这些困难的本质是使神的能力变得可见与显著。同样，我们需要特殊的困难来彰显神奇妙大能的运作。

作者由此引出最后的论点：使整个中华帝国福音化所面临的巨大困难，正是帮助众教会找到这些宝贵应许的完全价值——中国幅员之广大，交通之落后，亿万人口之稠密和被差遣宣教士之稀缺，语言之难学，东方思维之特殊，自尊心以及被鸦片贸易和西方的高压手段所加剧之仇外心态，古老文明以及伴随着祖先崇拜所带来之信仰障碍，宗教观与怀疑主义或无动于衷并行之意识形态——所有这些原本可以压垮宣教士的重重困难，现在只能加深他对福音最终得胜的确信。

4、5节之后，以赛亚又在6、7节宣告：“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惟有我们神

的话，必永远立定！”台湾的女宣教士作家李约，在《他展开翅膀》的跋里提到，很多优秀的作者，尤其是中国的文人，把读者带到“草必枯干、花必凋残”的境界便黯然收笔，然而认识神的传道人却可以把受众带到更高之处，即“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也许1877年这篇讲道辞的西方作者也捕捉到，这几节经文或是打动东方人的切入口。但愿从鞑靼^[4]到西藏各内地省份“凡有血气的”，在咏叹“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之余，也能看到造物主的荣耀，“因为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

浙江禾场的高山低谷^[5]

浙江是内地会最早的禾场，若将戴德生与玛利亚创立内地会之前的服事也计算在内的话，这一团队已在此耕耘了二十年之久。卫养生（James Williamson）在1876年第三季度的报告中罗列了台州各地福音传播所遭遇的“高山低谷”。首先是场所问题，台州、黄岩现有的聚会地方都太小，太平县的福音堂位于闹市，适合做布道站，但现在需要更安静的地方供会员在没有路人环伺的环境中崇拜祷告。其次是传统势力的阻碍和迫害。杨府庙有位年轻人，大胆在土地公诞辰进庙作见证：“一个月前，我们都在此拜偶像，我还主持仪式。现在我明白了真道，知道这些事务都错了，我劝你们也能归信真神。”这事传到他父亲的耳中，掀起了轩然大波，做爹的用刀威胁儿子，如果敢再接近教会就杀死他，并常常“突袭”礼拜堂看他是否在那里。这个年轻人眼睁睁地看着别人一个个受洗，禁不住涕泗横流。卫教士唯有劝这个年轻人在各样本分上勤勉尽力，孝敬父亲，为他代祷，长存盼望，神或可改变其父的心肠。^[6]此外，仙居一个有势力的家族，也是当

[4] 指漠北的蒙古。

[5] Mr. Jas. Williamson, “The Work of God in Tai-Chau”,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p.26-27.

[6] 另参 Recent intelligence by Ah-liang,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50.

地人参与教会的巨大障碍，以至于此地的福音工作多年来进展迟缓。

然而，最大的问题却来自动机不纯的慕道者。Dien-Tsi 的慕道友人数不断增长，但一旦被告知教会不会协助他们打官司后，很多人就不见了。卫教士的本地助手们告诉他，有人开出大价钱，想借用教会的名义打官司，据可靠消息，有些天主教徒便是通过这种途径积累财富。这一带有很多天主教徒，利用政治势力包揽词讼，引起地方官的嫉恨和广大民众的不满，当地人用同样的眼光看待新教宣教士。太平县的慕道友挤满教堂，对福音表现出不同寻常的兴趣。离城四十里的一个大村 Nyuoh-Wong 请人写信邀请卫教士前去“开教”，说有大批人马等着加入教会，并会献一座房舍作为礼拜堂。卫教士接受这一提议时满心怀疑。就在他前往该村之前，太平县教会的一位成员遇到了一点麻烦，卫教士刚拜访完地方官，上述之信的具书人便心事重重来到礼拜堂，在一人耳边窃窃私语说有些官司上的事要打理，便匆匆离开，第二天也爽约没有再来。同村其他人也不再来聚会，他们所谓“开教”的要求无疑出自自利的目的。后来自称“慕道”的人数大为减少，即便如此，台州北部的听道人数仍是各支站中最大的。^[7]

即便环境如此险恶，神仍然不断地将得救的人加给浙江众教会。^[8]在诸多受洗者中，卫教士记下了一位老农夫（Kyin Nyu-ing）的见证：

此翁 65 岁，来自小镇扎岭（Za-ling），多年来都是偶像崇拜的牵头人，在乡间组织烧香团进庙拜佛。然而，

消耗在神佛上的热心和精力并未带给他面对死亡的勇气，于是他诉诸于更严苛的修身法：持斋。他把想法告诉一位姓童（Tsong）的朋友。童先生因为对西方科学感兴趣，接触过福音，便劝他：“如果你想修来世，应该去台州的福音堂，他们会告诉你如何料理来世。”老农闻言，不顾年事已高，也不顾天气炎热，走了 60 里路进城，找到一位姓林的做医生的朋友带路，在某周二的晌午找到了福音堂，且每天都来问道。本地的刘牧师和他有过多次长谈，他迫切想知道“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与信徒一起守过主日，他才回家；两周后的周六晚再度回来。他之所以选周六进城，是因为想和信徒一起享受主日的安息。他告诉大家，上个主日，他带着儿子爬上楼梯，关上木窗，双膝跪下，向神祷告，这就是他能想到的在家守安息日的方式了。回去之后两周，他又来了，并且申请受洗。他说在听到救恩的喜讯之前，他像一个在黑暗中摸索的盲人。当我们向他陈明成为基督徒后将会面对的敌对和迫害时，他平静地回答说：“人寿几何？吾余年不多，失去生命只不过是更早地被引进喜乐之殿。”他受洗的时候，观礼者中有童先生和林先生，即向他推介教会和为他引路的两位朋友。老农返乡之后，确实从亲友乡邻处忍受了不少敌意。

无独有偶，同期的《亿万华民》上还登了一篇浙北朱老太太的故事。^[10]朱老太太的儿子有段时间搬到宁波，在那里他的视力开始退化，几近盲人。他听说有位有名的洋大夫医术高超，便前去就诊，希望能重获光明。候诊时，他被请去听道，虽然他肉眼的视力未能恢复，福音的柔光却吸引了他的灵魂。回到家乡后，他把所听到的有关耶稣的事告诉了老母。朱太太

[7] Recent Intelligence with subtitle “North Tai-chau”,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il 1877, p.50.

[8] 9月 24 日，台州教会两人受洗；10月 26 日，杨府庙五人受洗。10月初，卫教士原本计划前往溪岙（Kyi-o），但因六英里外某市镇在闹事，临时改派当地的刘牧师前去，免得乡民以为洋教士与闹事者有什么瓜葛。刘牧师于 10 月 12 日为九名申请者中两男两女施洗。另外，宓道生（James Meadows）11 月 1 日发自绍兴的信中提到，他此行共为九人施洗：四男四女一童子，外加不少蛮有希望的申请人（嵊县十六人、新昌一人、Tsong-ko-bu 三到四人、宁波四到五人，Lih-dzo 一到二人）。参 Mr. Meadows, “Recent Intelligenc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36.

[9] 原文用 Sabbath, 直译为“安息日”，但外邦人教会在使徒时代便改在七日的头一日敬拜聚会，称周日为主日，因此此处的“安息日”不是犹太教的周六，而是指基督教的主日。

[10] “Gospel seed in Chinese hearts; or, the story of Mrs. Dzu” ,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32.

听了福音，好比种子进入沃土，被当做珍宝滋养着。然而，同样的种子在儿子的心中却被荆棘和蒺藜挤住了。双目失明的他决定改行算命，虽然有昧良心，却轻松好赚。与此同时，朱老太太来到了杭州，在内地会的小礼拜堂听到了关于救主的爱的更多信息。她与一位意气相投的年轻女子同住，这对忘年交常常结伴参加聚会。可惜，这名年轻女子抽上鸦片后便停止聚会了，可以说她代表另一种土壤：试炼来临便一蹶不振。被主光照后，朱老太太开始为儿子的志业而担忧，但是她又怎么舍得离开可怜无助的瞎眼孩子呢？没有她整理房间，点燃香烛，摆放其他各样算命所需的物件，儿子便不能开业。她厌恶这个行业，而且因为她在巫术的事上有份，尽管她信靠耶稣、勤奋读经，教会仍不能吸纳她为基督的肢体。全教会为她殷勤代祷，求神为她清除障碍。这一祷告很快被垂听：儿子娶了一位异教徒太太，虽然他们婚后仍愿赡养母亲，但朱老太太为了基督的缘故，决定放弃与儿子媳妇同住的今世益处。趁自己身体还过得去，她开始摆个小摊养活自己，有时也接受一点信徒的周济。她是一位模范学生，虽然目力不佳，但是戴上眼镜可以坚持不懈地把经文读完。由于没有受过任何关于记忆的训练，她只能不厌其烦地重复音节^[11]和生字，直到掌握其意。她曾被请去照顾王来全师母，便抓住这个机会努力学习。她起居的房间正好在其他同工住的那间楼下，大家常常听到她拼读经文的声音，若有某字或某段不解，她也会请教旁人。每次撞见教牧同工，她都会提出一个有意思的问题，让人乐意回答。现在她已经开始读第二遍新约了。因为健康每况愈下，她已不再摆摊，而是靠纺纱度日。宣教士离开杭州时，曾留了一块钱给她，对她悉心照顾病中的王师母略表心意。朱老太太却说：“哦，我不能用这个钱去买米，或给自己置办东西。现在我有能力了，一旦我找到同

行的人，就会回到我的老家，把我学到的告诉所有人。我实在是太想告诉他们有关耶稣的事了。”不久，她真的回去了，成为家乡第一名宣教士。她笑容可掬的面庞，正是她口中所传“喜乐平安”福音的最好注释。这篇见证的作者挑战每一位读者：我们不知朱老太太心中的种子究竟结实多少，但至少可以扪心自问一下，我们心中的种子近况如何？

内地会在邻省江苏的事工不多，11月中的某个主日，三名男子被镇江教会全体通过，由桑小梁（Tsiang Soh-liang）牧师主持洗礼，并由在场的戴德生对新信徒加以训勉。值得注意的是，这三位弟兄来自三个不同省份，其中一位是陕西人。^[12]

陕西的拓荒之旅^[13]

上一期谈到，“十八士”陆续抵达中国后，经过短暂的语言学习，便被戴德生两个两个“炸”向全国：新手通常跟随一名年资较长的前辈，一起探索“未得九省”的高山低谷。

金辅仁（George King）在安庆迎来了鲍康宁（Frederick Baller），一起于8月9日向汉口出发。11日抵岸后，他们直奔伦敦会杨格非（Griffith John）的寓所。杨教士热情接待两人之后，派人带他们前往祝名扬（Charles Judd）之处。祝教士的教会中有一名陕西人，他告诉鲍、金二人，汉口和樊城^[14]之间水陆交通都很便利，陆路距离1000里（300英里），水程1240里；再从樊城去陕西首府也有两三条路线。

周一，桑小梁牧师也从镇江赶到。翌日，三人用11000钱（两英镑）雇到一艘船，在船上过夜，准备

[11] 当时宣教士是通过罗马拼音教信徒识字读经的。

[12] Mr. McCarthy, “Recent Intelligenc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36.

[13] F. W. Baller, “Pioneer journey to Shen-si”,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p.34-36.

[14] 樊城是湖北襄阳府对面的一个大城。



《亿万华民》中的插图

日出时分解缆启程。谁知，到了上午十点才等到有利的风向。开船 20 里之后，停靠到一个厘关^[15]，船主的朋友已在那里等候，为要了断一笔因抽鸦片而借的旧债。船夫不肯清偿，一场斗殴在所难免。结果是一名帮伙弃船而遁，而船主人却凯旋而归。这便是拓荒团第一天上路遭遇的下马威，促使三人更加依靠神的恩典。好在一路风景如画，当天船行 40 里。

18 日，船来到一个叫蔡甸 (Tsai-tien) 的小地方，当地人很不友善，一直与布道、售书的宣教士们争辩。再往前经过一个小湖，第二天顺风顺水抵达 Kih-ma-k'eo。翌日因是主日，三人没有继续赶路，鲍教士在河岸、金教士在街上分头布道，民众虽然很乐意接受福音小册子，但打量“洋鬼子”的眼神则充满怀疑。很多人听过福音，耶稣的名字对大部分人并不陌生。

周一的风向仍然很好，晚上在一个叫杨林沟 (Yang-ling-k'eo) 的小村子过夜。大雨滂沱，船身进水，蚊

虫肆虐。三人无法入睡，索性起身捕蚊，等候天明。23 日中午抵达仙桃镇 (Sien-tao-chen)，当地人听道时很认真。第二天在下一个码头，却因为谣传过盛，连听众都很难召聚。27 日在距沙洋 (Sha-yang) 二十里的 Lo-pa-wan 停留了一天，金教士进城布道，时逢皇上圣寿^[16]，街道上悬灯结彩，喜气洋洋。鲍教士和桑牧师则穿过棉花、大麻、小麦和稻米交错生长的田野，散布乡间的丰茂树丛让鲍教士联想起英格兰的肯特郡。路边的小庙，在一些丑陋的偶像头上写着“有求必应”^[17]，让人难以置信身在中国。周四 (31 日)，小船已经抵达樊城外三十里。桑牧师进城打听情况，两位西教士留在船上祷告。

翌日，桑牧师回到船上，带来的信息不容乐观，因为乡试在即，地方官严令所有船只护送官兵前往武昌维护秋闱时期的治安，剩下的两三架木车，前往陕西首府的路金高达 40 两 (10 到 12 英镑) 一车。最近的陕西府城兴安府 (Hing-gan-fu) 距此也有 1280 里之远。

[15] 厘关即收税点，明朝称钞关，清朝称厘关。晚清时期，海关收进出口税，厘关收过境税，即“厘税”。

[16] 光绪帝出生于同治十年六月二十八日，即 1871 年的 8 月 14 日。

[17] 英文原文引用的是马太福音 7:7 “Ask and it shall be given you” (英皇钦定版)。

祷告之后，三人决定继续走水路。然而一舟难求，最后说定的船钱是 40000 钱（7 英镑）。周五、周六两天，三人在汉水两岸的樊城和襄阳城街头布道。主日那天，地方官^[18]差人请两位宣教士去拜会他，桑牧师带着宣教士的信和一些书册前去回拜。五点左右，地方官果真来访，说因为乡间不平靖，他会派两名兵丁护送三人到他管辖地的边界。

周二（9月5日），船只抵达一个市镇，长街上汇集了陕西和其他北方省份的旅客和货物。洋人抵达的消息很快传开，第二天上午便有一名低级官员造访了两名宣教士，寒暄之后，说驻守当地的武官希望见他们。武官是南京人，差人看完两人的护照后，进一步邀请他们第二天共进早餐。7日上午十点，两名西教士来到将军府，发现主人收藏的西方珍玩中包括一本卫三畏（Samuel Williams）的中文词典。将军请西教士为他解说该词典的设计与布局，对一个“夷人”花费如此时间精力编辑这样一份著作而颇为满意。将军告诉两位宣教士有些洋客人在他的席上饮酒作乐，并请他们也不必拘礼。原来，此地有八名常驻的天主教洋神甫，他们的众多追随者中，大部分是老信徒的儿女。将军认为，洋神甫们是善于凑趣的宾客，却对他们与其信徒不断为诉讼之事向他申诉而不满；这些常客们也从未把福音的基本事实向他解释清楚。

三人于周五（8日）重新启程，将军派了一艘炮船和七名水手护航。这段汉江山势渐高，水势渐急，风景迥然不同。第二天晚上，他们抵达均州（Kuin-chau），在那里度过主日。周一风向很顺，入夜前走了 100 里路；周二（12日）下午两点抵达郧阳府（Yuen-chang-fu）^[19]。地方官派了四名兵勇保护他们，并向民众解释洋先生们此行的目的不是来剪众人的辫子，而是售书布道。晚上，鲍教士和炮船军官做了一席长谈，

他是聪明人，却对福音一无所知。分手前，军官终于明白了耶稣为罪人死在十字架上的事实。

周五（15日），船停在一个叫天河口（T'ien-ho-k'eo）的小村。村民极其讨厌福音，一名坐在自家店门口的男子以身为天主教友为由拒绝购买福音书，当被问及信奉天主有多久了，他说从出生起就是，因为祖上几代都是教友。天主教在鄂北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明末清初。雍正禁教期间，很多信徒逃往谷城县磨盘山避难，形成“教友谷”，促进了当地天主教信仰的发展。两位宣教士发现，在鄂陕边界很多小地方都有类似的情形，人们为了祖上的遗传以及洋神甫的势力而自称天主教徒。

周六（16日）抵达陕西境内第二个城市白河县（Peh-ho-hien）。拓荒团赶在黄昏时上街布道，发现当地人既保守又多疑，不肯买书，对真理也不感兴趣。但是第二天主日，三人分散在城里城外召聚了几群人，尤其是在县衙附近的听众，问了些很有意思的问题。周三（20日）抵达建在山边的一个小城：山阳县（Sun-yang-hien），这里人口很少，衙门很大。当地人看上去很穷，却热情地接待了宣教士们，听道也十分用心。

“拓荒团”又经过两三处急流险滩，才抵达兴安府。府城占地颇大，分新老两城，为了防止雨季河水倒灌，城墙建得非常雄伟。连续两天（24-25日），无论在老城还是新城、城里还是城外，三人的布道都受到欢迎。人群中有不少穆斯林，甚至还找到船上继续问道。最打动他们的信息之一莫过于主耶稣复活的事实，当鲍康宁指出，一位永活的基督远远胜过古往今来所有已经作古的圣徒，很多人似乎被这个惊世骇俗的观点所打动。

[18] 原文为 assistant prefect。

[19] 清朝湖北省所辖各府中，只有武昌、宜昌含 change 的发音，而自鄂入陕的水路应该是经过鄂西的郧阳府。

这次旅行，远比两位宣教士预期的昂贵和冗长。盘缠将尽，他们于9月26日开始返回汉口。神也将初熟的果子赐给拓荒团的三人行，就是11月中在镇江受洗的那位陕西籍弟兄。

河南之行^[20]

读者应该还记着戴亨利（Henry Taylor）和花国香（George Clarke）的豫南巡回布道。这期河南之行的连载日记已近尾声。4月23日那天，从汉口赶来一位低级武官，携带六名士兵。他听说有洋人也在此店借宿，便找上门来，很快打开话匣，海阔天空地聊起来。他第一次用心听福音，并问道：“如此说来，普天之下只有一位基督？”两位宣教士送了一些书册给这位武官，请他回去慢慢阅读。

武官走后，宣教士们想到，或许一场大雨会化解很多问题。^[21]于是，两人向神求雨，很快，他们便听到雨声淅沥。第二天雨水不断，道路泥泞。武官一早登门，就他所读到的内容问了很多问题，并与两位宣教士一起跪下晨祷，还说：“你们背井离乡来告诉我们这个好消息。若我学到此道，当然也要告诉其他人。”雨天给他更多听福音的机会。第三天早上，武官起行，临行时希望能在开封再会，两位宣教士则希望与他在新耶路撒冷再会。

有些慕道友对神的认识，仍然受到民间信仰的影响。譬如4月26日早上，有位常来谈道的人造访两位宣教士，他刚读完一些福音书册，也愿意跟随耶稣，却提出这样的请求：“你能给我一些耶稣的名号吗？我想把这些名号写在一块木牌上，每月初一、十五焚香祭拜。”

翌日，花教士一行人在太昊陵投宿。此地风景壮美、建筑高大、城墙坚固、树丛环抱。据说有位皇帝为了纪念他的母亲，建了两个祠堂，现在被改为庙宇。庙的后面据说埋着大洪水之前某位皇帝的部分遗体^[22]，他的身体可以收容所有疾病，所以死后尸体被分成几块送往各地安葬。现在，每年都有病人前来朝圣。当地人还告诉两位西教士，远古第一人是位皇帝，穿着干草织成的衣服。从种种传说来看，此地似是中国的伊甸园，万事起源于此。每年在此有大型的集会，宣读圣谕，训导百姓。

4月29日，花教士想起，今天是他从美国波特兰返回英国老家的一周年。萦绕在他心头的经文是：“想念他向你们所行的事何等大”。然而，也是从这一天起，他们开始遭遇车夫带来的困境。先是一名车夫病了，于是雇了一个新人做他的帮手。很快，两人都开始发烧，距家四百英里，附近也没有医生。没有生病的车夫们都很快乐，一点都不关心病倒的同伴；若见他们的病情稍有起色，便给偶像焚香烧纸。当姚传道和他们交涉此事时，竟被诅咒。两名病友中较年轻的那位，若被别人碰到，也会咒骂；但当宣教士对他表示善意时，他却感动得流泪。两位教士给了他们一点西药，同时也担心万一他们病重不治，会引起误解。宣教士对所有车夫一路所表达的善意，并未阻止他们第二天弃车而去。

5月4日，年轻的车夫开始吐血，两位宣教士唯有向“大医生”求治。同时也想到，因为车夫病重而滞留的这家客栈虽然破旧，但很清静，适合养病；如果住在原计划的那一家，恐怕早就被挤死了。等候车夫康复的日子里，戴教士和姚传道在周边几个城镇布道。这时，听说因为士绅们禁止洋人进城，开封府起了点风波。有位士绅来问道，看上去很感兴趣，他离开不久之后，

[20] “Eighty Days in Honan – From the Diary of Mr. G. W. Clark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rch 1877, pp.30-32.

[21] 上一期花教士的日志中提到当地旱灾迹象严重，途中有些村庄在举行求雨仪式，并有暴动倾向。

[22] 这位皇帝当为伏羲。

店东却说地方官命令宣教士走人。无疑，刚才的访客是衙门中人。难怪主差派工人的时候，吩咐他们既要有鸽子的驯良，也要有蛇的灵巧。

5月12日，生病的车夫虽已康复，两位宣教士却并未完全摆脱因车夫而带来的窘迫。新雇的车夫们年轻力壮、举止粗俗、爱自我、热衷钱，他们的乐子正在于把主顾逼到困境诈到一点钱。日头渐高，两位宣教士急着赶在一天中较凉爽的时辰赶路；但是车夫却吆喝伙计多提两壶茶水来，还买了点花生，这还不算，他们还得抽两口烟，聊一会儿天，最后，车轮还得加点油——总算可以上路了。5月18日，花教士在日记中感慨，安排独轮车去汉口这样的琐事，在中国却需要一位费城律师来监管整个流程。当所有的事都像是即将谈妥之后，一些新细节竟导致整个合同推翻重写。在中国生活，真的是特别需要主耶稣基督的恩慈。5月24日至31日那一周，车夫们变得更难对付。他们中途回家一次，害得布道团多耽搁一天的脚程。最后，车夫们把三人的行李撂在离汉口约一百里的地方，一步也不肯多走了。宣教士们不得不为了五里陆路多给他们四天的工钱，外加两千钱本来已经包括在合同里的水路的船钱。

见识到了中国底层民众的狡诈的同时，花教士也体会到一点中国式的温情。新雇的车夫中有一个人没有家，找活时只能随身带着八岁的儿子。两位宣教士决定带他们父子一起去汉口，把小男孩送进教会学堂。抵达汝宁府时，宣教士们发现，带着孩子继续上路困难重重。祷告之后，宣教士们决定把父子二人留在汝宁，等到戴亨利重返此地再做进一步安置。与车夫父子分离着实让人不舍。做父亲的泪眼迷离，可爱的小家伙则大惑不解：“为什么把我扔在这里？我做错什么了？你们去哪里，我也要去那里。”善良的店东见状，保证说孩子在店里等候的日子里，“有我一口，就有他一口”。

中原农村的景象也给花教士留下深刻的印象：收割小麦的短柄镰刀（bill hook）和摇篮式大镰刀（cradle scythe），打谷场附近买老婆的汉子，山泉环绕的水库，青黄相间的稻米种植区，用连枷脱粒筛糠的农家老少，在磨坊和田埂间蹒跚劳作的缠足农妇。在回程途中，花教士也特别体会到“盗贼的危险”和神的保守。譬如，他们从前文所提到的那位武官口中获知戴教士上次在开封府城停留布道时，当地土绅曾布下天罗地网要他的性命。而走过之前因车夫生病滞留过的小村子时，宣教士们发现一间小屋外多了几把用来保家护宅的茅枪，听说上次布道团离开两三天后，流寇在这家客栈杀死了三五名客人。第二天，他们又听说离他们昨晚投宿客栈两英里外的一个小村落，一群流寇抢走了十多家独轮车的货物。花教士一次比一次强烈地感受到耶稣当年处事的睿智：当他知道恶人要索他命时，没有引诱他们作恶，而是退到安静之处。这八十天巡回布道的旅行试炼，更加强了他对神的信心。

结语

与卫养生巡视浙南，与鲍康宁初访陕南，与花国香重温河南，不知读者们看到哪些高山与低谷？十九世纪末中国内地的宣教路上，不仅有崇山峻岭、险滩急流组成的天险，还有庙宇祠堂所代表的民间信仰、包揽词讼的天主教神甫、固守遗传的天主教教友、企图狐假虎威的假慕道友、狡黠粗俗的车夫、猖獗的乡间盗贼等盘根错节的重重困难。然而，即便如此，我们仍然在农家老翁、朱老太太身上，看到了中国福音化的曙光。平凡的宣教士、平凡的信徒，交织谱写了中国内地教会最早的篇章。基督教会真正在各地被建立起来的今天，这些人早已不在我们中间，而当年支持着他们不惜代价发出旷野之声的，正是“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的信念。◆

磐石出蜜*

文 / 托马斯·威尔考克斯

信心是世界上最奇妙的事情。然而，一旦加上你自己的努力，就把信心毁了。唯独靠着耶稣称义，承认他是“基督”，实在是世界上最难的事情；试图加上你自己任何东西的努力，都是有损于“基督”的行为。

当你来到神面前寻求接纳时，把一切都赶出去，只以基督的义为得胜！当撒但控告你的罪时，把这一切都卸给基督；除了基督以外，没有任何事物，唯有基督是我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参林前 1:30）。

让基督成为你的平安：“因他是我们的和睦”（弗 2:14a）；唯有基督是你的公义。如果你要通过自己做一些事情来偿还自己的罪，你就是弃绝基督的义，因为他已经替你成为罪了（参林后 5:21）。

不要有一刻转眼不看基督。要看罪，但首先要看基督。当你为罪哀恸时，如果你看到基督，就能离开罪（参亚 12:10）。让罪破碎你的心，但绝对不要让它破碎你在福音里的盼望。

当你来到神面前，除了基督之外什么都不要带。如果你除了罪孽和悲惨以外一无所有，那你才可以来到基督面前，从他那支取信心和悔改：“主啊，我没有公义、恩惠来使你接纳，或者使我称义，我为你的公义恩惠而来，而我必须拥有你的公义恩惠。”

安息在神永不止息如山一样的爱和基督的恩典里，持续地活在基督无限的公义和功劳中，这些都使你圣洁。在基督的义和功劳中，看到罪真正完全的邪恶，看到所有的赦免，在这些看见里祷告、倾听……。

直视太阳会伤眼睛。但你越多定睛基督：公义的太阳，你信心之眼将越发强壮和清晰。只看基督，不断地思想他——就是为你的罪受苦和满足神公义的那位。你会爱他和靠他而活。

盯着自己，而忽略基督完美的公义，如此是选择活在烛光中，而不是在阳光里。你从自己的义中吸取的蜜汁将会变成苦胆，而你若行走于自义的光中，这光会变成你灵魂的黑夜。

如果你想祷告却无法祷告，看基督正在为你祷告；他为你祈求；你还缺乏什么呢？（参约 14:16）如果你觉得很忧虑，看基督，他是你的平安（参弗 2:14），他把他的平安留给你，要你不再忧虑（参约 14:1-27）。他以最深的羞辱在十字架上担当了你所有的罪、忧伤、困苦、试探，并去为你预备地方。

为基督对你所有的爱而爱他所有贫乏可怜的圣徒和教会，那些最被轻视的，最小的，最弱的，尽管看法意见不同，但他们是铭刻在基督心里的人。让他们也铭刻在你的心里。

~~~~~

\* 参诗篇 81:16。本文摘抄自《磐石出蜜》，由约翰·托马斯编辑，2006年。

作者托马斯·威尔考克斯（1612-1687），是伦敦特别浸信会的牧师。

## 同死同活

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因为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但我们既有信心，正如经上记着说：“我因信，所以如此说话。”我们也信，所以也说话。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稣复活的，也必叫我们与耶稣一同复活，并且叫我们与你们一同站在他面前。凡事都是为你们，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

——哥林多后书4章7-15节